

楔子

暮春三月初八，杭州城富商赵员外家正在为他女儿办喜事。

府里张灯结彩，贺客盈门，说不尽的富贵奢华；府邸外边聚结无数忍饥受冻的乞讨者，期望分得一粥一饭，勉强熬过今晚。

这景象果真证明了“朱门酒肉臭，路有饿死殍。”向来具有超级正义的神偷帮帮主楚绫绢、当然不能容忍赵员外这种为富不仁的黑心肠作风。

当晚，她率领一千徒众，共分三路，悄然潜进新房、帐房、以及正在举行婚礼的大屋，将三百六十两的礼金全部摸走。

就在她们窃喜顺利得手的当口，那个教人又爱又恨的知府捕头姚承翰居然带着大批人马，截住她们的去路。

“大胆贼徒，还不快快束手就擒！”姚承翰硕颀长的身子往堂中一站，所有的人全给比了下去。

太帅了！楚绫绢每回见到她，总是情不自禁地神魂出窍。

“老大，姚捕头骂咱们呢。”程桂子知道她老毛病又犯了，忙帮她把魂唤回来。

“他？”楚绫绢一怔，“他骂什么来着？”“贼徒。”“那么难听？”楚绫绢秀眉轻锁，用她最自负的凤眼朝姚承翰瞟去。“亏你还是个总捕头，竟然放着赵大深这种吃人血、啃人肉的大坏蛋不抓，成天跟我们过不去。”“鼠辈宵小，专干鸡鸣狗盗之事，如果继续放纵你们为非作歹，那还有王法吗？”姚承翰只匆匆凝目向她，立刻下令：“来人啊！将她们统统抓起来。”“老大，怎么办？”“哼！兵来将挡，水来土掩。就凭这几个小喽啰，我还不放在眼里。”她话声甫落，身子随即纵跃而起，刹那间撂倒了三名士兵。

如此俐落的身手立刻赢得在场喝喜酒的宾客一阵喝采。

这些人也真是的，好歹看在主人赵员外的面子上，至少也保留一点嘛。楚绫绢是小偷耶，那样大张旗鼓的替她拍手叫好，岂不是明显的在奖励她偷得好、偷得妙、偷得呱呱叫。

其中最难堪的莫过于姚承翰了。

自从去年他到杭州府衙担任捕头，神偷帮总共“出草”六十次，平均每个月五次，每次他都很故意然后再不小心的让她们溜掉，即便是被那些有钱的恶霸们骂得狗血淋头，他也不以为意。因为他明白楚绫绢的为人，她偷钱绝不是拿来自己花用，在杭州城，人人都知道她是个侠盗，专门劫富济贫的女飞贼，百姓对她的尊重甚至胜过现任的知府大人。

然而，他如此用心地袒护她，她却拚命地教他难堪，何况还是当着这么多人的面？“可恶鼠辈，吃我这一记。”姚承翰凌空飞起，身子犹似腾云驾雾一般，空着双手，曲足踢落楚绫绢手中的长剑，按着袖底翻出风云掌，往她的天灵盖击去——“啊！”数百声的惊叹声，此起彼落，大伙的心全集中在楚绫绢身上。

每个人都惊讶得目瞪口呆，久久说不出话来；因为楚绫绢被姚承翰打上一掌后，当即魂飞魄散，好似腊月狂风，吹毁玉梅花，娇媚归何处？芳魂落谁家？这年适逢明末清初。

顺治方才即位不久，世面乱，人心更乱。

姚承翰终究没能逮住楚绫绢，因为他这一掌不意却打中她发簪上，能改时空运转的“通灵彩石”，将她击回另一个更乱、更人心浮动的朝代……。

1

楚绫绢自昏迷中醒来，触目所及是一栋泛黄斑驳的小柴屋，以及一对脸皱得可以媲美咸菜干的老夫妇。

怪了？这里不是胭脂楼难道是知府衙门的大牢？死没良心的姚承翰，居然真的把她关进来，还跟旁人关在一起，连间“套房”也不肯给。

“看什么看？”楚绫绢霍地从木板床上跳起，但随即感到头痛欲裂，身子晃了两下，又倒回床边。“啊！我的头。”“你先别急着起来。”老婆婆道：“看情形你是受了严重的风寒，必须修养十余日方可复元。”语毕，端了一碗清粥递到她面前，“寒舍没什么好东西可以招待你，姑且将这碗热粥喝了吧。”寒舍？原来这里不是牢房，也不是阴间地府，那么是什么地方？楚绫绢心中打了一个寒颤，感觉才从她的四肢百骸中一一恢复过来。

“两位是……”“敝姓练，练习的练。”老伯伯腼腆地颌首微笑，“这是内人。其是不好意思，没能帮你请个大夫来诊治，因为……”他摸摸后脑勺，支吾了半天，终究沉默不语。

何须他多做解释，楚绫绢瞟了一眼那碗叫做“粥”，却是清清如水的有如“米汤”，便已了然于心。再举目张望，赫！这屋子除了四面木墙，就只能用“别无长物”几个字来形容。

这么穷，难怪没钱替她请大夫。

程桂子她们也真是的，把她藏在这里虽然隐密，但至少总得拿点钱给人家嘛，否则白吃白住的，教她这个神偷帮帮主的脸往哪里放？“不要紧，你尽管去请大夫。”楚绫绢伸手往发竖上摸了又摸，咦？她的白金发簪呢？“呃……两位有没有捡到我的头饰？”练老伯回首看看他的老伴，两人均是一脸茫然。

“没有啊，三天前我们在关子口的山坡上发现你的时候，除了一条不值钱的链子，并没瞧见你头上戴有任何发饰。”“是吗？”见他们态度十分诚恳，应该不至于撒谎才对。但……关子口是什么地方？她又怎会昏倒在那里？“不是胭脂楼的人把我送到府上来？”“胭脂楼？”嘿！没吃过猪肉也见过猪走路，这名字一听就知道是个烟花柳地。老婆婆五十几岁人了，脸面迅速涨红成紫酱色。“咱们这儿只有一家‘吟翠坊’，倒不曾看见任何人来过。”“吟翠坊”？没听过，肯定是才刚成立的“小脚仔”酒楼。

楚绫绢心口暗沉，眉头更是纠成一团。“难道这儿不是杭州城？”“是啊，是杭州，你要叫它临安也成。”“既然是杭州城怎么会没有胭脂楼呢？它就盖在西湖湖畔，大门上写着一首苏小小的诗：‘妾乘油壁车，郎骑青骢马。何处结同心，西冷松柏下’看过吧？”简直强人所难嘛？不用说他们没时闲游西湖，即使刚好路过也没那个胆子跑到妓院门口东张西望啊！

再说他们又不认识苏小小，岂会对她写的那首诗感兴趣？老婆婆能够知道城里有家“吟翠坊”已经很了不起了，谁还理胭脂楼。

完了，从他们的表情推断，胭脂楼十之八九是被姚承翰给拆了。

“好吧！”大不了东山再起，另筑炉灶，谁怕谁？“不管怎么说，总是谢谢两位救命之恩，这些天着实叨扰了，我想……就此告别。”忍着阵阵断裂的头疼，楚绫绢蹒跚地走向门外。

“姑娘，请留步。”老伯伯忧心忡忡地拦住她，“今晚秦相国的千金出阁，城里的大街小巷都宵了禁，你这一出去，很容易惹祸上身的。”“秦相国？”不是赵员外吗？“哪个秦相国？”难道她昏睡三天三夜就已经改朝换代啦？“就是那个，”老伯伯怒容暗现，切齿道：“大奸臣秦桧。”“秦桧？明朝几时出了一个奸臣也叫秦桧的？”她的问题立刻引起一阵惊呼，“姑娘果然病得不轻，把宋朝都记成明朝了。”“什么？”楚绫绢硬生生地吓出了一身冷汗。“你是说咱们活在宋高宗时期，而不是……”“对啊！宋高宗，绍兴二十五年。”作古了，原来阴曹地府也有个叫“杭州”的地方。

楚绫绢瞟向两人，不禁愁肠百转，“咱们被打到宋朝这一层，罪行应该不算太大吧！”“啊？”老伯伯被问得一头雾水，“我不明白姑娘的意思。”“那我换个方式说好了。”反正来都来了，纵使是上刀山下油锅，起码得把目前的状况搞清楚。“地狱不是一共有十八层吗？咱们这算是第几层？”楚绫绢自信做过的好事比坏事多，经过一番加减乘除，她应该不至于被分发去接受酷刑才对。

“地狱？”老伯伯和老婆婆忍不住相视而笑。“咱们两者过的日子的确跟在地狱差不多，唯一不同的是，我们还没领到投胎许可证。”说完又是噗哧一笑。

楚绫绢被他笑得有点不自在，如果这里不是地狱，那她好端端的，怎么会跑到宋朝来？回畔凝向窗前，一抹残月正自如勾，冷冷幽幽地散发着晕黄的光芒；往近瞧，竹影幢幢，随风摇曳，追不尽的森然魅气，令人不寒而栗。

是了，只有鬼魂才会在三更半夜出现，他们一家是故意安慰她的。想着想着，不禁潸然泪下，嘿！鬼的眼泪也咸咸的！就不知道怕不怕痛？咬咬手指头看看，“啊！好痛！”

怎么会？”她大叫一声，瞪着杏眼，曾向二老。

霎时间，三个人六只眼睛，转过来溜过去，各自将惶惑与错愕搅在一起。

“我没死？”“老天爷保佑，没有。”“你们也没死？”“上苍作弄，还死不了。”“但我们却活在宋朝而不是明朝？”“万般皆是命，半点不由人。”是吗？是命吗？楚绫绢依稀仿佛记得那一夜……她率领程桂子等人到赵员外家“作案”，结果失风让姚捕头一掌击中天灵盖……然后……若非姚捕头有妖术，就是……就是她撞邪了。

不行，得出去探个究竟。

“你仍执意要出去？”老婆婆跟着走到门边。

“嗯，我去瞧瞧……热闹。”秦桧嫁女儿，想必热闹得很。按楚绫绢多年的作案经验推测，越热闹的地方越多油水也更容易“下手”。

“可是你的身子撑得住吗？”老婆婆十分尴尬地抿嘴道：“这些天刚好没米了，所以……只喂你吃了些汤水，我……”“不要紧，我身子骨一向硬朗得很。”话声才落，肚腹马上抗议她言不由衷，叽哩咕噜地响彻云霄。还好，她的头已经不那么痛了，扭动扭动四肢，也都还堪使用。“两位暂且在家里

等我的消息，我保证不出一刻钟一定带好吃的东西回来报答你们。”老伯伯惨然一笑。“姑娘只管好好保重身子，至于我两老……”谈话间，斗见泪光模糊了他的双眼，老婆婆也一样，全透着极度的、罕见的哀伤，“我们……苟活于世，诚属多余，又岂在乎吃或不吃？”蝼蚁尚且贪生，何况是人？楚绫绢疑惑地问：“莫非两位老人家遇着了什么伤心事？”老伯伯长叹一声，只是摇头不语。

拜托，有话可不可以直说？再拖个一时半刻，她包准会饿死在这间小柴屋里。

楚绫绢磨蹭了半天不得要领，只好说道：“在下敝人我，既然承受了两位善心人士的救命之恩，自当苦心竭力泉涌以报。说吧，甭客气，任何疑难杂症，尽管说出来大伙研究研究，或许能想出了个周全的对策也说不定。”老伯伯颓然失坐，“人死不能复生，尚有何法可想？”哟！挺严重的，居然已经闹出人命来啦！

楚绫绢一凛，忙追问：“谁？府上什么人让人杀了？”“是……”老婆婆未语泪先垂，“是我那可怜的孩儿。”“为什么？他作奸犯科，欠债不还，或是营私舞弊教人逮个正着？”除此之外，尚有何事需要赔上性命的？老伯伯哀恻地摇摇头。“他只是因为娶了一名妻子，就惹来了杀身之祸。”这可难办了，结婚生子对楚绫绢而言，仍旧停留在“望梅止渴”的阶段，至今尚无机会亲身体会，当然更难以想象他们的媳妇是用什么招数让他们的儿子跷瓣子的？亏她闯荡了半个大江南北，竟是头一次碰到这么棘手的问题。

“你那个媳妇，是不是……跟你儿子感情不太和睦？”“他们两人是青梅竹马一起长大的，怎会感情不合呢？”那……暖哟！这俩位“老伙仔人”实在有够温吞的，什么话不一次讲清楚，非要楚绫绢问一句，他们才肯答一句，如此下去，问到天亮也问不完。

“既然他们那么恩爱，理当白首偕老才是，又为何夫妻反目呢？”“姑娘误会了，”老伯伯道：“杀死犬子的不是我儿媳妇，是……是……”莫名地，他的神色变得惊恐，双手亦略微颤抖。

楚绫绢饶是冰雪聪明，也猜不出其中的原委。

“是……是秦相国的长公子秦冲之。”秦冲之是何方神圣？“他该不会无缘无故杀了你儿子？可不可以麻烦你将整件事情从头到尾，原原本本的说清楚？”老伯伯蜡黄的双颊抽搐了一下，连咽数口唾沫，才沉声道来：“上个月十五，犬子正好将我儿媳妇娶进门，就在当天晚上，秦冲之率领一队士兵，碰巧路经寒舍，在外头吵嚷着讨水喝。我内人见天色已晚，好心请他入屋里歇息，孰料这个狗畜生！”“老头子，当心祸从口出。”老婆婆似乎余悸犹存，忙出言制止他丈夫。

“怕什么？”老伯伯不提还不气，一提起来便怒不可遏，“大不了咱们一道去见进儿，也省得在这儿苟延残存，惶惶以度日。”“对对，不要怕。”楚绫绢担心他们再扯下去，她真的会饿得不省人事。“狗畜生算客气了，要我就叫他们狗杂种。”杂种有比畜生难听吗？呃……这个咱们暂时不予研究。

练老先生很满意她的反应，继续道：“这个狗杂种兄我儿媳妇长得有几分姿色，竟然意图染指。虽然犬子全力反抗，又哪里是他的对手？最后不但赔上了一条小命，连我儿媳妇也让他强行抢回相国府。”“混帐东西！”楚绫绢忿然一掌击向桌面，没想到那桌子不知是材质太差，或是老旧腐朽，居然应声缺了一大块。

“女侠？！”练老先生见状，仓卒拉着他妻子双双跪下，“求女侠为小老儿作主，替犬子报仇。”“起来，起来，别折煞我。”楚绫绢的正义感向来特别发达，如今碰到这么违悖天理的事情，就算人家不求她，地也势必会同仇敌忾，义不容辞地蹚这淌浑水。

“告诉我，相国府在哪里？”“姑娘岂会不知道相国府在哪儿？”“我……”怎么解释呢？说她是不小心从石头缝里蹦出来，所以啥事都不明白？还是其实以告？算了？没人会相信的。楚绫绢不得已，苦笑着解释：“因为我是从外地来的，所以呢……”“是啊，我倒忘了。秦桧一共建了二处相国府，一处临安、一处兴隆。”练老伯冷哼一声，表示他的不满。“秦冲之就住在杭州的府邸。你从寒舍出门，朝小路直走到西湖畔，向左过了一座曲桥，再往南行，约莫半里路，便可见到魏峨耸的相国府。”“好，我这就去找他算帐。”“何妨再缓几日，等姑娘的伤势痊愈之后再去不迟。”有道理，最重要的是她现在饥肠辘辘，怕连三分功力都使不出来，怎么有办法去大闹相国府呢？“不如我先去弄点吃的回来，咱们祭好五脏庙好办事。”“弄”这个字眼，两老不太能体会。

“可是……咱们既没银两，又没东西典当……”“吃个东西哪要如此费事？”她不知不觉就显露出打家劫舍的草莽气度。“方才你们提到秦桧的女儿今儿出阁，知不知道是哪个倒霉鬼娶了她？”“是禁军统领霍元樵。”“他家住……”“住五和街十八巷，从这儿去得花一个时辰才能到。”那是指寻常人而言，凭她的上乘轻功，相信一盏茶的时间足可往返。

有中国人办喜事的地方，就包准有吃有喝还有得“拿”。

今晚的月色，清如白银，照在凄冷的街道上益显肃然，且寒气陡升。

楚绫绢掠过数百间屋檐，倏然眼前一亮。

数不清的人影，磨肩擦踵全聚集在禁军府的厅堂内，远远便可听到伐拳、吆喝的喧闹声，夹杂着灿亮如白昼的彩灯。

楚绫绢四下瞭望，只见后面屋子的烟囱中不断升起白烟，显然便是厨房的位置。

才朝前走了二十余步，阵阵菜肉香便扑鼻而来，害得她肚中更是咕噜乱响。当即自后院，挨墙而行，见一扇木门半开半掩，闪身便走了进去。

此处被一大片林木遮掩着，因此比外退要阴暗些。

楚绫绢但听得人声鼎沸，锅键在铁锅中敲得当当直响，菜肴于热油内发出吱吱声，顿时香气四溢，令人垂涎欲滴。

她悄悄掩到厨房的走廊，躲进一条黑沉沉的信道，心想，等会儿再伺机下手。

没多久，便有三名仆人从厨房转出。领先一人提着盏灯笼，后面两人各端一双托盘，盘中的香味比方才犹胜过几倍，简直香死人了。

“当心点！”提灯笼的道：“这是给相国千金食用的，敢溢出一点点来，就教你们脑袋搬家。”太狠了吧，相国千金又怎么样？楚绫绢灵机一动，立刻跟了上去。

三名女仆穿过甬道，又绕过一处长廊，最后停在一间十分豪华的卧房外。

提灯笼的轻扣内环，里头闷哼一声，权充回答。

“端进去吧，仔细点。”楚绫绢停在木窗之外，探眼往房中凝睇。等那三

名仆人离去，只见房内端坐着一名穿戴凤冠霞帔的女子，应该就是秦冲之那狗畜生的妹妹。此外，里边便空无一人，想必那新郎官还在前头敬酒，尚抽不出身进来与她共度良宵。

楚绫绢甩甩衣袖，壮着胆子，便推门而入。

“你总算甘愿进来啦？”口气满差的，可能是等着圆房等得不耐烦了。

楚绫绢压着嗓子，低哼一声，“嗯。”快速抓起盘中一块红烧肉就往嘴里塞，呵！

真好吃。

“知不知道二更都过了？你一个人在外头吃吃喝喝，却让我独自等了老半天，很累耶！你以为娶我那么容易啊？多少王公贵族每天差媒人到我家提亲我都不肯应允，谁晓得你居然人在——”“安静！”什么新娘子？吃个东西啰哩啰唆的。

楚绫绢若非两只手忙得不亦乐乎，真恨不能赏她两个耳刮子。

“你好大胆！忘了我是谁啦？”这个秦翠如实在有够烦。楚绫绢将一只清蒸鸡腿啃完之后，走到她身旁，撩起她的衣摆把手擦干净，才慢条斯理地俯下身子，用极富磁性的嗓音道：“你给我仔细听好，在我还没吃饱喝足之前！不准再发出任何声响：否则我就把你五花大绑关进柴房，饿你个十天七夜，然后卖到胭脂……呃，吟翠坊去，强迫你一天接九十个客人，看你还跋扈不跋扈，嚣不嚣张！”“你……”秦翠如双手握拳，历经一番挣扎，终究没腔子说出那个“敢”字。

楚绫绢吃完了鸡换吃鱼，吃够了鱼轮着吃虾，不到一柱香的功夫，连甜点和瓜子也全都啃完。

连续打过三个饱嗝，她才心满意足地开始“丐一尤”东西。

凭她高超的职业技巧，瞬间便将屋内所有值钱的物品洗劫一空。

“你……你在干什么？”秦翠如发现她正在拔自己手腕上的金镯子、玉镯子，连指头上的戒指也没放过。

“打劫喽。”楚绫绢一触及她的手掌，就知道她是个养尊处优的“饲料鸡”，甭说是拳脚功夫，只怕连挣扎反抗的力气都没有，因此很放心的让她知道她正在抢劫。

“什么？”秦翠如大吼一声，慌忙扯掉盖在头上的红丝巾，才想接着喊救命而已，却教楚绫绢及时点住穴道。

“你？！”其实人家只制住了她的手脚，根本没止住她的哑穴，但她则很合作地自动消音。

“给我乖乖的把嘴巴闭上。”楚绫绢约略端详了她一下下，发觉她长得还不赖，虽然与自己的花容月貌难以相提并论，但至少眉清目秀，肤色白皙。

“我问一句你答一句，说，叫什么名字。”“呃……呃……”无奈发不声音来。

“干嘛？突然变哑巴啦？”“你——”咦？喉咙没有哑嘛，“算你聪明，没敢将本大小姐弄哑——”“啪！”楚绫绢一巴掌过去，打得她眼冒金星。

“白痴是不是？我刚刚怎么说的？少在我面前耍你的大小姐脾气。说，叫什么来着？”“我……”她忍着肿胀的左脸，疼得眼泪直流。“我叫秦翠如，是秦相国的女儿。”“了解啦！”哼！以为招出你老爹我就怕了吗？“晓不晓得上个月你大哥抢了一名姓柳的女子回去当妾？”“不……不记得了。”她哥哥抢的女子多如过江之鲫，谁晓得有没有一个姓柳的。

“那就给我努力想，用力的想，想不出来今天晚上就不给你当新娘子。”

难不成你要李代桃僵。

“我……我真的……”嘿！窗外有人影闪过，一定是她的霍郎。秦翠如不管三七二十一，卯足劲，大叫：“救命——”“找死！”楚绫绢迅捷点住她的哑穴，将她推入绣床，自己也跟着跃入，反手扯下碧罗纱帐。

须臾，果然走进一名身高约莫六尺余，壮硕且魁梧的男子，懒懒地斜停在圆桌旁。

“咱们都还没喝交杯酒呢，你就那么迫不及待的想上床？”语意中透着几许轻蔑与不耐，若非他沙哑雄浑的嗓音，予人一股神圣不可侵犯的威严，楚绫绢会以为他是个“术仔”，乱不正经的在挑逗这个目中无人的娇娇女。

“哼！”霍元樵忿忿地站了起来，“既然你这么爱睡，为什么不在你们相国府睡个够，硬嫁到我霍家来干什么？”说有这种新郎官？喂！娶老婆的是你耶，你不上人家家里去提亲、下聘、迎娶，人家会那么“大面神”，自己雇顶花轿坐到你霍家来？楚绫绢一时找不出话来回答他，只好瞥向挤在里侧的秦翠如。

瞧她忿恨中依然趾高气扬，心下登时明白。

这桩婚事，一定是她仗着她爹的权势硬逼来的，好个厚颜无耻的女孩，老的小的一丘之貉，统统坏得很彻底。

不过，话说回来，这姓霍的也太没骨气了，堂堂一名禁军统领，居然畏于权势，甘心拿自己的终身大事当儿戏？哼！用话激激他，“你能娶到我是你霍家祖上积德，你还——”“住口！”哇！没见过火气这么大的新郎官，竟然一怒之下把桌子给劈成两半。

“你爱当我霍家的媳妇是你的事，不过则指望我会给你好日子过。”语毕，随即怒气冲冲地步出新房。

楚绫绢屏气凝神等了好一会儿，确定他不曾马上折回来，才蹑手蹑足地跳下床。

“天啊！这种火爆浪子你都敢嫁，佩服，佩服。”苗头不太对，赶紧脚底抹油，溜之大吉。

楚绫绢从五斗柜找出一块大方巾，将所有搜刮来的财物全部包成一大包扛在肩上。

“呃……呃……”秦翠如趴在床上，低低地发出哀鸣。

“不用担心，你的穴道再过半个时辰就会自动解开的。”“呃……呃……”“嫌太久啊！”“呃……呃……”秦翠如用仅余的空间，拚命摇头眨眼睛。

“难度太高了。”楚绫绢没空跟她打哑谜，只得解开她的哑穴，“不许大叫，否则一指点死你。”“我不叫，我只求你带我一起走。”“才不要，带着你，我怎么逃出去？”何况她还要背一大袋金银珠宝呢。

“但你忍心见死不救吗？”“忍啊！怎么不忍？尤其是见到你这种恶人遭受折磨，更是大快人心。”“等等，”秦翠如被霍元樵吓坏了，她宁可回去当老小姐，也不愿在这儿受人凌虐。

“如果你肯带我回相国府，我就请我爹赏你黄金百两。”“一百两黄金算什么？我今晚随便抓一抓都有七、八十两。”“那……五百两，一千两？”“不干！”楚绫绢指着她的额头，幸灾乐祸地说：“像你这种人，死有余辜，活着又浪费粮食，这辈子你能有丈夫可以嫁，已经是——”慢着！她忽地想起一个绝佳的好主意。

练老伯的儿媳妇不是被她哥抢走了吗？而这个姓霍的家伙又显然很不

乐意娶她当老婆，地也乱不高兴继续窝在这儿，如此……便可这般这般……

“好，我答应带你走。”“那赶快帮我解开穴道啊！”“稍安勿躁，等我把这袋东西扛出去，再回来带你。”“到那时候我就被霍元樵打成肉饼了啦。”秦翠如好想哭，从小到大她几时受过这种屈辱？当新娘子当到像她这样，算是够惨的了。

“怕什么？霍元樵若真那么有胆量，会忍气吞声的把你娶进门？可见他也畏于你爹的权势不是吗？”“不是。”秦翠如可怜巴巴地说：“他娶我是叫他娘给逼迫的。”不会吧？莫非他娘头壳坏去，娶这种媳妇还用得着逼？又或许这个霍元樵长得太过于忠君爱国？“好好好，不管谁逼谁，总之，你耐心的在这等我，我多则一个时辰，少则半个时辰，铁定回来接你。”不行，到那时候她的穴道岂不是解开了，万一她使诈怎么办？再点她一下。

“呃……”“很好，就这个样子。”楚绫绢为掩人耳目，避开正门不走，从窗子跃了出去，顺道拐进厨房，摸出两只肥鸡，和三条大鱼，才匆匆飞檐掠瓦窜出霍府。

2

霍元樵回到喜宴上，看见宾客们竞相围着他娘逢迎拍马屁，说的仍是言不及义的场面话，心里觉得不爽快极了，干脆转身独自往书房走。

临近荷花池畔，蓦然一个人影倏忽而过。

霍元樵正要呼喝，那人却已经越过围墙直奔街道而去。

“莫非是趁机打劫的偷儿？”霍元樵这会儿反正不想回去陪秦翠如度春宵，又着实没心情吃喝打趣，更不愿枯坐书房等天亮，索性跟上去瞧个仔细，看看那人究竟是何方神圣，居然胆大包天的敢到禁军统领府上盗取财物。

霍元樵穿堂过户，追了一盏茶的工夫，终于在一处僻静的竹林外发现那偷儿的踪影。

他原欲直接登门兴师问罪，但好奇心起，却改由竹窗向内窥探。

只见里边两位老人家，围着方桌上亮晃晃的珠宝首饰不住地发出惊叹。

斜侧则站着一名年轻女子得意洋洋地衔着笑靥。

借着明灭不定的烛光，他骇然惊觉那女子皓洁的脸庞噙着两抹深陷的梨窝，璀璨的眸子闪着灵澈的光亮。

啊！这样的女子，他以前为何不曾见过？

“姑娘，你这些都是从哪儿弄来的？”练老伯活了一大把岁数，从没有见过这么多名贵的珠宝，一时间兴奋得行将停止心跳。

“捡来的。”楚绫绢对偷、扒、抢、劫、窃、盗这几个字特别忌讳，因此只要是“出草”得来的物品，她一律当作是“捡”来的。

“你们不知道，那禁军统领府邸处处皆宝物，遍地是黄金。我本来只打算去吃喝一顿也就算了，没想到霍元樵好大方，硬要我带点东西回来当纪念品，我是却之不恭，受之有愧，最后勉勉强强才拿了这些回来，不晓得不够你们花用一阵子？”“何止一阵子，老婆婆拈起一只金镯子相了又相，”这

些足够我们用一辈子也用不完。”“是吗？”楚绫绢很假仙地咧齿一笑，“够用就好。你们把东西先收起来，这里有好多吃的，慢慢享受，我再出去请霍大人帮忙找个丫鬟回来服侍你们。”“你……你真的见过霍统领？”练老伯只听别人提过，那霍元樵气度雍容，武功高强，自己却苦无机会瞻仰他的英姿。

“见过，不仅见过，还一见如故，相见恨晚，”楚绫绢一不做工不休，干脆吹牛吹到底。“否则你想他干嘛给我这么多的宝物，还亲自送我到门口？”“当真如此？”练老伯对她崇拜得无以复加，“女侠果然天资聪颖，慧黠无双。”“哎！别老是女侠长女侠短的，我叫楚绫绢，以后你们管我叫阿绢就可以啦。”“是是，阿绢女侠。”“又来了。”楚绫绢没时间再跟他们磨菇下去，她必须赶快回去将秦翠如弄出霍府，再骗她来练家当丫鬟，为她老哥赎罪才行。“我跟霍大人有约，先走了。”“记得代我们向霍大人问好。”“没问题。”

楚绫绢前脚才跃进新房，霍元樵后脚接踵跃上屋檐，眼睁睁的看着她既偷了他的钱财，又抓走他的新娘子，竟一点也不在意。

“错了！错了！”秦翠如嚷道：“这条路不是通往相国府的，右边那一条才是。”“谁告诉你咱们要到相国府的？”楚绫绢不理她，兀自擒着她往前走。

“咱们不去相国府去哪儿？”秦翠如自小受尽宠溺，她父亲对她尤其百依百顺。她原本打的如意算盘，是先回去向她父兄告状，请他们好好给霍元樵一顿排头吃，要他得加倍疼惜自己，然后再重新回到霍府，当她的少奶奶，毕竟霍元樵是打着灯笼也找不到的最佳夫婿人选，就这样把他“休掉”，未免太过可惜。

“你这条命是我‘捡’来的，我爱带你上哪儿你就得跟我上哪儿。”“捡”多难听，她又不是小猫小狗，适合用如此粗俗的形容词吗？“话不能那样讲，如果我不肯跟你走，凭你有办法把我‘捡’起来吗？”说着，竟然大刺刺地当街蹲下，并且摆出一副有本事来捡我的表情。

“以为赖在地上我就拿你没辙吗？”楚绫绢冷笑三声藉以衬托出秦翠如的幼稚无知。

有没搞错，她是靠什么打拚出一片江山的？虽然老天爷狠狠开了她一个大玩笑，把她丢到这个经济颇萧条，社会挺不富裕的年代来。但神偷依然是神偷，侠盗仍旧是侠盗，区区一名发育不良的相国千金算什么？即使是一头大母牛，她照样“拎”起来，扛着到处走。

“两手举高。”“干嘛？”她不说还好，一说秦翠如反而将双手环抱胸前，怎么也不肯举起来。

“看过人家宰鸡没有？不是抓着翅膀，便是拎着双脚。你是要直着让我捡呢？还是想试试倒栽葱的滋味？”那么不人道。“我……我都不要，我要坐轿。”“作梦吧。”楚绫绢一矮身，倏然握住她的手臂，轻轻松松地扛上肩。

“你，放我下来，我的手快断掉了啦。”秦翠如作梦也料想不到，居然有人敢以这么粗野无礼的方式对待她。

“你不是要我捡？我现在不就正在捡你吗？”“我……”天啊，痛死了，秦翠如怒火中烧，却又不得不软语求饶。“好，我跟你走便是，你，你先把放我下来。”“噢！”楚绫绢紧急煞脚，迅速松手，害秦翠如整个人“咚”地一声，摔得鼻青脸肿。

“要死了你！”她跌坐在地上，哭丧着脸，“我这金枝玉叶，哪禁得起你

这样折腾？”“少废话，起来！”哼！这样禁不住，那些被你们一家子害得惨兮兮的人又怎么说？特别是那个叫做岳飞的民族英雄，他——嘿！他被害死了没有？楚绫绢从小就不太用功，明朝的时事都搞不清楚，遑论是宋朝的历史。

不过她当下做了一个伟大的决定，如果岳飞还没死，她拚着老命也要去助他一臂之力，然后……然后再伺机勾引他，反正姚承翰已经没指望了，总得再找个人填补空虚的心灵嘛。

“起来就起来。”秦翠如边抹泪，边拍灰尘，“你何不对我好一点，让我开开心心的，我就叫我爹给你今生今世都享用不尽的荣华富贵。”“你爹那些都是肮脏钱，我才不要。”言下之意，好象是说她偷来的脏款还比较干净。

“那你要什么？除了金银财宝我可没更好的东西给你。”她该不会要霍元樵吧？秦翠如紧张地望着楚绫绢那张教人嫉妒得想捉狂的俏脸。

“嗯……有一样更好的东西，”她贼不溜丢地端着大眼睛在秦翠如身上转过来转过去。“像我对你如此的大恩大德，实在很难报答哦？不如……你以身相许吧。”“什……”秦翠如一惊，下巴直接脱臼整整二炷香的时间。“你没毛病吧？我是如假包换的女裙钗，怎么以身相许？除非你……”赫？！她……一直以为只有男人才时兴断袖，原来女人断袖的也不少？“不！说什么我都不能答应你。”“既然不愿似身相许，那你就做牛做马来报答我好了。”楚绫绢提出的都是高难度的要求。

“我乃娇贵之躯，岂可——”“那我就再把你扛回霍家，让你当霍元樵的出气包，终日以泪洗面，过着生不如死的日子。”“哼！他敢，别忘了我是谁的女儿，只要我爹一声令下，霍元樵就得马上人头落地。”秦翠如嚣张惯了，纵使被楚绫绢整得团团转，也不改其恶霸的本色。

“你爹那么凶啊？好，我现在就先去把他给做了，回头再来收拾你。”“不行。”秦翠如是见识过楚绫绢的狠劲的，霍元樵的府邸她都可以来去自如，只怕相国府也照样拦不住她。万一她当真卯起来非杀了她爹，那也……“我爹跟你无冤无仇，你不能杀他。”“你爹跟谁没仇？普天之下谁不恨他？告诉你，如果我真的一刀毙了他，那我就将永垂千古，留芳万世了。”“不行，我爹是一国重臣。”“跟我讨价还价？烦死了，先把你做了再说。”楚绫绢从靴子里抽出一柄短刀，架在她脖子上。

“二选一，要做牛做马服侍我，还是去做孤魂野鬼服侍黑山老妖？”

“我……”秦翠如猛咽口水，仍止不住胆战心惊，“你别逼我，我会叫的。”

“好，先割你的喉咙，让你叫不出声。”说着，刀尖顺势朝她脖子移近半寸。

“啊，不要，不要！”秦翠如觉得喉间一阵刺痛，吓得冷汗直流。“我愿意做牛做马——喂！好歹我总是个人，可不可以做点别的？”“那做丫鬟好了。”楚绫绢顺势道。“我义父义母年纪老迈，正缺个可以使唤的下人。瞧你长得还算五官端正，手脚齐全，就勉强用用吧。”“勉强？”秦翠如衰到家了，新娘子做不成，竟糊里糊涂遭人挟持，一下子从富家千金沦为奴婢。都怪自己一时大意，如今后悔也来不及了。“我是堂堂——”“住嘴！”楚绫绢点住她的哑穴，“安静些，免得扰人清梦。快走吧！”此时，月已西斜。

东方渐露鱼肚白，西冷桥畔炊烟袅袅，远处天际，被染成一种仿佛酒醉似的绯红。

练氏夫妇单手作颐，坐在方桌前打盹，顺便等候楚绫绢归来。

“快，进来叩见我义父、义母。”楚绫绢托着一路猛打瞌睡的秦翠如踏入

屋内。

练氏夫妇突被惊醒，诧异地望着她俩。

“这位姑娘是……”“是霍大人赏给咱们的丫鬟。”楚绫娟道：“以后你们有任何差事尽管叫她做，比如洗衣、烧饭、拖地、…想叫她干嘛就干嘛甭客气。”“喂！我……”秦翠如几时做过这些粗活？“那些我都不会做。”“不会就学啊，我义母——”“义母？”方才楚绫娟在外边叫喊的时候练嬷嬷没听仔细，这会儿听她尊称自己为义母，登时受宠若惊。

“对啊，我这条小命是您和练伯伯给救活的，如果两位不嫌弃，何妨认我当干女儿，让我略尽孝心。”“我俩高兴都来不及了，说什么嫌弃不嫌弃。”练嬷嬷按着口中念念有词，“大慈大悲观世音菩萨，谢谢你显灵，替我们送来了这么一个好女儿，谢谢老天爷，谢谢列祖列宗……”“瞧！”楚绫娟扬着脸对秦翠如道：“我多么懂得知恩图报，你要不要学学，也喊我一声干娘？”“你”秦翠如龇牙咧嘴，恨不能一口把楚绫娟啃得粉碎。

“哎呀！我们一高兴倒忘了。”练老伯不知记起了什么？“昨夜你出门不久，霍大人差人送来了口信，邀你今早到西湖东侧镇澜桥畔的烟柳阁用早膳。”“他邀我？”楚绫娟心中不自觉地怦怦乱跳。

我与他素不相识，他怎么邀我？莫非我昨晚的行踪已被他发现？斜眼看向秦翠如，只见她把一张嘴巴蹙得三寸高，满脸哀怨地也正瞪向自己。

既邀之则去之。楚绫娟素来天不怕地不怕，何况是去见一名传说中好看得一塌糊涂的美男子？“他有没有说什么时辰在哪儿碰面？”“卯时，你现在赶去还来得及。”“好，那她就交给你们了。”楚绫娟自怀中摸出一罐瓷瓶，倒出三粒黑漆漆的药丸，接着以猝不及防的速度塞进秦翠如口中。

“你，你给我吃的是什么东西？”咕噜一声，全数吞到肚子里去了。

“蚀骨断肠丸。”楚绫娟笑嘻嘻的将另一瓶罐子递给练老伯，“这瓶是暂时性解药，等她发作的时候就给她吃一颗。”秦翠如闻言，犹如五雷轰顶。“多久会发作一次？发作的时候会怎样？”“时间很难预料。但是根据吃过的人表示，四肢工作得越勤快越不容易发作；反之，如果整天无所事事，偷懒摸鱼快则一个半时辰，慢则二、三个时辰便猛烈发作。届时全身抽搐，腹痛如绞，四肢百骸仿如针刺。”她顿了顿，回眸朝着练老伯，“这罐子里只有两颗解药，您千万别一下子让她吃光光，否则万一我回来迟了，她将会一命呜呼。”秦翠如慌乱地抓着她，“不，我不要死。”“容易，那你就勤快些，记着，只要不停的工作它就不会发作。”“你不会骗我吧？”“骗你有钱赚吗？”“你喜欢钱？没问题，你要多少钱我都给你，只要你把永久性解药给我。”秦翠如缠抱着她，说什么也不让她走。

“可以。”楚绫娟表现得很阿沙力。“等会儿我跟霍元樵吃完了早餐，再到药房买五十九种药材，接着上山去采齐千年灵芝、天山雪莲、以及稀世珍品何首乌，然后粹炼一千零九十五天就成了。”一千零九十五天不就是三年？秦翠如登时两眼翻白，昏倒在地。

“阿娟，这怎么办？”楚绫娟神秘地抿嘴一点，“让她睡一会儿也好，醒来再好好整治她。”“但……她是哪个人家的女孩？”练老伯宅心仁厚，总觉楚绫娟对她似乎太残酷了一点。心想，等她转醒之后，就将她送回去，反正她们老夫老妻过惯了贫困的生活，也不在乎有没有人伺候。

“秦相国。”楚绫娟道：“她就是秦冲之的妹妹秦翠如。”“也就是霍大人的新婚妻子？”事情“大条了”，霍元樵邀她吃早餐，绝不是普通的聚会聊

天，搞不好是向她兴师问罪。“阿绢，依我看，这烟柳阁你就甭去了。”楚绫绢老神在在的笑着说：“霍大人好意相邀，焉有不去之理？安啦！”练老伯犹想劝谏几句，楚绫绢却如一阵轻烟翩然飘向屋外，须臾即了无踪影。

苏堤，是西湖上自南到北的一条长堤，刚由一个叫苏东坡的才子修建好的。

恰是暮春时节，中间六条桥：映波、镇澜、望山、压堤、跨虹，尤其古朴美奂，堤岸百花争妍，芬芳袭人，令人流连再三。

楚绫绢伴着晨光拾级步上烟柳阁。

隐隐约约听见有人口今诵唐诗：“来是空言去绝踪，月斜楼上五更钟，梦为远别啼难唤，……蜡照半笼金翡翠，麝熏微度绿芙蓉，……更远重山一万重。”念诵的人，只见其面向湖心，残烛映照他的侧面，看得并不真切。

蓦地，和风掠过，天际落下花瓣片片，宛如雪絮乱飞。

他负手伫立，缓缓以衣袖拂去，回首凝目，正与刚上楼来的楚绫绢望个正着。

“你来了？！”语意中不带丝毫感情。

“阁下便是禁军统领霍大人？”楚绫绢睇视着他阴霾黯沉，却依然风雅倜傥的神采，不禁局促不安地握紧双手。

霍元樵诡异地牵起嘴角，“你不是告诉练老先生，咱们一见如故，相见恨晚，又何来多此一问？”楚绫绢心中一凛，咬着下唇，尴尬得巴不得找个地洞钻进去。“民女不知道霍大人……此话从何说起。”“当真不知？”霍元樵平时是个不苟言笑的人，今儿个不晓得为什么特别兴起想逗弄这个精灵古怪且胆大妄为的女飞贼。“敢情是我的随从弄错了，他告诉我你由我的卧房取走大批金银财宝，并且宣称是我送你的，不知是否真此事？”“没……没有，怎么可能呢？一定是你的随从弄错了。”乖乖隆地咚！以她“出草”数十次从未失过手的功力，怎么会让人家跟踪那么久，竟浑然未觉？嗯，一定要查出他的随从是哪条道上，哪一号人物，再想办法封住他的嘴巴，以免她的一世英名毁于一旦。

“你是指他弄错了你我的关系？”“不是，是他弄错了，嗯，那些金银财宝其实不是我拿的。”死鸭子嘴硬，什么节骨眼了还掰？“噢，是那个弄错了。”霍元樵恍然大悟；“所以咱们的关系果然非比寻常？”“也……也不尽然啦。”楚绫绢整颗心提到喉间，准备随时蹦出来。“民女乃荒野村姑，怎敢与霍大人关系匪浅？”“没关系？如此说来那些金银珠宝是你窃取的喽？”“不，不是，那些珠宝——”“自己长了翅膀飞到练老先生家里去的？”霍元樵觑向她，一瞬也不瞬地盯着她。

“呃……”楚绫绢颤着嗓音，身子不住地朝后退却。“长翅膀自然是不可能，不过……”有了，眼前不是有一个绝佳的替死鬼吗？“实不相瞒，那些珠宝乃是霍夫人送给民女的义父义母。”“是她？”霍元樵幡然省悟，“她的命可真硬，吃了三颗蚀骨断肠丸，居然还能平安无事。”连这个他也知道？楚绫绢或许会一时懵懂，被他唬住，但不可能永远傻兮兮的任他戏弄。

哼！什么用早膳，根本是变相的审讯人犯。

“好了，你也别装得那么辛苦。没错，那批财宝是我拿的，你的妻子也是我抓走的，想怎么惩罚我，悉听尊便。”她几句话才讲完，楼下慌慌张张跟上来一名身穿官服的差从，同霍元樵禀报，“大人，不好了，夫人她……”

她毒发身亡了。”夫人？楚绫绢惊骇得每根毛细孔都张开来，连小嘴都呈O字形。“怎么会？我给她吃的是‘烈火丹’，这东西属性虽然燥热些，但只要她不饮烈酒触发它，则根本不会有事。”“小的该死。”那官差猛磕十七、八个响头，声声求饶，“小的不明就里，差人到练家作客。必当预备酒食，所以，所以命酒坊小二抬了数罇大曲过去。”惨毙了，什么酒不好拿，拿大曲？是天要亡我吗？把我贬到宋朝这乱世还不够？怎么我走到哪都摆脱不了牢狱之灾？“夫人既已遭遇不测，还不快速前去料理后事？”她是你老婆，你怎么不去？“我，我跟你们一起去。”“慢着，”元樵从旁拦住她的去路，“我尚未判你劫财害命之罪呢，你想逃哪儿去？”“您误会了，我不是要逃。”楚绫绢东窜西窜，无论如何却总逃不出他的手掌心。

“我只是……”糟了！他的武功比自己“略胜”好几倍，今天要想活离此地，只怕比登天还难。

“死刑”，这个名词干不该万不该选这个当口闪进楚绫绢的脑海，把她吓得手足无措。

“麻烦你别抓得这么紧成不成？”“不成。”霍元樵霸道地将她拉近身侧，双眸倏地进出慑人的寒光。“我要你一命抵一命。”“何必呢？”楚绫绢白皙的脸庞，经他一吓更是全无血色。“人死不能复生，你即使杀了我，令夫人也还是活不过来的嘛。”“但起码对秦相国有个交代。”霍元樵绷着脸，焦灼地逼近她，“众人皆知，他视秦翠如掌上明珠，一旦让他获悉死讯，你说，我该怎么去跟他解释？而且这个消息传扬开来，我霍元樵的脸又要往哪里摆？”好复杂！楚绫绢脑袋瓜子都给他弄迷糊了。

为什么秦冲之抢了人家的媳妇，逼死人家的儿子就没事？她只不过喂秦翠如吃三颗烈火丹，居然就捅出这么大楼子，天理何在？“你别着急，”她软语安慰他，顺便试试他手劲放松点没有，以便伺机逃走。岂料，这个臭男人，像猫捉老鼠一样，紧箝着她不放。“这件事只要你不说，我不说，还有我义父、义母、跟你的随从统统不说，就不会有人知道了呀。”“一口气堵住五个人的嘴巴？”霍元樵似笑非笑地睨着她，“你教我个方法，怎么堵？况且，三日之后，我依例需带秦翠如回相国府归宁，届时我该带谁去？又将如何瞒过她的父母，兄长？”“这个容易。”楚绫绢出乎意料地长吁一口气，“我除了轻功，跟……那个那个之外，还有一项特殊专长——”哪个那个？霍元樵沉着气不问，希望她尽快往下说。然而，用膝盖想他知道，她指的“那个”，八九不离十跟偷有关。

“我会易容术。无论男女老少都难不倒我。”这项特殊技能是她在峨眉山跟狂颠真人学的。当初她就是因为经常假扮别人，下山鬼混，最后才被以“行为不检”逐出师门的。“咱们只需去找一名女子，将她妆扮成令夫人，要她陪你一起回相国府，不就成了。”“再找一名女子，亦即必须再堵一张嘴？或甚至连她的父母家人也都要一起堵？”“这……”楚绫绢又苦恼了，似乎怎么做都很麻烦耶！

霍元樵冷然一笑，“远水救不了近火，咱们何不就地取材，既省时也省事。”“什么意思？”她的脑筋突然自动打结。

“意思很简单。”霍元樵用力一扯，楚绫绢重心不稳，整个人跌进他怀里，“解铃还需系铃人，我就给你一个将功赎罪的机会。”“我？！”楚绫绢惊呼一声，由背脊直冷到脚底。

“答应就好。”霍元樵不容分说，将她拦腰一抱，数个踪跃起伏，已然掩

身于西湖楼牌之外。

3

霍元樵没惊动任何人，直接将楚绫绢带回他的卧房。

“你的妻子亡故，你看都不去看她一下吗？起码也该嚎啕几声，聊表心意。”楚绫绢才觉得他怪怪的，但一时半刻却也说不出究竟哪里不对劲。

“我身为大内禁军统领，贸然前去民舍吊丧，难免遭人非议，也恐将泄漏内情。而且你不也说过，人死不能复生？单是嚎啕几声又有何用？”“话不能那么讲，”楚绫绢只巴望他赶快走开，她好逮个空逃之夭夭。

“所谓一夜夫妻百日恩——”“我跟秦姑娘仅有的那一夜早断送在你手里了，哪还有恩？”霍元樵意味深长的说：“要真有，也是你跟我之间夹杂一些扯不清的仇怨，我也许该为这个哭泣几声。”说来说去都是她的错。楚绫绢泄气地倚坐在太师椅上，和霍元樵默然地四目相望。

房里的空气忽然变迟滞而凝重，只有彼此的喘息声低低地回荡着。

憋死了，楚绫绢最受不了这种沉郁的气氛。“你易容需要的物品，先写在一张纸上，我差人去为你准备。”“那些东西都很难找的，你最好自己跑一趟。”不然她怎么有法子溜掉？霍元樵抿嘴不语，只静静地瞟向她。

太不可思议了，楚绫绢被他一望竟浑身机伶伶她打了个冷颤。只是两道目光罢了，纵使比旁人的稍稍冷了些，也锐利了些，并且……澄澈中涵容着令人不敢逼视的威严。

他，到底是个什么样的男人？“好，你不想亲自去张罗也就算了。”赶紧别过脸，以免被他冷冽的眼神冻伤。

“反正离归宁的日子还有两天，如果东西不合用，就找人再重新准备也就是了嘛。”“嗯。”霍元樵点点头，将文房四宝置于她面前，“写仔细点，包括你日常生活所需要用到的各项物品。”“不必麻烦了，我只在府上住两天，两天之后我自己出去买就可以了。”“应该不止。”霍元樵道：“根据媒婆传回来的消息，秦家希望秦翠如回门后，最好能住个十天半个月。所以你还是写一写吧，以备不时之需。”楚绫绢暗叫一声苦。十天半个月她都要跟这个冷冰冰的人共处一室吗？这样她怎么有时间去帮助岳飞，顺便勾引他？“快写呀！”霍元樵催促着。

“噢。”楚绫绢很快地将易容所需要的一干物品，全部写好。“至于我需要的生活用品，你就看着办吧。我是草莽出身，不懂得千金小姐都是怎么打扮的，不如由你作主，你觉得怎么样妥当，我就怎么做。”她认命且无奈地低首垂眉，紧咬下唇。

“别摆出一副好象被我欺负得很惨的样子好吗？”霍元樵真是又好气又好笑。“严格说起来，我才是最值得同情的人，妻子没了，钱也丢了，现在又要陪你苦度漫漫长夜。”“我没要你陪我呀！”讲得那么委屈，仿佛她长得有多难看似的。“你大可以出去找个壁角纳凉，或跟你的酒肉朋友寻花问柳去。总之，我会打理我自己，不劳你费心。”“是吗？”霍元樵投给她一个百分之百不信任的眼光。“你以为你心里打什么鬼主意我会不知道？”他出其

不意地攥住楚绫绢的右手腕，“这一切都是你惹出来的，办法也是你自己想的。所以，不要企图逃走，连一丝这样的念头也必须消除掉。”“谁说我要逃跑？”楚绫绢嘟着小嘴，气鼓鼓地瞥向他，“我只是……想洗个热水澡。”霍元樵往她身上一瞟，“你的确该好好的清洗一番。”还用你说，从明朝跌到宋朝来，她少说也有五百多年没洗过澡了。

“我马上叫人替你烧好热水。”“好好好。”叫人总要到外头去吧？楚绫绢悄悄跟在他身后……不料他打开房门，就站在门槛外吩咐，“去端一大盆热水，以及所需的盥洗用品。”“是。”仆人应声离去。

“我就在房里洗啊？”“不然呢？”霍元樵讥讽地说：“咱们这儿可不流行露天浴。”当她是现代豪放女吗？楚绫绢忍不住双颊泛起一抹嫣红。“既然我在房里洗，你是不是该回避一下？”“放心，我不会因为你的身材太差，而讥笑你的。”“你太过分了。”是可忍孰不可忍，楚绫绢一怒，右手扬起，直劈霍元樵颜面。

他迅速回身闪过，反手架开来拳，另一只手则环住她的腰身，将她欺压在圆桌上。

“放开我！”楚绫绢顾不得维持淑女形象，拎起粉拳，朝他又打又踢，“你这个狂妄自大的讨厌鬼。”“偏不。”霍元樵早见识过她的泼辣蛮横。但是那些对秦翠如也许管用，对他可就完全不灵了。“你给我听清楚，从今天起，没有我的允许，你绝对不准踏出这个房内一步，不准跟任何人碰面或讲话，尤其不准随便使用暴力。”“我——”“还有，”他以手指抵住她的樱唇，“不准顶嘴，更不准跟我唱反调。”他是一代暴君吗？那么多不准，谁记得住？楚绫绢火大地一口咬住他的手指头。

“你——”霍元樵直勾勾地瞪视着她，脸上的表情错综复杂得令人一阵心悸。

“你咬我？”他握住她的下巴，凌厉的眸光，直逼她的面庞。

“对不起。”楚绫绢慌乱地松开牙齿，“我不是故意的，我是……一时激动，所以……”耶？！他的手指头怎么都是血？霍元樵愤怒未减，木然地将手指放进嘴里，两只鹰眼般的眸子，依然狠戾地盯着楚绫绢。

“呃……”他不会打我吧？“大人不记小人过……好男不与女斗……君子动口，小人动手，我……”楚绫绢仰躺在圆桌上，腰都快酸死了，还必须拚命找借口要他原谅自己，真是累坏了。“其……其实你也有错，如果你不先嘲笑我，以我温和娴淑的性情，是断然不会……”哎！越解释越心虚，算了，不说了。

时间左局促不安中，缓慢流逝。

经过约莫一刻钟，他才沉声道：“去洗澡吧，水快要凉了。”返身踱向窗口，若有所思地对空长叹。

大难不死，赶快洗澡。楚绫绢三步并作两步冲进内堂的浴室，随即将木门紧紧锁上。

呵！好舒服，忙了整整一天一夜，总算有机会可以稍事休息。

不知不觉地，她被四周弥漫的烟雾，熏得昏昏欲睡，索性趴在澡盆边打起盹……不知过了多久，阵阵令人垂涎欲滴的香味，将她从梦幻中，辛苦地唤回现实世界。

“糟糕，水都凉了。”楚绫绢匆匆跳出澡盆，将身体擦拭干净，拿起原先脱下的脏衣服便要重新穿上，忽地瞥见木架上挂着一件薄纱长衫。“这件衣

服几时挂在这里的？”她记得方才进来的时候并没有瞧见啊。

怀着一颗忐忑的心，她蹑足走向内边，赫！门没锁？！

死不要脸的霍元樵，他一定进来过，而且也看了不该看的……天！叫她以后怎么做人？楚绫绢一面将衣服穿戴整齐，一面连声不绝地诅咒。

“请菩萨保佑他将来娶个恶婆娘，还要他长一堆针眼，长到眼睛瞎掉为止！”猛抬头，发现正前方悬着一面变花镜，镜中浮映着一张俏脸。

这不是她吗？穿梭时空五百年，她依然清丽如昔。哎！太难自弃了，难怪霍元樵会忍不住偷闯进来“观光”，原谅他吧，毕竟孔老夫子也说过……食色性也。

楚绫绢觉得自己真是心胸广阔，器量宏伟，而且……不，不能原谅他，他搞不好正准备等着她出去，狠狠嘲笑她不够丰腴，略显削瘦的身材呢？可是……这样的身材算差吗？楚绫绢不太有自信地在镜子前面转过来，侧过去，东瞧西瞧，瞧见镜子后方居然还有一扇门。

这扇门和进来的那扇门正好朝着两个完全不同的方向，出口应该就在屋外。

天助我也！楚绫绢轻轻一推，木门即应声向外荡开。眼前现出一条信道，在信道约五、六尺处堆了许多杂物，将房里房外隔绝开来。

她双足着地，施展轻功，跃到上头，才晃然惊觉，这堆杂物是叫人随随便便堆上去的，非但一点也不稳固，而且一踩上去就摇晃得好厉害。

怎么办？前方是一大间空旷的厅堂，毫无可以攀扶的架子或衣柜，后边的杂物，又已开始往下倾落。

楚绫绢空有一身上乘的轻功，却完全使不上力。

“啊！”说时迟那时快，她整个人以直坠的方式跌向地面。

呼！好加在，是摔在一张椅子上。

不过这张椅子怎么那么聪明，会自动自发地将她圈住，并且让她的身子保持最平稳的状态。

“啊！怎么是你？”楚绫绢挣扎着要往霍元樵怀里跃出来，但努力了半天，居然又跌了进去。“放我下来，男女授受不亲，咱们这样子，万一让旁人瞧见，是会误会的。”“你是我的妻子，旁人有什么好误会的？”霍元樵怔怔地望着她，惊讶于她新妆初涂后的娇媚。

“你胡说，我才不是。”楚绫绢像只小泥鳅，在他身上扭摆挣扎着。“你趁人之危，欲图不轨，你、你是大色狼、登徒子，放开我、我不要假扮你的新娘子了。”“好极了。”霍元樵抱着她，穿过回廊和一道珠帘，匪夷所思地竟又回到原来的房间。“不想当假的新娘子就当真的新娘子，如此一来，你就不必易容了。明天一早，我就上相国府，向秦相国禀明一切。”“万万使不得。”禀明一切的意思，也就是说去告诉那个杀人不眨眼的大奸臣，她谋害了他女儿，这么一来，她不是得紧随着秦翠如去见阎王爷？“我……我继续假扮你的妻子就是了嘛。”“不再担心旁人谣言？”霍元樵将她放在床上，跟着坐在床沿遽，兴味盎然地瞅着她。

“谣言就谣言。”楚绫绢凄凉一笑，“横竖这个世上除了练氏夫妇，谁也不认得我。

大不了等事成之后，就远走天涯，找个……找个……”没道理嘛，无缘无故居然感到面颊躁热，羞怯不已。这是怎么啦？想当年，连续写了三百多封情书给姚承翰，眉头都不曾皱一下，怎么给这个“鳏夫”瞧几下，就浑

身不自在？霍元樵把手搭在她肩上，似乎已猜出了她的心思，温言道：“不用怕，我不是你想象的那种人。”顿了顿，又问：“你的家人呢？”她是被老天爷丢在草丛中的孤魂野鬼，哪有什么家人？楚绫绢相信天公伯是故意要整她，因此绝不可能平白奉送她一群包括父母兄弟姊妹的家人。

她苦涩地，抿抿嘴，再用力挤出两滴泪珠，让表情更加凄楚一点，“我孑然一身，何来家人？”“那么你的师父呢？你身上的烈火丹是峨眉派的不传宝物，想必令师父是郭真人或是飘渺师太？”她们是谁？楚绫绢对已然作古的前辈高人的认知，通常只能回溯到一百年前。至于这些超过五百年的“历史人物”，她哪能全部记得。

“不管我师父是谁，总之他也已经过世了。”正确的说，应该是还没出生才对。

“像我这样一个孤苦无依的弱女子，你该不会忍心欺负吧！”霍元樵先是一愣，随即纵声大笑，“你偷、拐、抢、骗，比江洋大盗毫不逊色。你不叫弱女子，而是女中豪杰。”“最后一个字用错了，应该是——”“打劫的劫”他快速接腔，“你收获丰富，我损失惨重，全拜你这‘劫’出的表现。”“这样说很伤感情耶”，楚绫绢挺身想坐起来，却被他一掌压下去。“你想干什么？我只答应扮你假新娘，可没同意让你免费吃豆腐。”“不能免费？”霍元樵掏出一锭金子，摆在床头，“这样够不够让我一亲芳泽？”“当然——”她本来要大声吼出“不够”两个字，但是眼见他逐渐逼近的脸庞，却只低低地响应，“你当我是什么人？”霍元樵佯若未闻，待靠近她仅寸许远的地方才止住，缓缓伸出左手，拂过她的朱唇，一颗心，不、两颗心俱都怦然狂跳。

“如果我要你当我的妻子，你愿意吗？”他的语气出奇的温柔，深邃幽远的眸光霎时也变得焦灼而恳切。

楚绫绢闪着灵璨的大眼睛，细细琢磨他话里的意思。

“我不是已经是你的妻子？起码这半个月之内，我是别无选择。”她不敢自作多情的以为他是在向自己求婚，因为这男人挺善变的，一会儿凶巴巴的；一会又嘻皮笑脸。

最重要的是，他们才相识仅仅一天，她根本没时间去详加调查他的家世背景、品行道德、以及每月薪俸多寡？有没有任何不良习惯？“我指的不是那个，我是希望你当我真正的妻子。”他专注的神情，半点不似在开玩笑。

“不是……”楚绫绢微微移开他的手，以免说了什么他不中听的话，把他惹火，会活活给掐死。“令夫人才刚过世，你适合这么快又续弦吗？何况，我是你的杀妻凶手，你难道不恨我？”他感谢都来不及了，怎么有恨？这桩婚姻他原本就不同意，若非他娘以死要胁，说什么他也不会如此草率决定自己的终身大事。

楚绫绢心知肚明，昨儿夜里他对秦翠如说的那番话，于今犹然在耳。

照这样看来，她误害了秦翠如，反倒是帮了霍元樵一个大忙，也就是说她是他的大恩人；再进一步解释，亦即霍元樵欠她一个大人情？而他居然强迫她冒充他的妻子，甚至还得假戏真做？好个坏心肠的臭男人！

楚绫绢陡然地恍然大悟，汗颜啊汗颜！亏她一世“阴”名，险险就毁在这个表面上道貌岸然？实则一肚子坏水的臭男人手里。

向来只有她设计别人，几时轮到别人来算计她？“我相信秦姑娘一定也不希望我为了她的死，而伤心过度。”“过度？”楚绫绢算输给他了，没想到天底下还有人撒谎撒得出他更抬头挺胸、理直气壮的。“我看你连伤心都

不曾有，怎么可能过度？”她忿忿地拂开他的手，一骨碌坐了起来。

霍元樵却恃强而霸道地硬拥住她的香肩。

“放手！不然我——咬你哦！”这个威胁很具震撼性。霍元樵刚刚才被她两颗门牙，咬得血流如注，疼痛犹存，想想，还是不要以“手”试“口”自讨苦吃。

“算你聪明。”楚绫绢整整衣摆跳下床，见桌上不知何时已放了五、六盘佳肴，禁不住食指大动，夹起来便吃。连续塞了三大盘的鱼肉到肚子里，才腾出空档，道：“告诉你，我是绝对不可能嫁给你这种人的。”“为什么？”“因为你太没主见了，”等等，先把这颗花枝丸子吞进去再说，不然会噎到。“怎么你娘要你娶谁，你就娶谁？那改明几个，你娘万一叫我把我休了，你是不是也要照做？”霍元樵经她一问，脸面立时蒙上一层阴霾，黯声道：“人之于世，总有些事难以如愿。然……你怎么知道这件事？”虽然他跟他娘为了娶妻一事，吵了不下数十次，但每次都是关起门来，并确定左右无人，才开始叫阵。

即便是秦家，也只有秦翠如知道内情，怎么她也会这么清楚？“我……”不可以承认她早一步已经代他跟秦翠如同过床了，而且是在“作案”的同一天，否则他将来不晓得会如何嘲笑自己。“有一天晚上，恰巧从你家门口走过，不小心听到的。”“我家门口？”他家门口离四周十尺高的围墙至少五十尺远，并有层层守卫站岗，任何平民百姓均不得越雷池一步，否则将立即遭到守卫官差的斥退或逮捕，而她居然可以恰巧走过？霍元樵溘然一笑，“霍某倒不知楚姑娘具有千里耳，能……”他口中念念有辞，但全部细如蚊鸣，长长说了一大串，却半个字也听不清楚。

“你究竟在说些什么？”楚绫绢顿时一头雾水。

“你不是有千里耳吗？近百尺的声音，你都能听得分明，怎么我就在你身旁讲话，你耳朵却不灵光了？”哎呀！又陷害她。

短短几个时辰，接二连三的着了他的道，简直跌股跌到家。

楚绫绢发誓非扳回一城不可。“好吧，坦白告诉你，昨晚在这房里跟你对话的，正是我这位赫赫有名的神偷帮帮主楚缓绢。”“偷”这字眼虽然不太名誉，然“神”这个字够威风吧，比楚留香那个盗帅都要大牌。

“噢？”霍元樵浓眉飞扬，喜孜孜地说：“原来跟我拜堂的不是秦翠如，而是你楚姑娘。这可有趣了，我还以为你只偷金银珠宝，没想到你连拜堂这种事也那么感兴趣。

既然如此，我就不必再向你求婚，浪费那一千五百两的聘金，简直可喜可贺。”一千五百两？打劫赵员外五次也不过就这个数目，她竟然白白把它给弄丢了。

“不是这样的，”楚绫绢慌忙加以解释：“跟你拜堂的是秦翠如没错，我只是……暂时借你的床……呃，歇歇脚，如此而已。”“借我的床？”霍元樵贼贼地抿着嘴笑，“你在我洞房花烛夜掳走我的新娘子，还借我的床歇脚，想必居心叵测，”他左手横过桌面，一个回身已将楚绫绢抢在怀中。

“由此可见，你想当我的妻子，已经想很久了。”“才没有！”楚绫绢快吐血了。这个男人，言语上轻薄她也就罢了，居然动不动便伸出魔掌，随意抚触她的身子。“我之所以借你的床，是因为——”“因为如何？”“因为怕被你人赃俱获啦！”楚绫绢真是一步走错，步步皆输。有做小偷的在失主面前坦承行窃的吗？她现今已是过失杀人犯，如果再加一条偷窃，罪上加罪，

她即使没被判死刑，恐怕也得吃一辈子牢饭。

此时门外传来敲门声，“少爷，夫人要我来取白布巾。”霍元樵情急下忙捂住楚绫绢的嘴巴，预防她大呼小叫。“告诉我娘，我们已经歇息了，明天再来取吧。”“是……”门外的老嬷嬷许久没出声，大概是走了。

霍元樵这才能将手松开，“你也累了，咱们先养足精神，明早再商议易容归宁之计。”“你娘要白布巾，撕一条给她也就是了，干嘛还叫那老嬷嬷明天再跑一趟？”楚绫绢望着他，发现他的脸色变得好难看。

这人真难懂，喜怒哀乐瞬间即逝，令人无从捉摸。

“不给拉倒。”反正地也没有白布巾可以借给他，更不知道那东西是做什么用的。

“现在很晚了吗？你要不要另外帮我找个房间？”“不必了，”霍元樵十分不舍地将她放下，“外头耳目甚多，你就在这儿睡，以免教旁人撞见，泄漏了咱们的秘密。”“不会的，我轻功很好，保证来无影去无踪。”“我说了，你就睡在这里。”他的语气突然转为强硬，丝毫不给楚绫绢转圜的余地。

“那……那你呢？”开玩笑，孤男寡女，你该不会要人家跟你挤一张床吧？“我自然也睡这里。”霍元樵从厨柜里拿出一件小棉被披在身上，和衣躺在太师椅上假寐。

楚绫绢不相信他是霍“下惠”，能面对绝色美女而不动心。在他闭目入定时，犹负手绕着房间踱来踱去，玩兴一起，还举手在他面前、身畔挥来晃去。

然，霍元樵却一点也不为所动，仿佛睡得十分深沉。

“真的睡着啦？”楚绫绢心中一喜，这可是逃走的大好机会。“那我将烛火熄灭喽？”他依旧默不作声。

“那……我也睡喽！”楚绫绢身子躺在床上，两眼却滴溜溜地盯着霍元樵。

为了泛滥过头的同情心，居然让自己身陷囹圄，极有可能被霍元樵逼“良”为“妾”。

老实说，她也并不是那么不情愿嫁给霍元樵。论长相，他跟姚承翰绝对有得拚；论经济基础，他是禁军统领，姚承翰只是知府衙门的捕头，想必收入要高出许多；论品行涵养，则——算了，这点不要论了，姚承翰那没良心的，赏给她一拳，害她离乡背井五百年，也不知道回得去回不去？霍元樵虽没打她、但死巴着她要老婆，还连续占她好几次便宜，所以，两个都不是好东西，也都不值得冒险一“嫁”。

不如将希望寄托在岳飞身上，他起码是个忠国为民，可爱可敬的民族英雄，唉！就不知道他长得有没有霍元樵那么俊逸飒爽？咦？什么声音？从附近传来的，是……霍元樵的打呼声！这人坐在椅子上居然能睡得如此沉稳。

此时不走，更待何时？楚绫绢踮着脚尖，偷偷步向门边。

等等！要不要顺便捡一两样高档货带走？毕竟不拿白不拿。但……自己做了那么多对不起霍元樵的事，好意思再让他破费吗？何况昨晚那一“去×Y”已经够大“去×Y”。

好吧，辜且“从良”一次，赶快脚底抹油，走为上策……“啊！”该死！什么东西档在大门口？楚绫绢给绊倒在地，下巴似乎撞到门槛，疼痛不已。

她蹒跚地爬起来，想检视一下伤口，可地上那堆“障碍物”，竟像八爪章鱼似的，将她紧紧搂住。

这……这味道好熟悉。是渗揉着冷峻和狂野的男性气息，是他？！他

躺在地上干什么？“放手，放手，再不放手我要告你强暴、非礼、趁人之危。”楚绫绢挣扎得好喘，他却纹风不动，老神在在的样子。

“别冤枉人了，明明是你自动投怀送抱，我只是怕拒绝你会让你没面子、想不开，才勉为其难接受而已。”好个自大的家伙，得了便宜还卖乖。

楚绫绢发现，他不仅手脚并用，令她动弹不得，还使出蛤蟆功，往她颈项间猛吹气，迫使她芳心悸动，继而血脉偾张。

奸臣！小人！无赖！他怎么可以不经同意，就同她“攻城掠地”？哼！以为她真那么随便，一点也不懂矜持吗？楚绫绢怕自己一失足成千古恨，再回头已是霍家人，会破坏她游戏人间，勾引民族英雄的美梦，不得不狠下心来，终止他缠绵悱恻的拥抱。

“放开我！”使尽吃奶的力气，当胸击他一掌……。

“啊！”霍元樵只闷哼一声，随即仰首垂卧在地。

他不要紧吧？怎么半点声息都没有了。

楚绫绢伸手探向他的鼻间，呀！没气了？！

天老爷！昨晚毒死一个，今晚打死一个，她的一生莫非就这么毁了？慌张失措之际，她赶紧把她师父教的六套复苏术，一一拿出来实验。悲哀的是，忙了大半天，他仍旧软绵绵的靠在她肩膀上。

毁了，楚绫绢绝望地凝目向霍元樵，以无比深沉的哀恸说道：“求求你别死，只要你不死，要我做什么我都答应你。”“真的吗？”霍元樵脸不红，气不喘，大刺刺地活过来。“君子一言既出驷马难追。

我的要求也不是太苛，喏！”他拉起呆若木鸡的楚绫绢，喜孜孜地走向床榻，“从今起，你只要金盆洗手，乖乖当我的妻子，帮我操持家务，传宗接代，我就答应不跟你计较这一拳之仇。”“原来你使诈骗我。”楚绫绢闯荡江湖十余载，没见过比他更会装死，更卑鄙无耻的人。“你休想！我才不要嫁给你，我现在就要回去了。”她使尽力气却怎么也跨不出半步。“你——”原来霍元樵不知何时拿了一块白布巾圈住她的腰杆。

“你这是干什么？”“预防人犯脱逃哩！”霍元樵气定神闲地把她拉回床上，“你答应也好，不答应也罢，总之，不许你走。”“如果我偏要走呢？”“不妨试试。”他一使劲，将楚绫绢丢进床的里侧，然后自己也跟着躺下。

“你也睡床上啊？楚绫绢快疯了，她的‘阴名’差不多也荡然无存了。”

“不怕瓜田李下招惹是非？”“你不说，我不说，又有谁会知道？”霍元樵打了一个大呵欠，示意她：夜深了，该睡了。

“可是……我怕……”“怕你会把持不住？”他点点头，深表同感地站了起来，到桌上倒一杯冷茶置于两人中间。“火气大就喝口水，但千万别打我的主意。”之后，倒头便睡，不多时即鼾声四起，压根儿不理睬楚绫绢仍气得杏眼圆睁，柳眉倒竖。

4

翌日，天才刚亮，楚绫绢便让霍元樵给叫醒。

“不要吵啦，人家还好好想睡。”这两日她确实是太累了，由于体力严重透

支，致使她压根儿忘了昨夜与“狼”共枕的凶险，酣畅且舒适地睡得不省人事。

“待会儿回来再让你睡。”霍元樵将一条热毛巾敷在她脸上，强迫她在最短时间内回魂。“赶快起来梳妆打扮，我娘要见你。”“我跟你娘素不相识，她见我干嘛？”楚绫绢抢过毛巾，胡乱抹了几下，发现床上那杯茶水不晓得跑哪里去了，不禁狐疑地瞟向霍元樵。

霍元樵则只是莫测高深地微微一笑，既不解释也不辩白。“你忘了你现在叫秦翠如，是我新婚的妻子？丑媳妇见公婆，原是天经地义的事，有什么好不明白的。”“我才不丑。”楚绫绢一个箭步冲向霍元樵。“我问你，床上那杯水呢？是不是你打翻了？你——”怎么往下问？挑明了问他是否做出下流龌龊的事，还是暗示性地刺探他有没有陷她于不洁。

“我怎么样？”他明知故问，存心调侃楚绫绢。

“你……”没来由地，一朵红霞倏然飘上她如凝脂般的容颜。“你没有欺负我吧？”霍元樵嘴畔的笑意更浓，他挑起浓密的剑眉，目光如炬，却始终不置可否。

“说话呀！”楚绫绢一把扯过他手中的白布巾，赫！那般红的血渍，端地怵目惊心，“你卑鄙无耻下流！”楚绫绢剑拔弩张地朝霍元樵又打又骂。

“收回你的话。”霍元樵抓住她的手腕，将她带住怀里。“我的确很想那么做，但理智告诉我不可以，因为我是堂堂皇宫的禁军统领，而——”“而我只是个没没无闻的小小偷？”楚绫绢马上很有自知之明地抢着说：“你认为我配不上你，不值得你那么做是不是？哼，稀罕！”她干嘛发那么大火？好象他没趁机强暴她很对不起她似的。

“你误会了，只是我觉得你应该得到更好的——”“对，我应该找个更好的男人，”楚绫绢生气地端起桌上一杯茶饮而尽。嘿！这茶好冷，一定是隔夜的，他……不会是昨夜他倒了放在床上的那一杯吧？那么他果然没做出任何逾距的行为，可……可能吗？莫名地，她突然产生一股严重的失落感。霍元樵显然不太喜欢她，难道她长得不够好看？也许她这两天太累也太憔悴了，已不复往日的风情万种。

可是话又说回来，他不喜欢她又有什么关系？犯得着如此难过吗？即使回不到明朝末年去找姚承翰，也可以到北方去找岳飞的嘛，就算再不济事，也可以到武当山啦、昆仑山啦，甚至少林寺都有带发的俗家弟子，就不信找不出一、二个登对的人选当终身伴侣。

但是很奇怪地，自我安慰了这么久，心里头仍然若有所失，什么道理呢？霍元樵目不转睛地望着她，“如果你觉得留下来真的那么委屈，就尽管走好了，至于秦相国那儿，我自会去向解释。”“想赶我走？没那么便宜的事。”楚绫绢就这牛脾气，人家表现得越冷漠，她越要想办法去勾引他。

当年若非姚承翰对她的情书攻势，一概相应不理，她也不会发起蛮劲一口气写了三百多封。有时自己都怀疑这样做是心仪的成份居多呢，还是斗气的可能性比较大？“告诉你，除非我楚大姑娘玩腻了，否则谁也赶不走我。”接着，二话不说，拿起霍元樵差人为她准备的易容材料，开始往脸上妆点起来。

霍元樵亦不阻止，只淡淡地凝眸她如春花初绽般的容颜。

不消一刻钟，楚绫绢已经将自己“塑造”得仿如秦翠如“再世”。

“如何？像不像她？”她得意地问。

“像，像极了。”霍元樵对她的巧手简直佩服得五体投地。“甭说是我娘，即使是秦相国也势必认不出你是假冒的。”“知道我的厉害了吧，你以后还敢不敢随便瞧不起我。”“我从来不曾有过瞧不起你的念头。”相反的，他比谁都欣赏她。

“小笨蛋才相信你。”楚绫绢鼓着腮帮子，道：“不是说你娘要见我，还不走？”“是，娘子请。”霍元樵狡狴地一笑，将手扞在腰上，示意楚绫绢挽着他。

楚绫绢略一犹豫，“我自己会走。”即大步跨出房门，直奔后花园，然后杵在回廊的两条岔路中间。“你娘……在什么地方啊？”霍元樵仍是笑而不答，摆明了；你不挽着我，我就不告诉你。

“大老奸。”楚绫绢没辙，只好趋前拉住他的手臂。不料，霍元樵却顺势揽住她的小蛮腰，笑吟吟她朝前厅而去。

“这是什么地方？”楚绫绢站在他身旁，望着偌大的厅堂，以及琳琅满目的“高档货”，不禁好奇的问。

“这里就是前晚咱们拜堂的大厅”霍元樵瞧她一脸茫然，很担心她会露出马脚。

“别忘了，你现在是相国千金秦翠如。”楚绫绢点点头，再一次举目瞵向厅堂各处，除雕梁画栋之外，每样东西都极其考究，害她的“职业病”一直要发作起来。

待跨进第二道门槛时，陡见厅堂上方摆了一桌丰盛的酒席，上座坐了一位约莫六十余岁，穿戴雍容华贵的老太太，下座两旁则各有一男一女，全端着不友善的目光睨向她。

“早啊，大嫂，”女的先开口，“都日上三竿了，你可真能睡，娘跟二哥还有我在这等你的大驾，等得两腿都发酸了。”原来是霍元樵的妹妹。讲话那么冲，吃错药了不成？“恩敏，不许胡说。”霍元樵的母亲用力瞪了口无遮拦的霍思敏一眼，立刻换上来一张堆满笑容的脸。

“翠如，来，这边坐，昨晚睡得还好吧？”“很好，谢谢娘关心。”她伸手要去拉桌旁的椅子，却让霍思敏一脚踢开。

哟！很有两下子嘛。

楚绫绢不动声色，两脚岔开，右足使劲，硬将霍思敏脚边的椅子勾回原来的位置，并且安安稳稳地坐上去。

她这两招虽是轻描淡写地带过，然而在场每一个人却都看得清清楚楚，都吓了一跳。

尤其是霍思敏和她二哥霍元擎更是震惊得目瞪口呆。

楚绫绢却假装没看见，兀自和霍夫人话家常，“娘，你每天都那么早起啊？”“嗯，我每天鸡一啼就起床练拳，四十年未曾间断过。”霍夫人拿起桌上的一双筷子递给她，“吃饭吧，菜都凉了。”楚绫绢的确是饿惨了，跟霍元樵不但要耍奸计、使蛮力，还三不五时得针锋相对一番，体力耗费着实惊人。

她浑没在意地单手去接筷子，却无论如何接不过来。算了，美女不与老婆婆斗，她现在只想吃，哪有力气玩角力游戏。

“相公，麻烦你筷子借一下。”“我娘不是已经给你一双了。”霍思敏跟她有仇似的，从头到尾就没给好脸色。

“不给拉倒。”反正王法又没规定，没用筷子就不准吃饭。“娘，那双筷

子你就留着自己用。”楚绫绢火大，五指齐下，先废了两根鸡翅膀，接着报销半大盘的炒花枝，然后啃掉一根烤鸭腿，最后还把一盅鱼翅汤喝得盘底朝天，才大呼过瘾，拉过霍思敏的衣袖当抹布，拭去手上、嘴边的油渍，还顺便打了一个特大号的饱嗝。

“你——”霍思敏眼睛要凸出来了，“你在相国府都是这么吃的吗？”

“对啊，”楚绫绢才不管他们眼神有多惊讶，自顾自地说：“不过顺序略有不同，我通常只在午膳和晚膳时，才吃鸡鸭鱼肉，早膳我大多以清粥、小菜果腹，今儿是个例外，但也还不坏，只是菜色的式样少了些。”“少？”霍元擎好奇地问：“这里一共八道大菜，还抵不上府上的清粥小菜？”“我家的稀饭虽然名为清粥，可内容丰富，里头掺有红枣、莲子、芡实、龙眼干、赤豆、人参；而且小菜纵然小，却有二十来盘，每一盘都精致可口，美味绝伦。”其实她指的是以前胭脂楼，每逢腊月初八，老鸨江含春所煮的腊八粥，以及她用来供奉神明的小菜。

霍家上下不明所以，以为她真的那么能吃，个个面露忧戚，投给霍元樵一个饱含同情的目光。

“既然如此，我以后叫厨房多帮你煮几道菜就是了。”霍老夫人看样子好象比较友善。“明儿个你就要回娘家了，有没有想好要送什么礼物给你爹和大哥？”“还没有。”楚绫绢迫切地说：“不知娘是否有好一点的建议？”最好是去买来送给她，或干脆就屋子里现有的东西让她挑，反正她已经偷偷摸摸看好几样值钱的骨董了。

“敏儿，”霍夫人道。“去房里把那对玉麒麟拿出来。”“娘，那是咱们霍家的传家之宝。”“我说了，去拿出来。”霍夫人实在是个怪人，听她的意思，似乎是很大方的要把那对宝贝送给楚绫绢，可脸上的表情又不像是十分开心的样子。

楚绫绢惶惑地瞅向霍元樵，他的脸色就更难看了，阴沉沉、冰冷冷的，还带着一抹错愕。

怎么回事呢？大不了她不拿那对玉麒麟也就是了，犯不着每个人都结面腔给她看嘛。

须臾，霍思敏领着两名家丁，推出一台装有四只木轮子的推车来到厅堂上。

楚绫绢注意到推车上用一匹锦布覆盖着，想必锦布下面就是霍家的传家之宝玉麒麟。

霍夫人走过去，将锦布掀开，眼前现出的是一只漆金的黑木盒。

“擎儿，打开它。”“是。”霍元擎自怀中取出一把钥匙，插进木盒左侧的锁孔，只听见“啪”地一声，开启的木盒上端立时罩上一层碧色薄雾。

“翠如，来看看你喜不喜欢。”楚绫绢恍若未闻，仍痴痴地望着发绿的木盒子出神。

霍元樵见状，赶紧轻拍她的背脊，“娘叫你呢。记得，无功不受禄，不是自己的东西千万别妄想染指。”“什么？”他暗示得很明白，楚绫绢却听得很模糊。

“过来。”霍夫人道：“瞧瞧你喜不喜欢？”楚绫绢趋前定睛一瞧，呵！当真是玉气映面，发眉俱碧。

“这两只狗不像狗，老虎不似老虎的东西，可真好看。”“这叫麒麟。”不仅霍思敏，追她身后的仆人都捂着嘴窃笑，堂堂相日千金竟然那么没知识，

连麒麟都不知道。“没知识。”“没知识骂谁？”“没知识当然是在骂你。”霍思敏为提防她冷不防地出招伤人，不得已站得远远的，拿话激她。

楚绫绢淡然一笑，回眸凝向霍元樵，“有个没知识的女人在骂我，你听见没有？”霍元樵无奈地戚着眉头，他晓得他妹妹在楚绫绢面前绝付不了便宜，“思敏，你就少说两句吧！”“哼，才几天你就开始护着她，忘了当初你是怎么说的？”他岂会忘记？当初他为了拒绝这桩婚事，曾经发下重誓，宁为玉碎，不为瓦全。

然而，冲着她娘，即使百般不愿，亦只得忍气吞下。

因此，霍思敏理所当然地认为，就算他和秦翠如已经结为夫妻，也断然不可能和她行，夫妻之实，纵然一时胡涂和她做了夫妻，他也不可能给她好脸色看，更别说是护着她了。

“她是我新婚的妻子，也就是你的大嫂，别说我要护着她，连你也应该敬她三分才是。”吃错药了？霍思敏紧张兮兮地握着霍元樵的手，“大哥，你该不会着了她的道吧？”“放肆！”霍夫人看着自己的小女儿一点都不懂得兄友弟恭，不禁将盾头纠成一团。

“还不快过去跟你大嫂道歉。”“休想！”霍思敏跟她包准有仇，楚绫绢这辈子头一次碰到有人那么讨厌她。

“没关系，大人不记小人过，我原谅她就是。”“普天之下，所有的小人都让你爹一个人当光了，哪还有小人。”霍思敏卯上她了，拚命冷嘲兼热讽。

哟！原来她火大的是秦翠如的爹，基于恨屋及乌，才顺便连她也一起唾弃？误会误会，楚绫绢登时如释重负，“对对，我爹才是小人，你尽量骂，反正隔那么远他也听不见。”“翠如，”霍元樵被她急死了，双手不由得捏了一大把冷汗。“秦相国是你爹，将他形容为小人，象话吗？”“是噢！”楚绫绢狠骂自己一声，每回见到稀世珍品，就开始闪神，紧接着就语无伦次，差点误了霍元樵“是阿，杀人连眼睛都不眨一下，是够直接的。”霍元擎也不甘示弱，加一起搅局。

“你、你，”楚绫绢被他们兄妹俩堵得一句话也说不出，立刻把眼珠子扫到霍元樵身上，“元樵，你弟弟、妹妹欺负我。”霍元樵长叹一声，他明知思敏气的是秦翠如，和她根本八竿子打不着，却难以为她辩解，只好三缄其口，把难题交给他娘。

“是我不好，我没教好他们，我跟你道歉。”霍夫人愠怒地瞪向霍思敏，“再敢胡言乱语，看我怎么惩治你。”“哼！”霍思敏嘟着嘴巴，悻悻然地闪到一边去。

霍夫人刚刚还拉长着脸，但一遇上楚绫绢即刻又变得好和藹可亲。

“你喜欢这对麒麟是不是？”霍夫人问。

楚绫绢用力的点点头。

“那就拿出来瞧瞧，真要中意的话，我便送给你。”“真的？”楚绫绢迫不及待地把手伸进木盒里。

“翠如！”霍元樵急惊疯似的，忙握住她的手，“不可以，这是我娘最心爱的宝物，你不可以拿。”“你娘的不也就是你的？咱们已经是结发夫妻，难道还分彼此？”楚绫绢十分不高兴，用力把他的手甩开。

“樵儿，让开。”霍夫人发出两道冷冷的目光，直接射向霍元樵。

“娘，她拿不动的，而且拿了也没用。”“谁说的？”楚绫绢不了解霍夫人其实是别有用意，也浑然忘了秦翠如是个手无缚鸡之力的娇娇女。刚才和

霍思敏为争夺一张椅子暗中较劲，已大大地令人起疑，现在又争着要人家知道她力大如牛，简言是自暴其“长”，自寻死路。“不信我拿给你看。”“翠如！”霍元樵再也顾不得礼仪，当着众人反手将她擒在怀里，“我说不可以。”岂料，楚绫绢别的本事没有，“摸”东西可是一把罩，才一晃眼，她已经抬起一只玉麒麟，放在手上把玩。

“你不是秦翠如。”霍夫人话声甫落，拐杖跟着打过来。

“不给就不给，那么凶干嘛？”楚绫绢借霍元樵的脚板一蹬，身子跟小猫似的跃向梁木上。

堂上众人齐声一阵惊呼。

那只玉麒麟乃是玄冰奇玉刻雕而成，即使一名孔武有力的大汉，也不见得能用双手举起，而她居然像拎小狗狗一样，抓着它飞来飞去，忽上忽下。

“说，你究竟是谁？”霍夫人自方才她和霍元樵亲亲腻腻的走进大厅，就已心存疑点，现在则更确定她绝对不是秦翠如。“樵儿！这到底是怎么回事？”“娘，我……”霍元樵只能怪自己一时大意，没将所有情况跟楚绫绢说清楚。

“你别逼问他，他事前也不清楚我原来是深藏不露的武林高手。”楚绫绢翩然跃下梁木，十分小心地将玉麒麟放回木盒中。“我当然是秦翠如，不信且看！”她自袖底抛出一块刻有“玉芙蓉”的玉佩给霍夫人，那是她从秦翠如身上摸来的，现在正好派上用场。

霍夫人伸手接住，登时脸现惨白。因为那玉佩上头不仅刻有“玉芙蓉”三个字，背面还刻有“钦正”二字，竟是皇帝老爷送给她的。

不过，后面那两个字楚绫绢没注意到，因为她一路忙着整人以及被整，所以还抽不出空清点身上的财物。

“是娘的错怪你了，”霍夫人尴尬地涎着老脸，“那玉麒麟……你拿去吧。”楚绫绢恁地慧黠聪颖，岂会不明白她搬出这玩意见只是想试探她的武功，逼她现出原形，哪里是真的要送给她。

“娘的好意媳妇心领了。”楚绫绢笑嘻嘻地将那木盒子盖上，锁好。“既然这是霍家的传家之宝，就不该平白拿来送人；更何况，我爹和大哥从各处搜括来的财物，几个仓库都装不完，如果我还把这玉麒麟送回去，岂不是更增添他们的罪恶？”“怎么？”霍思敏问：“连你也不齿你爹和大哥的作为？”印象中秦家的人好象没有一个是出污泥而不染的。

“那是当然。”楚绫绢总是无法牢牢记住她现在所扮演的角色，老是一不小心就露出本性，大放厥辞。

“若不是我宅心仁厚，道德高尚，你大哥会愿意娶我吗？”好难回答的问题。甭说是霍家上下，就是市集的小贩，酒肆的歌女也全都知晓霍元樵这个新郎官当得有多么心不甘情不愿。

说穿了，霍家最积极要结这门姻亲的便是霍老夫人。打从去年腊月的某一天，京城发生一件重大事故之后，霍夫人就邀集了杭州城的大小媒婆，请她们努力促成这门婚事，并当场奉送每人三百两的“前金”，承诺事成之后，再酬以五百两的“后谢”。

所谓重赏之下必有勇“婆”。果然不出半个月，一直被养在深宫宅院里的秦翠如，就收到霍家的征婚启事，于是立即派出十二名探子，巨细靡遗地搜集霍元樵的各项资料，最后分析归纳出一个结论——他很帅。光“帅”这个，就让秦翠如失魂落魄好几天。

她爹不得已，只好央请另一名大臣到霍府当说客，历经一番不太严厉的威逼利诱之后，双方终于达成共识——越早把他们送作堆越好。

因此，总归一句话，霍元樵对秦翠如的内在美完全没概念。

“呃……这些我想他们都很了解，就不必再多做解释了。”霍元樵也不得赶快把楚绫绢送回房间，以免她惹出祸端。“你吃饱了吧？那咱们就跟娘告退，先回房去——”“还早呢，那么急干什么？”楚绫绢另有打算。“娘刚才说了，咱们明儿个归宁，总该准备些许礼物带回去。”“没问题，我马上叫人去准备。”“为了表示孝心，我认为还是由我自己去张罗比较妥当，娘，您说是不是？”“嗯，有道理。”霍夫人已经对她另眼相看了，没想到“坏竹也能出好笋”，真是不可思议。

“那我陪你去张罗，看是要到仓库挑选，还是到市集重新购买都行。”总之霍元樵就是要她尽快消失在众人的视线之外，这样他才比较安心。

“你不是要去上早朝吗？我看不如由思敏陪我到街上挑几样时新的鲜果，一部分带回去送礼，一部分留着孝敬娘。”多孝顺！霍老夫人听着都莫名其妙地感动起来。

“我？”霍思敏虽然对她的印象有了巨幅的改变，却没好到可以跟她相亲相爱的地步。“我有别的事，不能陪你。”“那元擎呢？”“我……我也忙，也没空陪你。”人缘有够差，不过楚绫绢仍是一脸不在乎。“既然你们都不暗我去，那我只得一个人上街喽。”她忽然把头转向霍老夫人，“娘，你可不可以先借我一点银子，明天我跟我爹要了再还你。”这是什么跟什么？霍元樵的面面都让她丢尽了，“你需要钱，我给你就是了，何必跟娘借呢？”“你愿意给我啊？我还以为这个家就只有娘喜欢我。”语毕，还用可怜兮兮的眼神瞟向霍老夫人，害她一颗心碎成十七、八块，当场掏出一个大荷包。

“这些你先拿去，不够的话再跟帐房支领。到市集看了中意的东西尽管买，千万别为了省钱，买得太寒酸，知道吗？”“媳妇谨遵娘的指示。”欸！三言两语就收买一颗人心，真是太佩服自己了。

“真乖，真懂事。”霍老夫人道：“我有点累先进去休息一会儿，你记得要早去早回。”“是的，娘。”霍老夫人离开前，低声对霍思敏道：“你前两天不是吵着要我给你买布做新衣，何不趁这个机会跟你大嫂一起到市场瞧瞧。”“不用了，改天我自己去。”说完，脚一蹬自顾转进内堂，霍元擎也跟着离去。现场只留下他们夫妻俩，大眼瞪小眼。

“你弟弟、妹妹对我很没大没小。”她委屈地咬着下唇。

“因为他们一时还无法适应你是好人这个事实。”霍元樵抚着她的肩膀安慰她。

“幸亏你娘对我还不错。”“何止不错，她简直是疼你疼得有点过分。”“真的？”楚绫绢眼睛一亮，“那你想她会把那对玉麒麟送给我吗？”“不可以。”霍元樵大吼，“就算她真要送给你，你也不许拿。”“我只是随便问问而已，你那么凶干嘛？”楚绫绢忿忿地向内院走。

“你上哪儿去？”“去帐房。”是他娘说的，银子不够花还可以向帐房支领。

霍元樵仓卒跟上来，“我娘不是才给你一大袋银子。”“那不够。”“你买什么需要那么多钱？”“不告诉你。”她东拐西转，走不到一刻钟，又迷路了。真是的，没事把房子盖那么大干嘛？“你家的帐房究竟在哪里？”“不告诉你。”霍元樵决定要先教她勤俭持家的重要性。

“数到三，不说我就让你好看。”霍元樵才不接受她的威胁，兀自背着双手，待在回廊下，准备看好戏。

“一、二、三，是你自找的。”楚绫绢扯开喉咙，大叫：“娘，娘，你快来，元樵把我的荷包抢走了，哇！她还打我，你快来救我！”“住口！住口！”霍元樵算是败给她了。慌乱捂住她的嘴巴，匆匆将她抱离现场。

“你这是要带我去帐房吗？”“不然呢？”“你真好。”楚绫绢忘情地在他脸上亲了一下。

“你？”霍元樵心房一阵悸动，以为她是情真意切。

“快呀！你不是要带我去帐房领银子？”原来是为钱献吻。霍元樵心口凉了一大截，黯然地对空长叹。

5

买礼物对楚绫绢来说其实只是个幌子，她最主要的目的是要避开霍府的耳目，赶回练老伯伯家探视他们，顺便查看秦翠如的生死之谜。

从霍元樵漠不关心的反应推断，秦翠如九成九还活在这个世上。否则哪有人死了老婆却一点也不伤心难过，甚至连去看一眼、上炷香聊表心意都没有。

绕过两条弯道，练老伯的家已近在眼前，咦？不对呀！昨几个出门时，她记得还是灰黑色的柴屋，怎么现今却变成白色小木屋？其中必有蹊跷。

“义父，义母！”楚绫绢一慌，门也来不及敲，直接闯了进去。

“阿绢，你可回来了。”练老伯欣喜地迎上来，“这一天一夜你都上哪儿去了？”“是啊，我跟你义父担心死了。”练嬷嬷体贴地为她端上来一碗热汤，“快，趁热喝了，暖暖身。”她以为楚绫绢昨天晚上露宿街头去了。

“你们看我现在不是好端端的回来了吗？”她原地转了一圈、表示她身体四肢没有缺角也没有磨损。“昨天早上，我跟霍大人用过早膳，就到戏圈子听戏，听完了戏又到街上逛逛，谁知无巧不巧又和霍大人碰上了，他热情地邀我到他府上小酌，结果酌着酌着”“就醉了。”秦翠如提着水桶，抄着抹布打门外走了进来。“醉了当然就回不了家，于是乎我家相公就很热情的留你过夜，还帮你预备洗澡水。”“哇！你能未卜先知啊？”楚绫绢发现她突然变得好苍老。“这些事你怎么都知道？”所幸，她已经把假面具卸掉，否则岂不穿帮了？“哼！”秦翠如扯着她身上的衣裳，咬牙切齿地说：“你这杀千刀的臭女人，把我撇在这儿做苦工，自己却跑去勾引我家相公，你——给我脱下来！”“脱！脱什么脱？”楚绫绢心虚地迭迭向后，“你……你不是已经回……回老家去了吗？怎么会……”“脱衣服啦！”秦翠如气得既捶楚绫绢的胸，又顿自己的足，“你好端端的穿我的衣服干什么？坦白从宽，自首无罪，你说，你跟我相公是不是已经把生米煮成熟饭了，才跑回来要把我赶回家？”“你开什么玩笑，我连米都没淘过，哪会煮饭？”该死的霍元樵，居然敢骗她，还拿秦翠如的衣服给她穿，明摆着要她难堪嘛。

“你家相公狠戾残暴，店小二菜端慢一点，他一掌就劈死他；客栈掌柜不小心多算了他三文钱，他一怒折断了他半条胳膊；昨晚在他府里又连续劈

掉四名家丁。这么恶性重大的人。你说，他可能陪我一起起火煮饭吗？”赫！一口气讲那么多骗死人不偿命的话，不晓得老天爷会不会罚她变成鱼？“真的吗？”秦翠如惨白着一张脸，额头的冷汗跟黄豆一般大。“他那么坏，你竟能全身而退？”“俗话说：道高一尺，魔高一丈。”楚绫绢装腔作势地吓唬秦翠如，“你忘了我也有两把刷子？霍元樵那个大色狼被我海扁一顿之后，恐怕还在床上休养个把月。”猛哦！她如果是男的，秦翠如发誓一定要嫁给她。

“阿绢！”练老伯示意她到墙角讲话。“你真的把霍大人打成重伤啦？”全杭州城的人都知道他是好官，如果楚绫绢真伤了他，那就太不应该了。

可是，话又说回来，霍元樵的武功有那么差吗？楚绫绢笑而不答，还挤眉弄眼的扮鬼脸。

“这样你明白吧？”“明白？”“明白就好。”楚绫绢很开心，练老伯跟她才当了两天的义父义女，就很能掌握知女莫若父的诀窍。

“你们在说些什么，不敢让我听？”秦翠如问。

“我们在商量搬往哪里住。”楚绫绢心想，既然现在钱也有了，“丫鬟”也有了，总该买间大一点的房子才够住。

“为什么要搬家？”秦翠如失望地说：“我才把这闲屋子里里外外洗得干干净净，不多住几天就搬家，岂不是太可惜了。”倒也是。楚绫绢环顾四下，真是窗明几净，纤尘不染。

“你说这都是你一个人打扫的？”她的确挺适合当丫鬟，学习能力如此之强。

“不打扫行吗？”秦翠如气吁吁地把水桶甩在地上，“你给我吃了那个断肠毒药之后，每隔一、二个时辰就发作一次，害我食不下咽，寝不能眠。你看，双手都磨破了啦。”真的耶！没想到区区一颗“烈火丹”，居然有如此之神效。

她八成是因为怕死，才能做出这一番轰轰烈烈的伟大事迹，再不然就是那两颗大补丸的确很有功效。

“幸亏你肯依照我的话去做，否则隔这么久没吃解药，必定断肠蚀骨，香消玉殒。”“所以喽，你还不赶快把其它的解药统统给我，存心害死我吗？”糟糕？仅余的两颗大补丸已经给了练老伯，现在要拿什么给她呢？“快呀！太迟的话，发作起来会很难过耶！”秦翠如一副煞有介事的样子，弄得楚绫绢如坠十里迷雾。

“不会吧，你有发作过吗？”“有啊，不信你问他们。”她那惊慌的神色绝不是装出来的。

“义父，义母，你们真的看见了？”两者点头如捣蒜，“她不仅四肢抽搐，而且脸面痉挛，嘴角还拚命淌口水。”这种症状似乎是……楚绫绢惶惑地往怀里抓出一大把瓶瓶罐罐。

“好哇！”秦翠如大叫，“原来你暗藏了这么多解药不肯给我。”一个箭步冲过去就要抢。

“别动。”楚绫绢拿她没办法，只好暂时点住她的穴道：“这里头有金创药、有错骨散、有迷魂香……随便吃错一种都会要你的命的。”有了，原来秦翠如吃的不是大补丸，而是练武之人，在闭关时所服用的续命丸，难怪她食不下咽。但，也也不至于会抽搐兼痉挛啊！

“快点嘛，到底哪一罐才是解药？”秦翠如猴急的样子，似乎又要发作

了。

“呢……这一罐。”楚绫绢将大补丸递给她，并解开她的穴道。

秦翠如不疑有他，打开瓶盖，取出药丸，咕脓就吞下去，连白开水都不用。

“这个吃下去，以后我多久才会发作一次啊？”楚绫绢本想跟她说很快的，但继之思忖，自己已经把她折磨成这样，又毁了她的婚姻，还很有可能连她丈夫一起抢走。虽然说，这样的结局一大半是她自愿并且自找的，然而无论如何，仍会有一些良心不安。

秦翠如见她脸部表情阴晴不定，以为大事不妙，紧张地问：“是不是我快不行了？”这一问，练氏夫妻也不免惊慌起来，尽管他们的儿子是被秦翠如的兄长害死，但他们跟她可是无冤无仇。

“拜托你，别瞎猜好不好？”楚绫绢毕竟坏得不够彻底，竟心软地告诉她：“这药丸吃下去，你以后就只会在入夜之后发作一次。”“其它时间呢？”

“其它时间当然就跟平常人没两样啦。”“是吗？”秦翠如眼光闪烁，不知在打什么歪主意。“咱们能不能打个商量。”楚绫绢瞧她那贼样，料定包准没好事。

“先说来听听。”“你把永久性的解药给我，我就给你们一万两银子，一栋大宅院，十二名奴仆，如何？”哈！这么好的交易，可是踏破铁鞋无觅处，得来只费一点点功夫。

但是……不能答应。

依楚绫绢对历史粗浅的了解，他们秦家素来以“奸”闻名。一旦一答应了，把真相和盘托出，难保她不会纠众前来寻仇，届时还不是得眼睁睁的看着她把一切统统抢回去？“可以。”楚绫绢只考虑了一下，立刻做出英明睿智的决定——以奸制奸。

“你先把银子筹齐，房子买好，我再给你解药。”“不公平，万一你事后反悔了呢？”秦翠如是什么人的女儿，有那么容易上别人的当吗？“真要这样，你也没有什么损失啊。”“怎么没有？一万两呐！你以为买一栋宅院只要五两钱啊？”五两钱太贵了，楚绫绢出道以来，就以做无本生意为已任，纵游四海，快意恩仇。

在她眼里只有应不应该做，没有敢不敢做。

“甬大惊小怪。五两钱和一万两都一样，横竖是你爹用不法勾当搜括来的。我义父、义母赔了一个儿子，亏了一名媳妇，难道不值这些钱？”讨厌！每次明明都是楚绫绢理亏，但争论到最后，却变成她什么都对。

秦翠如懊恼地趴在方桌上，“你不给我解药，也休想我给你任何好处。”

“随便。”楚绫绢从来不认为她这个锦衣玉食的富家千金，能熬得过三天的粗茶淡饭。“不过我得提醒你，你服下的毒药前后会发作七七四十九次。”“然后呢？”“然后我会帮你找一块风水好点的墓地，将你埋了。”“你……”秦翠如连吞十几口口水，仍旧无法压惊，“亏你美若天仙，心如蛇蝎。”“真的吗？”楚绫绢得意地瞟向练氏夫妇。

该点头还是摇头？前面那句是很好的赞美，但是后面那句显然就是在骂她，她居然还乐得眉飞色舞。

“有毛病！”秦翠如受不了她，索性把眼睛蒙起来。“既然终归是死路一条，与其累死，不如睡死。”她转身，改趴到练家那唯一的一张木板床上。

“没斗志。”楚绫绢激她，“堂堂相国千金，居然那么容易就束手任人摆

布，唉！

遇到你这种对手真没成就感。”“你——”秦翠如很想反驳她，但一时间找不到合适的话，只好请教她，“那你说，我该怎么办呢？”“问我啊？”求教于敌，适合吗？“对啊，你比较聪明懂得害人，应该也比较有鬼点子可以救人。”“所以同理可证，普天之下最聪明的人就是你爹？”“对噢！”一语惊醒梦中人，“我现在就回去找我爹想办法。”“这儿离相国府有一百二十里，以你的脚程一来一回大概需要三天三夜。可怜哟！”

相国千金要暴尸街头啰。”秦翠如大骇，仓卒打开楚绫绢给她的瓶罐，用力往桌上倒，然而使劲了半晌，仅倒出一粒解药。

她哭丧着脸道：“你耍我，我不管，我不要死，你给我想办法。”说有这样的？“办法是有，就不知道你肯不肯？”“我这条尊贵无比的性命都捏在你手里了，还有什么肯不肯？”“好！”楚绫绢回眸向练老伯。“家里有没有文房四宝？”练老伯面面相觑地搔着后脑勺，“那些玩意儿放往咱们这种人家摆，挺浪费的。”“就是说嘛，”练嬷嬷道：“我跟你义父大字识不了几个，呃……”总之，没有就是了。

“那就等我一下。”楚绫绢返身飞跃，大伙只见一阵狂风，骤来骤去。顷刻间。她已捧着笔、墨、宣纸回到屋内。

“喏！我念一句你写一句。”秦翠如被她来无影去无踪的身手吓呆了，二话不说，马上将纸摊在面前，“你念吧。”父亲大人膝下：女儿嫁到霍家一切尚称如意，唯霍家院窄人稠，住起来甚感拥挤……“不会呀，”秦翠如不解地问：“我记得霍家满大的嘛？”“啰唆！不这样写，怎么有借口买房子？”秦翠如一愣，“也对。”“对还不赶快写？”“其实我觉得，以你武功之高，如果你愿意带我回去，应该更能明快的把事情办妥。”当她是白痴？带你回去，她岂非自投罗网？何况明天便是归宁之日，尤其不能让她在相国府出现，否则她和霍元樵就要吃不完兜着走了。

“你不写是吧？不写我走了。”“不，我写，你要我写我当然就写了。”这种“肉票”，凭心而论，还挺合作的。

楚绫绢和秦翠如直磨蹭到晌午时分，才将那封家书完成。

临出门前，霍元樵再三叮咛她，必须在午时前，赶回去陪他娘用膳。可是现在未时都快过了，他们铁定吃饱喝足睡午觉去了，谁还等她？为了不虐待自己的肠胃，她决定先找一家干净的食店止饥。

走没两步，西湖边柳条嫩绿处，有位发须全白的老先生，挑副担子卖着热腾腾的汤圆。

“吃汤圆哟，快来哦！大碗的一文钱，小碗的三文钱。”喊错了吧？小碗的怎会比大碗的贵呢？有人问：“老头儿，你说大碗的多少钱？”“一文钱。”他很确定地，将价格重新再说一次。

许多人朝他担子围拢过去，都买大碗汤圆吃。一眨眼，锅里的大汤圆就所剩无几了。

楚绫绢站在一旁，瞧这情形透着诡异，却也不明所以。真是，谁那么笨，花三文钱买小碗的吃？那老先生抬头看见她，笑逐颜开地说：“姑娘，想不想吃汤圆？三文钱一小碗，再免费帮你卜个挂。”卜卦做啥？楚绫绢向来把命运操在自己手里，她才不相信那些江湖术士的胡言乱语。

老先生看出楚绫绢不相信他，乃指着右斜侧一名戴瓜皮帽的书生道：

“那人再走两步就跌倒了，扭到脚不算，还撞破额头。”楚绫绢正想讥笑他，忽地听到“砰”一声，那书生踢到路旁的石阶，整个人摔向一棵大树头。待众人将他扶起来时，只见他右手捂着血迹斑斑的额头，一拐一拐地折入巷子口。

那么神准？楚绫绢偏不信邪。

“左手边那位大娘呢？你倒预卜一下，她会遇到什么状况？”“她没事。”老先生扬着下巴，很臭屁地说：“等她家那口子收了工，她就会赶回去煮晚饭，继续当个黄脸婆。”“哼！就知道你是瞎蒙的。”楚绫绢待要离去，他又叽哩咕噜地：“不过，她手里牵着的小娃儿，可就没她那么平安了。”“他会怎么样，踩到狗屎？还是踢到铁板？”“非也，他会被一个好管闲事的人推到湖里去。”更扯了，那个小孩所站的位置离湖边起码四十尺远，又有他娘护在身边，谁吃饱那么撑硬把他推到湖里去？楚绫绢冷笑一声，暗中寻思：待会儿若真发生这种事，她就算拚了老命，也不让那小孩掉到湖里去。

“请让让，请让让。”一名大汉推着一辆板车，从胡同里拐了出来。

“娘，你看，那里有只凤尾蝶。”小男孩欣喜地横过路面去扑捉一只正在采花蜜的彩蝶，浑没注意到大汉的石板已经推到眼前。

大汉没料到他会突然跑出来，心一慌，双手失措，石板车竟不听使唤地朝小男孩顶过去。

“娘呀！”小男孩吓得落荒而逃，直奔到湖堤边，石板车亦正巧顶住他弱小的身躯。

这一下变化太快，路上的行人谁也来不及出手相救。

独独楚绫绢例外。

仅瞄见她几下兔起鹘落，已然把小男孩抱在怀中，待旋身腾上一旁柳树时，那柳树居然齐根断裂，将她远远地抛向湖里。

楚绫绢双足无着力点，勉强挣扎了几下，仍旧逃不了落湖的命运。

“现在你服不服？”一叶扁舟，丢过来一条粗绳，救起他们俩。

楚绫绢顾不得身上还湿淋淋的，即骇然瞅着那位卖汤圆的老先生，“你几时过来的？”从她飞身抱起小男孩，一直到失足落水，前后不过转瞬的工夫，他居然能够放下担子，雇请一艘独木舟，再划到湖里，分毫不差的将他们救上船？莫非他是深藏不露的高人？老先生捋胡浅笑，“举凡人世，该来即来，该走便走，谁能奈何？”说着，以掌风将小男孩送上对面的堤岸，而将小舟驶向湖心。

“你载我去哪？”“去你该去的地方。”“我偏不去。”楚绫绢受不了他的疯言疯语，抓起船头的桨，朝他横劈过去。

老先生不急不徐，侧过身形，左掌飘忽，从楚绫绢腰杆轻轻一握。

她脚下踉跄，且不习惯颠簸几个摇晃，已栽向船外。好在她急中生智，忙抓住老先生的袍角，才勉强稳住身子，“你想谋财害命？！”“你很有钱吗？”老先生坏坏地勾起嘴角，伸手将她揽向怀中。“让我看看一共有多少，值不值得谋害你这条小命。”也不问她不同意，轨往她怀中探去。

“住手！”楚绫绢勃然大怒，拎着拳头一阵乱打，“你这老不休，想人财两得吗？”“噢——原来除了抢钱，还可以抢人。”他色迷迷地盯着楚绫绢，“多谢你提醒我。”笑着托起她的下巴，就要亲上去。

“不要，住口！”楚绫绢很懊悔当初浪迹大江南北时，却忘了到五湖四海打滚打滚，学点游泳技术，如今也不必受制于这个无耻的老头子。“你给我

——”天呀！她从他脸上扯下了什么？一整撮胡子？他是乔装的！

楚绫绢右手甫落，左手倏起，连他的白头发也一并揪下来。

“霍元樵？”她这会儿可是怒从心上起，恶向胆边生。四肢齐发，上下交攻，非给他一点颜色瞧不可。

霍元樵嘴角始终挂着笑意，漫不经心的陪她玩猫捉老鼠的游戏。

楚绫绢见他一手抱着自己，一手尚能应付裕如，气得满头大汗。

“有胆量就放我下来。”“不放，说什么都不放。”霍元樵童心大起，逮起机会就往她脸上、脖子乱亲一通。

“卑鄙小人？”楚绫绢费尽九牛二虎之力，就是推不开他。“你忘恩负义，过河拆桥，死没良心。”“冤枉啊！”霍元樵扳过她的脑袋，埋进自己胸膛，“仔细听清楚，我这颗品质优良的心，可是货真价实的唷！”“你——”楚绫绢别无选择地倾听他狂烈的心跳，不知不觉地也跟着热血沸腾。

“你放开人家啦！”“这样还不能感动你？”霍元樵好生失望。

“谁要你感动？”楚绫绢怕再被他继续抱下去，会糊里糊涂的牺牲奉献，自毁前程。“放开我！”“你是指哪个部分？”霍元樵耸耸肩，摊开双手。

“怎么会？”楚绫绢低头一看，才赫然发现是她自己像蜘蛛一样缠着人家身子。羞死人了！

脸一红，赶紧松开四肢，然身躯却急急下坠。

“啊！”幸亏抓得快，不过……她像又攀回霍元樵身上了耶！

“那么舍不得我？”霍元樵贼兮兮地卸着笑意，梭巡楚绫绢惊悸中带着怒意的俏脸。

“你就会欺负我。”她鼻头发酸，急着好想大哭一场。

她这一生才度过十几个年头，前半段子然零丁，严重缺乏父母的疼爱；后半段颠沛流离，还利用仅有的技能，劫富济贫。

旁人老指责她不肯谋正当营生，但这是她的错吗？胭脂楼开业时，她原也只想做做单纯的餐饮生意，孰料，清兵忽尔挥军南下，大量失婚的、找不到亲人的女性难民，一涌而至，赶都赶不走。

她能怎么样？不忍心见她们流落街头，便只得全部收留下来。一两百人呐！光是一天就足够把她给吃垮，何况还要提供衣、食、住、行、育、乐。

严格说起来，她已经够义气，够博爱的了。不但教她们武功，还把胭脂楼的股权全数让出，由她们大伙均分。闲暇时，犹不忘带她们出去活动筋骨，惩凶罚恶，做善事、积阴德。

结果她得到了什么？除了乎白领受姚承翰的一拳之外，尚且被老天爷极不够意思地丢到这个动不动向蛮夷之邦喊叔叔、叫哥哥，十分有辱华夏子孙颜面的年代来、遭受霍元樵这登徒子的欺凌。

她从来不自怨自叹，碰到任何困境，她宁可打落牙齿和血吞，也绝不气馁，但这一刻，她真的好想哭。

霍元樵很有心理准备的等着她反唇相稽或拳脚相向，然却惶惑地发现他料错了。

楚绫绢怔愣了一下下，即趴在他肩上，声嘶力竭地哭得好伤心。他心口蓦地揪紧，以为自己这次做得太过火，惹得她哀痛不已。

他连忙双手紧拥着她，深情地抚摸着她如锦锻般乌亮的秀发。

“你又趁机占我便宜。”楚绫绢泪眼婆娑地昂首睇向他。

霍元樵对她的指控不予置评，他低下头，噙着她的朱唇，以更缠绵悱

恻的方式让这个反应迟顿的小女子明白，占便宜跟浓情蜜意是有如天壤之别的。

6

霍元樵深情而持久的一吻，吻得楚绫绢理智全失。

她迷迷糊糊地随着霍元樵狂奔逆流的心绪一起飞腾，仿佛过往那六十多个岁月的生命俱都白活了，直到此时此刻才真正的苏醒过来，得到重生。

为什么呢？为什么她和姚承翰就不曾有过这种缱绻如醉的依恋，为什么他的眼神从不曾像霍元樵这段震撼、撩拨人心？是因为他根本不爱她？爱？！楚绫绢被这个不小心浮现脑海的字眼，吓得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颤。

“你冷吗？”他柔声问，继之用长袍将她紧紧抱住，“船舱中有套干净的衣裳，我扶你进去。”“嗯。”楚绫绢矮身走进船舱，见里头一张小茶几上，摆着四盘肉干坚果，和一壶酒，两只酒杯。虽然经过方才她与霍元樵打斗时的摇晃，显得有点混乱，但依悉可见是他预先就准备好的。不觉怒火又燃了起来。“你一路跟踪我，并且料定我会经过西湖桥畔，所以故意设下陷阱，害我变成落汤鸡，对不对？”霍元樵没打算回答她的问题，只静静地拎起衣服，为她披上。

“你别假好心了！”楚绫绢老大当惯了，委实受不了霍元樵老让她吃瘪。

“把衣服换上。”他沉着脸，目光炽热如火，往楚绫绢身上一路焚烧过去，逼得她大气都不敢喘一下，就乖乖的接过衣裳。

“你……你在这，我怎么换？”简单。霍元樵一声不响的转了个身，将脸面向舱外，然身子却依然稳坐在小板凳上，压根儿没打算出去。

“你……你不出去吗？”她思想固然前卫，但行为举止还是很保守的。

“不了，”他懒懒的，像回答一件无关紧要的问题似的。“我坐这儿帮你挡风，免得你不小心着凉。”哼！黄鼠狼给鸡拜年，准没安好心。

“你……你不出去，我……我就不换。”开玩笑，换到一半，他扑过来怎么办？这地方……嘿！楚绫绢引领眺望，小舟外碧蓝蓝的一片，连两岸垂柳都杳无踪影。远方夕阳如画，将半边天际晕染出万丈霞辉。

看这光景，应是申时将尽，怎么已经过了这许多时光，而她竟浑然未觉？但……他要她到哪儿去呢？哎！肚子好饿。

先吃一块肉干再说。楚绫绢偷偷夹起一块肉片，临近嘴巴，却叫霍元樵一掌打落桌面。

“衣服没换好以前，不许吃。”“你管我。”她这句话没能全部说完，已被霍元樵像抓小猫一样箝制在手里，压在舱底下。

“听好，我不会再说第二次。”他灼灼的双眸，燃着熊熊的火簇，逼视着楚绫绢，“我要你，不仅要你的人，还要你做我的妻子，陪我度过今生今世。”这算是逼婚吗？楚绫绢不悦到了极点，却无力反抗。

向来都是她逼人家，几时让人家这样逼过？简直就是……“听清楚没？”他这哪是问话？那张冷冽阴鸷的脸庞，岂有令人置喙的余地？美人不吃眼前亏。谁叫她打不过人家又不谙水性，只得硬着头皮回答：“听清楚了。”

“很好。”霍元樵拉起她的身子，倚偎在他怀里，“是要乖乖的自己换，还是要我帮你换？”“我……我自己换就可以了。”楚绫绢这会儿再也不敢怠慢，稀里哗啦就把湿衣服脱掉，换上那套干净的衫裙。

这当口，霍元樵早已转身向外，若有所思地远眺湖心。

“现在我可以吃东西了吗？”楚绫绢居然以哀乞的口吻，请示这个用恶劣手段强迫她俯首称“妻”的男人。

霍元樵的脸色又恢复原先的俊朗柔和。

“当然可以，不过别吃太多，待会儿，咱们还有正事要办呢？”“什么事？”楚绫绢塞了一块肉干进去，手里忙不迭又抓起一块，两只眼睛也不容他顾，全盯住那几盘吃食不放。

“一件极重要的事。”霍元樵怕她噎着，抢下她手中的肉干，撕成一小片才喂她。

“这样吃很不过瘾耶。”楚绫绢觉得乱别扭的。

“不过瘾也要忍耐。”他斟了一小杯酒，让她润润喉。“以后你就是我霍家的长媳，禁军统领的夫人，举手投足便不能像过去那样随性。”“以后是多久以后啊？”他该不会要她直接续弦吧？但凡是女人，谁不希望有个风光而盛大的婚礼。可是他已经成过亲了，娶的又是相国千金，想当然他不可能也不敢明目张胆地将她迎娶进门。

那她岂不是一辈子只能当黑市夫人，永远活在秦翠如的阴影底下？“今夜以后。”霍元樵情不自禁地扳过她的身躯，恣意地抚触亲吻她。“今夜我就要你成为我名副其实的娘子。”楚绫绢忙挣开他波涛汹涌的情潮，低回着：“我娘说，还没成亲拜堂以前，不……不可以……”“不可以做什么？”他明知故问。

“不可以……做……做夫妻。”天！地快灭顶了，如果霍元樵再不住手，她相信她会命丧在这艘小舟上。

“你娘若知道将与你做夫妻的是我，她肯定毕双手赞成。”霍元樵才不理她，兀自浸淫在激烈的浪潮里。

“问题是，我娘又不认识你。”天晓得她娘连她也没见到就因为生产时失血过多，一命呜呼了。

“没关系，改天我再去拜访她。”他像溺水一般，死命地搂紧她玲珑纤盈的身躯，恨不得将她嵌进自己的体内。

“可……可是……”还有什么借口，可以帮助自己全身而退的？赶快想：“可是我爹很凶，他要知道了，一……定不会饶过你，还有我哥哥跟嫂嫂，他……他们……”“噢？”霍元樵终于冷静下来，放开她这头受惊的小鹿，“我记得你告诉过我，你孤苦伶仃，孑然一人。怎么才一晃眼就跑出这么多的亲戚朋友？”“有……有吗？”奇怪，我怎么不记得？霍元樵怜疼地抚着她的脸，道：“你要拜堂咱们就拜堂。不仅如此，所有礼节、规矩我一样也不马虎，全数为你办到。但你必须答应我，不要动不动就搬出这些冠冕堂皇的借口，旁人不晓得，还以为我让你受尽委屈呢。”“你本来就是。”楚绫绢张着水灵灵的大眼睛，觑向他，“从昨天晚上你就处心积虑的陷害我，首先说我害死了秦翠如，接着猛吃我豆腐，现在又逼我当你没头没脑的妻子，我这样还不够委屈吗？”霍元樵歉然道：“很抱歉，我实在是难以自拔的……越陷越深。”“为什么？”还问？拜托，你到底是不是女人啊？“因为……”唉！她的脑袋瓜子莫非是浆糊做的？霍元樵左右无计，只好抓起她的手，搁在自

个儿的心门上，“因为这个。”“赫？”更迷糊了，这是什么意思？好在不远处，适时响起一阵锣鼓炮竹声，将楚绫绢的注意力吸引过去，她才没有继续追问这个令人喷饭的问题。

是夜，霍元樵没带她回府中，反而将她载至一处孤山小岛。

岛上花烁如星，乐音飘扬。

来来往往的人，俱都神色匆匆但面露喜气，有的端着吃食，有的忙着张灯结彩，好不热闹。

“这里是什么地方？为何带我来这儿？”楚绫绢觉得这里隐隐透着诡异。

“进去就知道了。”霍元樵牵着她步上数十个阶梯，进入一间巍峨簇新的宅院。

“都准备好了？”他询问堂上一名年纪较大的中年人。

“是的，就等大人跟夫人了。”中年人躬着身子，神态甚是恭敬。

“很好。”霍元樵点点头，回眸向楚绫绢，“咱们也进去准备吧？”“准备什么？”楚绫绢眼花撩乱地把他送进位于东厢的一间寝室内。

里面早已有数字女侍等着替她更衣、化妆。

“喂！这究竟是怎么回事？”楚绫绢忍俊不住，又问了一次。

“你不是要拜堂成亲，名正言顺的当我的妻子？”霍元樵轻轻拍着她的香肩，“别紧张，安心的等着做我的新娘子。”这……这人怎么做起事情都跟他的身手一样，急如闪电，快如风？从他胁迫她，一直到她勉强答应为止，不过短短数个时辰。他怎有办法寸步不离的，就将一切事情全都办妥？除非他早有预谋？“我想这事……宜缓不宜急，咱们何妨从长计议？”一旦拜堂成亲之后，她就将从最有价值的单身贵族，降为糟糠之妻，每天和一大堆柴米油盐酱醋茶为伍，过着不见天目的日子，多恐怖！

“从长计议只会徒然横生枝节，依我看，捡日不如撞日。”霍元樵将目光移向等在一旁的侍女，“立刻帮楚姑娘妆扮妥当，申时一过，即带她到大厅行礼。”“不……你别走。”楚绫绢旋踵跟他到门口，那木门竟自动闭合，门上木条。

“喂！”什么世界？楚绫绢作梦地想不到，她这个赫赫有名的神偷帮帮主的婚姻，居然是被逼迫完成的。

太没脸见人了，她起码还写了三百多封情书给姚承翰，而霍元樵给了她什么？

偌大的绣床，枣红缎被子，有种莫名的迷乱藏在里头，闷得人心跟着揣揣不安。

楚绫绢自断奶以来，头一遭那么有淑女风范的端坐着。

随着霍元樵走进房内开始，她就当心口提到和喉咙差不多等齐的地方，久久不敢放下。

霍元樵拿着一根横木勾起她罩在头上的红巾，笑吟吟她凝视她。

“这个婚礼，你还满意吗？”“嗯哼！”不满意又不能臭骂他一顿。

楚绫绢尤其不能原谅自己，居然让他牵着鼻子一路走。

现在怎么办？接下来他就会逼她喝交杯酒，再逼她上床，然后……天老爷，快派个民族英雄来救她吧！

赫！民族英雄？！

该死！她怎么可以把岳大将军忘得一乾二净？“你不说话，是不是满意得说不出口？”霍元樵递给她一杯酒，自己也端了一杯，“来，喝完了这杯交杯酒，这场婚事才算是大功告成。”“我不要喝。”她现在心乱如麻，恨不能在背上插两只翅膀，飞到边关去找她的偶像岳大将军，哪有兴致跟他喝交杯酒。

“想直接跳过？”霍元樵欣然接受，“春宵一刻值千金！的确不该浪费那么多时间，在这些无聊又无益的芝麻小事上头。”他弯身坐上床沿，把楚绫绢挤到边边去，“坐近一点啊，你离那么远，咱们如何相亲相爱呢？”手长脚长的他，立刻把楚绫绢勾回怀中，忘情而尽兴地嗅闻她如出谷幽兰般的体香。

“别这样！”实在不可思议，每次一碰触到他壮实的胸膛，她的心便开始扑通扑通，不听使唤的狂跳着，浑身的肌肤也像沸腾的水一般，跟着滚烫发热起来……她紧绷着四肢，僵立在他怀里，不敢直视他那双炯炯发光的眼眸，脑子里却一片杂乱，冥想着，岳飞死了没？有没有比他帅？该如何去找他？

“别紧张，放轻松点。”霍元樵一面安抚她，一面为她宽衣解带。

虽然他前两天才娶过一个老婆，而且现在流落到一处民家当女佣，如果不尽快把她找回来，很有可能会惹出大祸。但他似乎一点也不在意，心想，反正是她自己跑掉的，又不是他遗弃她。

总而言之，他要的人是楚绫绢，就算秦翠如“迷途知返”，哪天跑回霍家跟他吵着要当大老婆也没用，他横竖认定了“溜出去的老婆等于泼出去的水”，再也收不回来啦。

“不，住手！”楚绫绢惊觉他“偷偷摸摸”地，已经解开了她上衣的钮扣，忙伸手遮掩住行将裸露的胸口，“我……现在还不能跟你做夫妻。”“那要等到什么时候？”难不成她需要喝交杯酒壮胆？“等我去找过一个人之后。”对感情这码事，她素来十分执着，并且是绝对的行动派，无论是当年追姚承翰，或现今渴望见岳飞的心情都是一样的积极热切。

“什么人？”霍元樵有耐心地问。

“岳飞。”她理直气壮且正经八百的说。

这下轮霍元樵一头雾水了。

她所指的岳飞是秦桧害死的那一个，还是正好跟他同名同姓而已？“他……他是你的远房亲戚？”只有活人才能用“见”这个字眼，若是已经亡故的应该用“膜拜”或“祭祀”，再不然也该用“扫墓”比较正确吧。

“你怎么会这样问呢？”楚绫绢语气中大有责备的意味。“他是你们大宋的伟人，咱们民族的救星，我何德何能能当他的亲戚？”呵！多么慷慨激昂的言论，霍元樵简直忍不住要向她行九十度大礼，以示敬意。

“原来你要去‘见’的是岳大将军？”好一个大时代的儿女，于此良辰吉时犹不忘记国仇家恨。

“没错。”楚绫绢很坚持，尚且摆出一副“视死如归”的表情。

霍元樵不明白她真正的用意是什么？虽然好好一个洞房花烛夜，不，两个洞房花烛夜，都让她搞得一团乱，他还是能够沉住气。

“现在夜已深了，明日一早又必须到相国府去，不如再等个几天，我专程陪你走一趟。”“不行，你的好意心领了。”楚绫绢不喜欢他老赖在她身上，企图软叱她坚强的意志。“边关那么远，来回至少得花数个月。”“边关？岳大将军的尸体并非埋在边关啊！”“尸体！”青天霹雳！楚绫绢只觉脑子轰地

一响，眼前顿时漆黑一片，“他好好的人，怎……怎么会是尸体？”“这……”霍元樵一愣，找不出比较适切的语句，来回答她这个幼稚的问题。

人，当然是往生之后才会留下尸体，既然已经往生了，又怎么能“好好的”？“岳大将军遭奸人所害，至今已有十余年了。”霍元樵道：“这件事举国皆知，你怎么会那么……”根据他的尾声推测，没说完的那几个字，应该是“没知识”。

“我……”人家加入南宋国籍，前后也不过才二天二夜，谁知道嘛！

楚绫绢沮丧地盘算着，岳飞过世时是三十九岁，加上十数年即是五十余岁。唉！原来所有的憧憬竟似春梦了无痕。

这世上再没有比她更傻的了，居然白白爱慕一个不存在的人，爱慕那么久。

“嘿！”霍元樵看她傻兮兮地一动也不动，紧张的摇晃她的身子，“你还好吧？”“不好，永远也好不起来了。”她颓然地仰躺在锦被土。“夜深了，睡觉吧。”正合我意。霍元樵兴高采烈地脱掉身上所有的“杂物”。

“你！你这是干什么？”楚绫绢被他雄伟的体魄吓得霍地从床上坐起来。

“睡觉啊？”霍元樵已经没耐心跟她一句来一句去的说些五四三的，“来，你也脱了。夫妻应该袒程相对才好。”说着，一把将她送往床的里侧，殷勤地为她除去“障碍物”。

“不，不要，我……”她羞得两颊绯红，脑门发涨，“我不习惯穿那么少睡觉。”“没关系，多几次就习惯了。”他趋身向她，把她压在下方，手摘下她头上的发丝以及丝带，霎时，如飞暴般黝亮的乌丝，通洒在床畔四周，衬得她娇美的容颜，益发抚媚诱人。

霍元樵冲动地，俯身攫住她的唇，抵死缠绵地拥她入怀。

“不，不可以……”她的声音细小如蚊，虽为抗议，却宛如低诉。

霍元樵忙得不亦乐乎，自然而然就很故意的忽略她所说的每一句话。楚绫绢发现他的接触几乎是无所不在，而自己身上的衣物也逐渐单薄。

“等一下，我还没准备好，而且……咱们也还没喝交杯酒。”吓！他的体重压得她喘不过气来。早知道当夫妻这么累，她情愿做老姑婆。

“你哦！”霍元樵捏住她的鼻头，爱怜地说：“真是个啰哩八嗦的小麻烦。”“嫌我麻烦，你还娶我。”“娶你好虐待你啊。”他再也不给她开口的机会，下定决心要好好惩罚地无端地搬出个岳飞，浪费他求之不易的美好良辰。

楚绫绢地无力挣扎了，她的思绪完全被他给控制住，整个人随着他灼热的气息熊熊焚烧着。

这是一个奇异的月圆之夜。

但见紫雾袅绕，缓缓直奔苍芎。

人与大地，俱都醉了……

“咱们几时回来的？”楚绫绢举目四顾，见自己和霍元樵不知道什么时候已经回到霍家来了。

“今早四更左右。”霍元樵穿戴整齐，正忙碌的清点桌上一盒一盒用红纸包装的礼物。

楚绫绢的神智一下子尚未完全恢复，“咱们昨儿晚上不是才——”“没错。”霍元樵觑个空，往她脸颊亲了一下，“良宵苦短是不是？”楚绫绢白了他一眼，沉默不语。

她一向自认聪明才智高人一等，没想到强中自有强中手，让她这个女侠灰头土脸的当了小瘪三。

忆起昨夜，顿时满脸通红，真恨自己不晓得哪根筋不对劲，还是着了什么魔，至今居然仿佛仍贪恋着与霍元樵的温存。

“你是怎么办到的？”她问。

“嗯？”霍元樵不了解她指的是什么？“既会算命，还会行骗，两天之内筹备一场婚礼，并且料定我绝逃不出你的手掌心？”“靠这个啰。”霍元樵指指他的头，抛给楚绫绢一个得意洋洋的笑容。“聪明的人自有聪明的办法。”“你敢说我不聪明。”嘿！别反应过度，人家又还没讲。

“你当然很聪明，不然怎么会不择手段的想嫁给我呢？”霍元樵故意揶揄她。

“你颠倒是非，昨夜明明是你——”“不可以这样。”霍元樵把她指着鼻头的手拉下来，强迫她环腰抱着自己。“你现在是我的妻子，应该学着温柔侍夫，敬我如天。”“休想！”他是天，那她不就是地，一辈子让他踩着翻不了身？“我愿意跟你相敬如宾就已经不错了。”楚绫绢发现他又很鸡婆的替她穿上一套秦翠如的衣衫，“我不要穿这件衣服。”一火大，便动手把衣服脱了。意犹未尽？叹了口气，霍元樵忙从后头搂住她，“可是娘交代，咱们必须在午时赶回相国府，如果你还要……时间上恐怕有点来不及耶。”“什么跟什么？”楚绫绢脸红到脖子去了，“色情狂！谁要再跟你……人家只是不想穿这件秦翠如的衣服而已啦！”“噢！”霍元樵失望地点点头，“但是如果你不肯穿她的衣服，将如何瞒过她的家人呢？”“就说是你新买给我的嘛。”“他们不会相信的。”“为什么？丈夫买衣服给妻子，是天经地义的事情。”“问题是，我不可能买衣服给秦翠如。”霍元樵又恢复他一贯的冷漠。

“假装一下也不行？”“不行。”他会不会是人小气了，一件衣服才值多少钱？万一他不止对秦翠如这样，对自己也一毛不拔怎么办？必须找个时间试探他。

“好嘛，穿就穿。”楚绫绢边整理仪容还边咕哝着：“别人家的女儿成亲，没有成车的聘金，也有几箱的妆奁……可怜喔我，哎！”“一万两白银还不够多吗？”霍元樵握着那张秦翠如受迫所写下的家书，往她眼前一晃。

“拿来，那是我辛辛苦苦，呃……弄到的。”“可恶，没给她聘金，却想图谋她的嫁妆。是吗？”霍元樵把信笺藏在身后，“只要你答应我的，不惹是非，我就把它还给你。”“小人！”哼！以她高超的“偷功”，还怕拿不回来？

7

从霍元樵的家到相国府，必须经过一处墨竹林。

楚绫绢假藉要去解决内急，自林中抓了一大堆小蛇、蜈蚣、毛毛虫放在预先准备好的布袋子里，才又坐上轿子，随众人浩浩荡荡归宁去。

“娘拿了大把银子，要你到市集买些礼物你不肯，倒是弄了这么多乱七八糟的玩意见在身上，不嫌恶心吗？”霍元樵本来想跟进去为她“把风”，避免有闲杂人等偷窥，怎知她压根儿不是要小解，竟追着无辜的爬虫类四处跑。

“不会啊，”楚绫绢小心翼翼的把袋子栓在轿沿上，“这些宝贝没事的时候可以解闷、取乐，遇着坏人，则可以当武器防身。”坏人？秦家一屋子的坏人，她应不会有什么不寻常的举动吧？“你答应过我，要安份守己的度过这些天的。”“放心，我这个人最大的优点就是守信用，重承诺。答应你的事，绝对不曾食言的。”她的连声保证，反而更教霍元樵不放心。

两人相处虽然前后不到几天，但是他对她的异想天开、一意孤行，已经相当无法忍受了。

“哈！”她眼睛突然一亮，“那间大房子，是不是就是相国府？”“嘘！”霍元樵慌张地朝她示意，“切记，从现在起你是秦翠如，是相国千金。”“是你最讨厌，最不喜欢的人？”“明白就好。”一提起秦翠如，霍元樵就沉下脸、频频叹气。直到今日，他依旧想不出什么好办法，来解决他和秦翠如之间的纠葛。

“也就是说，等咱们进了相国府以后，就要装像是一对怨偶。我可以趾高气扬的向你吼叫，动不动捏你两下，给你排头吃？”这女人，逮着机会就想报。

霍元樵没理会她，兀自骑着马踱向队伍的前方。

相国府四周围绕着一条二十尺宽的护城河，里侧又筑以一道白墙，白墙内飞筒冲天而起，简直与皇宫差可比拟。

霍元樵一行人通过秦府放下的吊桥，透进进入府内，已听得乐声隆隆，热闹非凡。

楚绫绢被迎进后花园西厢一处豪华寝室。十几名丫头战战兢兢地，有端着洗脸水、有手持木梳、有张罗衣裳的，准备替她梳洗一番。

“不必了。”楚绫绢担心经她们一搅和，会破坏脸上的面具和妆扮，忙制止道：“我自己来就可以。”“小姐恕罪。”十几名小姑娘应声跪成一团，颤着嗓音恳求她。“奴婢伺候不周，惹小姐生气，奴婢们马上改进，求小姐网开一面。”“你们这是干什么？起来起来？”看样子，秦翠如平时在家里头，一定嚣张跋扈的一塌糊涂。瞧她们怕成那样，楚绫绢其是于心不忍。“我没有生气，我只是——”总不能说她已经改过向善，重新做人了吧？“只是有点饿而已，你们哪个人，去帮我弄点吃的来。”“遵命。”马上就有一名丫鬟跌跌撞撞的跑出去，其它则仍端跪在地上，屏气凝神的注意她的下一个指示。

“起来啊！”楚绫绢被跪得浑身不自在。“你们这样跪着我怎么吃得下东西？来，成两列排开，逐一自我介绍。”“啊？”众人面面相觑，一脸错愕。

过了好半晌，一名年纪较大，穿著灰白糯裙的女子，嗫嗫嚅嚅地细声问：“小姐，不记得咱们啦？”对哦！她应该熟知她们每一个人才对。

“记得，当然记得。”楚绫绢一个一个把她们拉起来，“你们全都是我花钱买来的，我怎么会不记得？”“不，”当中一名著青绞布衫，梳着一头短发髻的女子黯然道：“咱们不是小姐买来的，咱们是大少爷……”她倒吸一口气，鼓起勇气，“抢回来。”“岂有此理！”楚绫绢一掌击向桌面，吓得那些丫鬟们又争先恐后的跪成一堆。

“起来，我不是指你们。”谁敢起来？方才地们还以为她嫁给霍元樵后，脾气会变得好一些，哪知，不过两句话没合她的意，立刻现出原形。

“唉！你们再不起来，我就真的要打人啰！”大伙你看我，我看你，努力用眼神商量，站着好、还是跪着好？最后决定还是用站的好了，因为这样要逃走比较方便。

“不要怕，”楚绫绢好言安抚她们，“我知道我以前的确是很坏，但是自从嫁给霍大人之后，总他耳提面命、晓以大义，如今的我已经不可同日而语，除了每天三省吾身之外，并且厉行日行一善。你们瞧，我连说话的声音都和以前不太一样了。”声音不一样是真的，至于个性有没有改变就很难讲了。

大伙又交换了一阵子眼神，才推由原先那位年纪较大的开口道：“小姐得以匹配霍大人这样的乘龙快婿，果真是可喜可贺！”“马马虎虎啦。”楚绫绢才不觉得他有什么好。“你叫，呢……”“我叫春泥。”“呃，对对对，看我这记性，真是的。”楚绫绢快冒汗了，如果连这些丫鬟都瞒不过去，她要怎么去骗秦翠如那一大票“狐亲狗戚”？“小姐是不是让什么东西撞到了头？”“不是东西，是人。”她指着天灵盖，“我被一个武功高强的人，从这儿狠狠打了一拳。”“难怪。”这些丫鬟乱没同情的心，听到她遭人海扁，居然个个现出欣喜之色。

打个赌，她一定是被霍元樵修理过，才会完全变了一个人。

众人心照不宣，只以点头表示同意。

“你们那么高兴干嘛？”楚绫绢假装生气，“我警告你们，这件事千万别让我爹跟大哥知道，否则他们一怒硬逼着我跟霍大人离异，到时候我就不得不搬回来住，天天跟你们大眼瞪小眼的。”“是是是。”众人点头如捣蒜。“咱们保证誓死为小姐守住这个秘密。”誓死咧！有那么严重吗？连楚绫绢都禁不住要为秦翠如既不得人心又没人缘，感到唾弃不已。

“很好，”事不宜迟，赶快弄清现况才是重点。“现在你们将府里的大小事件，个人背景，详详细细跟我复习一遍。”“好。”反正不用做事，光讲话而已，每人均表现出强烈的兴趣。

经过一个时辰的重点提示，外加补充说明，楚绫绢终于能够掌握相国府的实际状况，信心十足的扮演秦翠如。

当她顺利和秦家大小用过午膳，而没遭受任何质疑之后，本想赶紧脚底抹油，返回寝房找春泥继续温习功课。不料，她才刚起身告辞，秦冲之也跟着站了起来，一路陪同她来到回廊下。

“翠如，”秦冲之唤住她，“刚才在里头，当着元樵的面我不好意思问，”他顿了顿，“你嫁到霍家去似乎并不怎么开心？整顿饭吃下来，没听你说半句话。”哈！他收到她故意散发出的忧郁讯息了，很好，接下来进行第二步计画。

楚绫绢咬着下唇，先挤出两行清泪，再幽幽喟叹一声，“大哥有所不知……”为免嗓音装得不像，她仓卒将秦翠如写好的字条递给他，随即转身，疾步向后花园跑去。

“嘿！翠如，你等等。”奇怪，她走路几时变得这么快？秦冲之望着她的背影，百思不解地搔着头。

“小姐也许是顾忌着姑爷，不好多说。”他的保镖兼师爷夏羽从旁说道。

“怕什么？”秦冲之倨傲地冷哼一声，“姓霍的敢动她一根汗毛，我就让他丢官弃职，再打得他满地找牙。”他不知是真疼他妹妹，还是只为了耀武扬威？“是是是，”保镖夏羽谄媚地泛着笑容，“姑爷纵使吃了熊心豹子胆，量他也不敢惹小姐不开心。大少爷，何妨先看看小姐字条里写些什么？”

“嗯。”秦冲之把字条递给他，“念出来给我听听。”从小，秦冲之就忙着学他父亲为非作歹，并且体验出拈花惹草也颇能增加生活乐趣，于是乎，年逾

而立，却仍然大字不识几个。

夏羽便因此成了他的左右手兼左右眼。

“父亲大……”咦！这不是写给秦冲之的？精明的夏羽马上出行加上，大哥你们好；我嫁到霍家一切尚称如意……唯霍家房子小，人口多，住起来很拥挤，他的确是一个很好的翻译人员，不仅自行修饰书信内容。还能将成语改成白话文，以便一肚子草包的秦冲之得以更加了解。

“不会呀！”秦冲之不解地皱着眉头，“我上回去过霍家，那宅院不算小嘛。”“跟咱们相国府比起来，可就小多了。”也对，除了皇宫，谁家的府邸比得过咱们姓秦的？秦冲之点点头，“继续念下决。”最叫人无法忍受的是我那婆婆嗓门奇大，成天唠叨不停、小姑又刁钻难缠，小叔则凶恶狠戾……总归一句话，我住不下去了，我要搬出去另外购新屋而居，唯盼大哥玉成其事，小妹终身感激不尽。翠如悬泪泣拜壮哉！霍府一门。

夏羽马上挺胸拔背，偷偷给霍元樵一个最崇高的敬意。

他一向对秦翠如的骄横无礼感到憎恶，却又碍于主从关系，不得不忍气吞声。如今，见她被婆家整得惨兮兮，自然是暗爽花心而口难开。

“岂有此理？”秦冲之怒火盈胸，“我去找霍元樵算帐。”“大少爷请稍安勿躁。”夏羽道：“单凭大小姐一张字条就去兴师问罪，似乎于理有亏？何况，大小姐信中并没有表明要您替她出口气的意思。”“那她要我怎么样？”除了找碴，秦冲之不记得他会别的本事。

“这个……有了，小姐最后写了一行附注：希望大哥代为购房宅一栋，另赠白银万两，童仆十余人。”“要那么多东西？”秦冲之有点舍不得，“依你之见，这其中是否另有隐情？”“就算有也没办法。”夏羽虽然不愿秦翠如就此脱离苦海，但他更喜欢看到秦冲之花冤枉钱，谁叫他每次都借故扣他的薪水，还老是要他免费加班。“以小姐喳喳的个性，她想搬出去自己住这件事，势必已传遍大街小巷。万一哪天传进相爷和夫人耳朵里……，又让他们知道小姐曾向您求援，而你却置之不理……大少爷应该很清楚，相爷对小姐可是视如掌上明珠，这个……”“够了，”扯那么多废话，还不就是要他出钱。“这件事就交给你去办吧。记住，房子不必买太大，也不必选在精华地段，设备尤其不必太豪华。”“那岂非有损大少爷的颜面？谁都知道大少爷富甲一方，出手阔绰，怎地对自己的胞妹，却……”养老鼠咬布袋就是像这样。

“好啦，好啦！”真倒霉，早知道不问不就得了。“你看着办便是了。”秦冲之气呼呼地踱回宴席上，不停用白眼球瞪视霍元樵。

“小姐要去找练老头的媳妇？”春泥惊诧地问。

“没错。”楚绫绢其实要找的还不止是她，而是所有被强掳进来的无辜女子。

打从练老伯跟她诉说他儿子的悲惨经历之后，她的侠义心肠就三不五时跑出来翻腾搅和，拚命提醒她救人一命胜造七级浮屠。

但眼前最重要的，还是先找到那个叫柳衣蝶的女子，看看她变节了没有？愿不愿意随她逃命而去？“为什么呢？你以前从来不关心大少爷带回来的任何女子，怎么今儿个倒是有兴致去见柳衣蝶？”“其实也不是专程去找她，而是……想去瞧瞧大少爷抢回来的那群女子。”怪了，她是不是很久没事做了，为何撒起谎来变得如此地不流利？“我们就是那群女子呀！”春泥越来越相信，她们家小姐的脑袋真的被霍元樵给打坏掉了。

“不是，我是指另外的那一群。”“哪一群？”春泥不明白秦冲之还将抢来的女孩子们分门别类的？“就是……”哎！好累，干脆自己去打听算了。“那些被大少爷硬擒来当妾的，有没有？”“有啊！”春泥哀怨地低下头，“我们全部都是，只除了柳衣蝶。”太坏了，这个秦冲之。

“为什么柳衣蝶独能幸免？”“因为她运气好。”春泥酸酸地说：“大少爷把她捉回来那天，刚好被老夫人撞见，老夫人见她长得‘还可以’，就将她收为贴身丫鬟，因此大少爷没辙啦！”她干嘛把“还可以”这三个字，说得这么咬牙切齿？楚绫绢相信，那个柳衣蝶十成九美得很。

“所以她现在是我娘的丫鬟，跟着我娘住在东厢苑的佛堂里？”佛堂是中国妇女在丈夫感情走私之后，绝佳的避难所。她们无力阻止仕途顺遂，或商场得意的丈夫可以三妻四妾的拚命讨小老婆，只好选择长伴青灯古佛前。

如此起码保住了她元配的地位，还可以在重要节日，或宴会上出来露露脸，提醒大伙，“这个家还有我，别太嚣张。”要是运气好一点，那个死鬼丈夫风流快活不了几年就两腿一伸，回老家卖盐酥鸡，如此她可就大大的扬眉吐气了。不仅大权在握，连财产也泰半尽归她以及她的子女所有，这时候她便能够随心所欲，把那些妖娇妩媚的“小”字辈人物，狠狠整治一番。

如果不明了该怎么样整才算狠，则可参考汉朝吕后的“汉朝十大酷刑”，有详细的说明、批注，以及目录可供初掌生杀大权的妇女同胞轻松学会“一技之长”。

因此，当丈夫浪子不肯回头时，千万别急着一哭二闹三上吊，要跟他熬，谁活得越久就赚得越多。切记，留得老命在，不怕不翻身。

秦老夫人就是本着这个崇高伟大的心愿，忍辱负重地躲在小佛堂里贪生。

“可是午膳时，我怎么没见到她陪我娘出来呢？”“她敢吗？”春泥鄙夷地撇起半边嘴角，“让老爷遇见了，她还能有保住清白身子的机会？”“不会吧？我爹年纪也够大了。”“那又怎样？”春泥忿恨地吐了一口气，“小姐出阁才第二天，他又纳了一个小星，比小姐整整小四岁。”“那是多大？”楚绫绢想秦翠如应该比她小一些吧，瞧她那扁平的身材。

“十四。”天啊！可以告他诱拐未成年少女了。

楚绫绢倒抽一口气，低眉垂首，若有所思。

“小姐，你没事吧？”春泥直觉她家这位“小姐”，处处透着古怪，不仅说话的声音、走路的样子，连沉思的姿势，都与以前大不相同。

“没事。”楚绫绢心不在焉的说：“你去帮我问问看，姑爷现在在哪？”“在大厅陪老爷、少爷聊天啰！”“聊天？嗯，聊天好，就让他们继续聊。”她喃喃道：“你也去忙你的，我想睡个午觉，晚膳前不要来打扰我。”“她需要一点时间，好好思考怎么去见柳衣蝶。”“你要睡那么久啊？”春泥有够烦的。

“对，这几天太累了，我需要好好补个眠。”说着，也不把外衣脱了，直接倒进绣床，便呼呼大睡。

“菩萨保佑，你可回来了。”楚绫绢一见到霍元樵踏进房内，立刻像猴子似地攀到他身上。

霍元樵征愣地回眸望见她两眼惺松，一副累坏了的模样，让他颇为心疼。

他温柔地将她搂住，倚向床榻，“怎么啦？才几个时辰不见，就这么想

我？”“对呀，想得心都痛了。”楚绫绢嘻皮笑脸地朝他吐舌头。“你要不要送我一份礼物，以资奖励？”就知道她没安好心。霍元樵迟疑好半晌，才狐疑地问：“你该不会又看上了相国府里的什么骨董字画吧？”“那些东西哪需要你帮忙。”就是嘛，她又不是不会自己“拿”。楚绫绢觉得要他送这份厚礼，必须使出更大的技巧才行，她索性像蛇一样，缠到他身上，并且热吻如雨点。“好不好嘛？送我一样东西当礼物，你想想，我嫁给你都没跟你要聘金，还义不容辞的帮你上刀山、下油锅，你好歹总得表示一下才对呀。”霍元樵被她撩拨得快把持不住了，若不是顾及现在太阳尚未下山，为时太早，他可真要不顾一切了。

“好好好，你说你说，你究竟要什么，我尽量想办法去替你买回来就是了。”“你说的哟？大丈夫一言既出怎么样？”“没怎么样。”霍元樵方才被秦家烦得半死，哪有闲工夫再陪她嚼舌根。“你爹说，朝令不受，夕改可也。”“我爹？”她不是个好演员，老忘记自己扮演的角色。

“秦相国啰。”霍元樵轻戳她的小脑袋，“拜托你，刚刚才跟人家要了一大笔零用钱，别一个午睡醒来，就翻脸不认爹。”“不习惯嘛，我以前又没当过他女儿。”楚绫绢强辞夺理地，“他说的话不算数，你说的话才算数。给不给？”“给。”霍元樵心想，经过他细心调教之后，她应该变得比较懂得分寸才对。“你说，你要什么礼物？”“嗯……礼物倒是不必，你只要帮我一个忙就可以了。”更容易，霍元樵忖度，除了暗杀秦桧，不相信这世上还有什么难事。

“可以，说吧，帮你做什么？”“去诱拐一名女子。”她正经八百地说。

“什么？”霍元樵浓眉紧蹙，虎目圆睁，抓着她的手，将她拉到面前。“我现在可是你名副其实的丈夫，你居然要我去诱拐别的女子？”“假装一下而已啦。”楚绫绢天真的说：“就像我替你假扮秦翠如一样，只是演演戏，然后……”然后就假戏真作？没来由地心中一凛，这方法似乎不太妥当？确元樵看出她的顾忌，忙问：“现在还要我假装去诱拐那位女子吗？”不要也不行。

春泥离去后，她曾经施展轻功，到秦府上下刺探一番，发现秦桧真的很怕死，不但府里内外警卫森严，而且个个都是武林的高手。

凭她的轻功去见柳衣蝶自然不成问题，然而要救她脱困可就没那么容易。

为求周全，她才不得不向霍元樵求助，希望他大方出卖色相，先试探柳衣蝶变节了没？是否贪图荣华富贵，浑然忘记自己已是练家的儿媳妇？再决定救是不救？说明原委之后，她坚决地要求，“你还是去一趟好了。”你可真大方。霍元樵板着脸回答：“免谈。”岂有此理？要他一个大内的禁军统领诱拐别的女子，象话吗？“你不先听听我的理由再决定去是不是？”楚绫绢打算重施美人计，引诱他上第二次当。

“不，我想先睡个觉，养足精神，再好好修理你。”他双手一抱，将自己和楚绫绢一起滚进碧罗帐内。

“哼！你言而无信。”楚绫绢很不高兴，没想到他是个出尔反尔的人，不由得大发娇嗔，“我不要跟你这种食言而肥的人当夫妻，我要把你休了。”“没问题。”霍元樵才不怕她的威胁，“等咱们睡醒了以后，你要干嘛都可以。”他右腿一跨，直接压在她身上，今她动弹不得。

“你起来，我还没跟你把话说清楚呢。”楚绫绢使尽吃奶的力气，他仍是

动也不动，而且鼾声渐起。

“好，你最好记住，我是个小心眼又很会记仇的女人，所以今天这笔帐我一定……”太吵了，霍元樵索性连她的嘴巴一起封住……

8

求人不如求己。

是夜，楚绫绢趁霍元樵不在的时候，女扮男装，带着那袋爬虫类，悄悄潜向东厢院的佛堂。

这座青蓝别院，黑夜中益显森森然，如一袭过时的重裘，遮天盖地困囿着，令人喘不过气来。

门廊低垂，蓝漆金环，里面有股暗香飘送，然阒无人声。

楚绫绢蹑足趋前，屏气倚向窗台，正待往里窥视，那烛火却忽地给熄了。不久，一名阿娜女子推门而出，转身，朝里深深一顾，才合上木门，缓步离去。

会不会是她？楚绫绢稍略迟疑，旋踵尾随那名女子绕过莲花池，来到西首的寝室。

房内的灯光灿然一亮，只见该名女子，眉目如画，肤白胜雪，身形曼妙地坐在菱花镜前卸除发上的珠簪。

好美。难怪秦冲之那色鬼不肯放过她。幸好霍元樵没答应来，否则后果不堪设想。

楚绫绢环视她的卧房，见墙上挂着半阙词：聚散苦匆匆，此恨无穷。

今年花胜去年红。

可惜明年花更好，如与谁同。

“唉——”幽幽一声长叹，彷彿蕴含无限哀凄。

是了，一定是她。

楚绫绢凭着很久没用的第六感判断，她应该就是柳衣蝶。

确定寻获目标之后，即刻转向门口，轻轻撬开房门。

“谁？”那女子惊呼一声。

“柳姑娘，小生楚樵，这厢有礼了。”楚绫绢装模作样地鞠躬打揖。

“你是谁？半夜闯进我房里想做什么？”柳衣蝶仓皇地拎着一把利剪，护卫在胸前。

“柳姑娘切莫驾慌，小生今夜前来，绝无恶意，只是想陪姑娘小酌一番，共度凄清冷夜，以慰彼此孤寂心灵。”语毕，还自以潇洒倜傥地朝柳衣蝶挤眉弄眼。

“呸！”哇！她火气好大。“半夜私闯民宅，非偷即盗。你若是再不走，莫怪我呼叫外头的守卫，将你送官法办。”真气馁，说不到两句话，就让人家“看破手脚”，猜中她非偷即盗。

楚绫绢尴尬地咧嘴傻笑。“姑娘误会了，金银财宝我多的是，根本用不着偷。你看，”她倒出一大把金光闪闪的圆润宝石在茶几上。“如果你喜欢，我可以送你两大箱，只要你别那么冷冰冰的，拒人于千里之外。”天晓得，她那些“高档货”，都是从秦府的帐房摸出来的。

“你休想！”柳衣蝶“唰”地一声，将宝石全数扫到地面上。“说，你究竟是什么人？为何三更半夜跑来这儿，疯言疯语，一再的羞辱我？”“不是羞辱，是纯粹的、发自内心的爱慕。就好比是西厢记里的张生和崔莺莺！”“放肆！”柳衣蝶的眉毛全部朝反方向倒竖上去，“你当我是那么随便的女子吗？出去！否则我就自刎而死。”一怒，那利剪直接顶住脖子。

“姑娘千万不可卤莽，难道……难道你嫌我长得不够帅？”楚绫绢绝不相信，她的男妆扮相有那么差劲。

柳衣蝶没想到她会有此一问，不得已按捺住怒火，马马虎虎她一眼。

哼！一个大男人居然面若中秋，色如春晓，虽然发怒又像是在笑，即便是不高兴却似在发娇嗔；尤其是那双贼兮兮的眼睛，似喜非喜，默默含情，吓！明摆着是个如假包换的娘娘腔。

“依我看，‘帅’这个字和你根本八竿子构不着边。”太瞧不起人了。

“你照子给我放亮点，天底下有哪个男人长得比找更具吸引力。”楚绫绢冲动得将整个人凑到柳衣蝶跟前。

“你……你……”柳衣蝶被逼得必须紧贴着墙面，才能避开她的脸。“你退后一点，这样太……太挤了。”“噢！”她很合作地往后退了半尺，“现在看清楚了吗？”“看是看清了，不过答案还是一样。”柳衣蝶纵使与外界已经隔绝很长一段时间，但踩扁她也不肯相信，一名身高不过六尺的小弟弟，会是天底下最具吸引力的男人。

“你——”气死了，楚绫绢极少这么糗过，“我真的有那么丑？”哼！抬头挺胸缩小腹，让她别门缝里瞧人。

“你不丑，你只是……”嘿！那是什么东西？柳衣蝶被她的两个“小山丘”震惊得膛目结舌。迅速地，她将眼光移向楚绫绢的侧面的耳垂。

“好啊！你这死丫头。”柳衣蝶一巴掌击下，仍气不过，反手拿起壁角的鸡毛掸子，迎头劈面便打过去。

“柳姊姊别激动嘛！”楚绫绢不敢施展武功抵挡，深怕一不小心伤了她，只好拚命抱头鼠窜。“我这样也是不得已的。”奇怪到底是那里露出破绽，怎会被她识破呢？“还有借口你，”楚绫绢平时不太爱运动，跑两步而已就气喘咻咻，脸色苍白。

“说，你是哪一厢、那一房的丫头？谁派你来的？叫什么名字？想做什么？”“我不是丫头，我是练老伯的干女儿名叫楚绫绢。”“吓？！”柳衣蝶霎时止住脚步，手中的鸡毛掸子应声掉落地面。“我公公？是公公要你来的。”“也……也不全然是啦。”楚绫绢唯恐方才一阵吵闹，会将附近的警卫吸引过来，仓卒靠向窗帘朝外头张望。

好在，外头除偶尔掠过的风声，和草丛中的虫鸣，便悄无声响。她将袋中的“小动物”倒出，希望暂时吓走可能到此巡视的卫兵。

“我义父母很担心你在秦府的安危，所以我就自做主张，潜进来找你。”柳衣蝶的脸色蓦地黯沉下来，“他们……都好吧？”“嗯……遇到我之前不太好，遇到我之后就好多了。”“怎么？”柳衣蝶斜眼望她，“你是救苦救难的菩萨？”“开玩笑，当菩萨有什么好玩。”她拉了一把椅子给柳衣蝶，自己则坐上另一把。

“我是——非偷即盗。”“你——”柳衣蝶只吓了一跳而已，因为她发现，若以审视女人的角度而言，楚绫绢一定是天底下最秀气可人的小小偷。“怎么称呼？”“本名楚绫绢，花名秦翠如。”“什么？”秦翠如在相国府

内，可是凶、狠、泼、辣的总称。府里的丫鬟、仆人，无论男女老少都吃过她的排头，大伙避她唯恐不及。“你哪个名字不好取，偏取这个令人痛恨的名字？”“事出无奈嘛。”于是楚绫绢就如此如此……这般这般地，将她从被练老伯救醒之后，一直到糊里糊涂嫁作人妇的前因后果，简明扼要地描述了一遍。

当然，她把穿梭时空五百年那段，及惨遭霍元樵“欺压”的过程，统统省略。

“看不出你竟然是武功高强的侠女。”柳衣蝶欣喜地牵着她的手，“所以你今晚是来救我出去的？”“没错，可是……”“甭可是了，”柳衣蝶转身，从枕头底下取出一块方巾塞在怀里，便说道：“咱们走吧！”“你就只带走那条手绢，其余都不要啦？”“钱财乃身外之物，富贵自有天定。”她知足地笑了笑。“我本以为今生必将终老于此，岂料，上苍怜悯，让我遇见你，有你这样朋友，夫复何求？”呵！楚绫绢从来不知道自己有这么伟大。陡然间，觉得长高了好几寸。

“好，我救你出去。”为了柳衣蝶的几句赞美词，她决定两肋插刀、赴汤蹈火在所不辞。“不过，必须先把这个收拾收拾。”她蹲下来捡拾地上的宝石。

“算了，要这些做什么呢？”柳衣蝶对钱财当真是视如粪土。“带在身上，徒增累赘而已。”“就算不带走，总得要湮灭证据吧？”楚绫绢把宝石装进原先的小布袋中，系在腰际间。“万一秦家的人发现你不见了，地上又堆放着这些宝石，会以为你是卷款潜逃，届时报官府捉拿你，看你怎么办？”“就算没有这些宝石，他们照样会报官捉拿我呀。”“凭什么？”“凭恶势力啊。”岂有此理？楚绫绢气得当场改变主意，把那原包打算丢弃的宝石妥妥当当放回怀中，反正不拿白不拿。

“你不是要救我出去吗？”柳衣蝶急得大叫：“怎么把我带到这个地方来？”她举目一望，天！这是……秦翠如的寝房，再过去一点点就是秦冲之的势力范围，楚绫绢莫非要将她送人虎口。

“太迟了。”楚绫绢一把将她推进房里头，“你先在这儿待几天，咱们再找机会逃出去。”“不可以。”柳衣蝶早尝过秦家的酷刑，万一被逮回去，她铁定会尸骨无存。

“明早天一亮，秦夫人若是发现我失踪了，势必会派鹰犬四处搜捕我，待在这儿，岂非死路一条？”“有我在，你怕什么？”楚绫绢见床上被褥仍整齐地叠放着，深知霍元樵尚未回房，竟莫名的，有股不祥的预兆袭上心头。

“你看什么？”柳衣蝶问：“房里还有别人？”“没什么，来，你快坐下，我帮你改头换面，包准连你自己都认不出是你。”楚绫绢其实已经快累死了，但为了报恩，她依然振作精神，努力发挥高超的化妆术。

“你真的行吗？”柳衣蝶很不愿意相信，她是多才多艺，而且美貌足堪和她比拟的女子。

“试试看不就知道了。”经过一番修饰、补强、增色，镜子前面很快地出现了一名貌似潘安的美男子。

“我的天老爷？这真的是我吗？”柳衣蝶迷惘地望着镜中人。

“帮个忙，先别陶醉成那么样子成不成。”楚绫绢带足了易容所需的器材，却忘了带一套男装出来。不得已，只得把霍元樵的衣裳拿出来裁成适合柳衣蝶的尺寸。“快，把衣服脱了。”“你要我穿陌生男子的衣服？”“他不陌生，

他是我相公。”楚绫绢简买受不了她的犹豫不决，索性动手替她把衣服“剥”了。

“可是你相公我又不认识。”柳衣蝶话声未尽，楚绫绢已经把她的衫裙撕得稀巴烂。

“你也不认识我呀，还不是照样巴望着我救你？”真麻烦，既要替她脱，又要帮她穿。“把手举高，身子侧过去。”“好嘛好嘛，”柳衣蝶被她要待团团转，好一会儿才把弄丢的理智捡回来。“喂！

待会儿你相公，不，秦翠如的相公，也不是，总之，霍大人回来时，你怎么跟他交代？”“实话实说啰！”大功告成。楚绫绢不愧是科班出身的（贼科的科），以最简单朴素迅速确实的本事，将所有属于柳衣蝶的衣物全数清理完毕。

只除了那硬邦邦的手绢。

“那手绢是我义兄送给你的？”“不是，是娘。”她涩然一笑，“我跟你义兄在婚礼上匆匆见过一面，连话都来不及说，就让秦冲之给捉回来，他……哪有机会送我这种东西？”“原来你们不是因为情投意合才成亲的？”这样的婚姻太冒险了。

“那是你们的江湖中人才时兴的玩意见。咱们寻常百姓，谁不是依父母之命，媒妁之言？”瞧她说话的神色，颇有几分感慨。

楚绫绢长大成人之后，再也没见过“父母”这两种人类，所以她体会不出被人代为决定终身大事，是如何的委屈和无奈。倒是霍元樵苦苦计诱兼逼迫她拜天地的过程，至今记忆犹新。

“所幸你与我那义兄并无深厚的感情，否则你岂不是难过极了？”楚绫绢眼见天快亮了，霍元樵却仍不见踪影，心中隐隐透着不安。心想，反正无心睡觉，不如也开始动手为自己易容。

“还不是照样难过。”柳衣蝶新奇地望着楚绫绢描眉擦粉，发挥她妙手生花的技能。

“我现在必须以未亡人的身分去替你义兄守节，你不晓得那有多苦。”怕苦就不要守了嘛，再嫁一个也就是了。”她忘了宋朝是专门打造“贞节牌坊”的年代。

“嫁给谁？谁敢要我？”她大大地叹了一口气，把半盒的水粉，全吹到楚绫绢脸上，害得她霎时变成白无常。

“麻烦你别在这儿碍手碍脚好吗？”糟糕！又要重新勾勒一遍了。“若是你真的耐不住，改明儿个我帮你‘偷’个丈夫也就是了。”“就像你偷秦翠如的丈夫一样？”“嘿！说话客气点，我没偷他，是他——”“被你霸占去了？”表面看起来，应该是这样没错。

“不是！是他设计骗我，害我上当的。”楚绫绢禁不住暗呼冤枉。

“上这种当一定很开心喔？”柳衣蝶问得好暧昧，她八成是想嫁人想疯了。

“你什么意思？”楚绫绢放下手中的眉笔，转身欺向柳衣蝶。“你是不是在暗示，我是故意上当，存心中计的？”“这……”柳衣蝶挑眉毛道：“若要人不知，除非己莫为。”“好啊！我好心救你，你还污蔑我。”楚绫绢很久没找人打架了，这下非得好好活动活动筋骨不可。

“哪有？”柳衣蝶回身想逃，却让楚绫绢擒住小蛮腰，压往床沿，准备动用私刑。

“我只是按常理推斯，依人性分析——”“还说——”“砰！”一声巨响，房门被重重踢开。

“霍郎？！”楚绫绢低呼着。

霍元樵还来不及回答，即反身将房门关上。

“怎么回事？你上哪儿去了？”楚绫绢松开柳衣蝶，移步到他身旁，连问道：“后头有人追你？为什么？”“先别问，咱们——”霍元樵见床上坐着女扮男妆的柳衣蝶，登时勃然大怒。

“你们……”不假细想，用力抓住楚绫绢的臂膀，眼睛瞪得都快蹦出来了。“你做了对不起我的事？”“没有啊！怎样对不起你？”她不晓得霍元樵何以发那么大的火。

“让我亲眼撞见，你还敢强辩？”天！楚绫绢从没见过他那么痛苦，那么冲动过。

“我说了，我没有。你放手，我的臂膀快让你扭断了。”霍元樵怔忡地，凄楚地凝视着她好一会儿，才瘫痪似地放开双手，朝后跌了几步。

“我终究是看错了你。”“什么话？”楚绫绢气炸了，“后悔娶我是不是？简单，我现在马上就走，从今以后你走你的阳关道，我过我的独木桥，咱们——恩断义绝。”“慢着。”关键人物总算出面说话了。“你们两个真是胡涂虫，事情没搞清楚前就忙着苛责对方、说重话。”柳衣蝶回首向楚绫绢，“快告诉你家相公，我是花木兰来投胎的。”“啊？”楚绫绢的脑袋瓜子又得了暂时性阻塞，“真的吗？谁告诉你的？”说不定那个人也可以告诉她，她为什么会“跌”到宋朝来。

“楚绫绢，花名秦翠如。”柳衣蝶就不信他真的那么迟顿。

“怎么会？”楚绫绢一问，这才恍然大悟，慌忙回眸涕向霍元樵。

霍元樵比她聪明一滴滴，柳衣蝶才开口，他便已猜出内情，现在正低着头努力忏悔。

这下子轮到楚绫绢发火了。

可惜她升格当家庭主妇时间尚短，还没揣摸出泼妇骂街、河东狮子吼……等看家本领，因此必须仔细琢磨琢磨，才能笃得“切中要害”。

“砰砰砰！”该死，门外又是谁，竟敢打断她的思绪。

“小姐，小姐，请开门。”是秦府的保镖？“什么事？”楚绫绢问。

“有刺客闯入府内，相爷命令小的赶快来通知您和姑爷。”楚绫绢迅速瞟向霍元樵，见他神色仓皇，心知不妙，立时示意柳衣蝶赶紧躲到床上去。

“知道了，你到别处共寻查吧，我和姑爷自含小心。”“可是……”那保镖期期艾艾地，“相爷吩咐，每一个房间都必须接受搜查。”“好吧，你既然敢来扰我的清梦，我还怕让你搜吗？”楚绫绢和霍元樵极有默契地将外衣脱去，弄乱发丝。

懒洋洋地将房门拉开。“搜仔细点，回头刺客跑了，可别赖到我和姑爷身上来。”她这几句话，唯是轻描淡写，却全是咬牙切齿脱口而出，令人觉得浑身发毛。

那保镖在秦府待了有一段时间，对秦翠如的狠劲自然是耳熟能详，因此伫立在门外，久久不敢跨进门槛。

“快呀！”楚绫绢佯装生气地拉长着脸，“你不想睡觉，也要我和姑爷在这儿陪你杆一个晚上啊？”“呃……是，”他象征性地朝里头张望一下，陪着笑脸道：“刺客不在这，小的告退了。”“嗯。”为免敌人疑窦，楚绫绢直等他

走了好一会儿，才将房门重新合上。

此刻，四下突然呈现一片死寂，唯有轻轻的喘息声兀自在空气中回荡着。柳衣蝶自碧罗帐中探出半个头，痴望着霍元樵和楚绫绢四目纠缠得密不可分。

良久良久以后，楚绫绢才幽幽问道：“可以告诉我这是怎么回事吗？”霍元樵清咳一声，目光瞟向柳衣蝶，旋即又抿起双唇。

楚绫绢看出他的顾忌，“她就是我义父的儿媳妇柳衣蝶。”“对，”柳衣蝶急着解释，“我不是坏人，更不会是好细，有什么话你们尽管说。

就……就当我不存在好了。”她很有自知之明拉了一张圆凳，坐在墙角边。

霍元樵沉思半晌，才嗫嚅地说：“我就是那名刺客。”“啊？！”楚绫绢和柳衣蝶同时倒抽一口凉气，背脊紧接着发冷。

不用问，他想刺杀的一定是秦桧。难怪他不肯答应去诱拐柳衣蝶，原来他还有这么伟大的任务要完成。

“结果呢？”“失败了。”霍元樵漾着悲愁的眼眸，整个人仿佛在转瞬间，急速憔悴了。

楚绫绢则仅是淡然一笑。虽然她老是把书读到背上去，但仍依悉记得，秦桧确实死于绍兴二十五年左右，然而绝非命丧于霍元樵手中。

“秦府戒备森严，高手如云。不要说你单刀直人去刺杀他，即使再多十个、二十个跟你一样拥有盖世武功的人，都不见得能够得逞。”“不，我不是独自前往，还有我的副将东方佑。”“那……他人呢？”“他受了重伤，我担心继续留他在秦府终会被发现，因此连夜将他送了出去。”秦府外头还有一条二十尺宽的护城河，他如何能背着一名身负重伤的人飞来飞去。

“哇！”柳衣蝶冲口道：“你好厉害，那么宽的河道，你都能飞出去。”太不公平了，这么俊逸、又这么出色的男人，居然让楚绫绢捷足先登，霸住不放。

“柳姑娘赞赏了。”霍元樵惨然一笑，“我娘早已在河道上安排了接应的人。”“这便是你娘胁迫你娶秦翠如的主要原因？”如此霍元樵方能顺利进入秦府，趁秦家喜宴宾客云集疏于防范之际，好去刺杀秦桧？可惜他没能得手，否则她不就如愿嫁了一个民族英雄。

“你猜的一点也没错，这正是我娘的用意。”霍元樵极度疲惫而沮丧地握着楚绫绢的手。“对不起，我不该误会你，我只是无法忍受……而且……”“我懂。”她明白那种从生死关头逃脱出来之后，乍见心爱的人琵琶别抱的痛苦滋味。赫！他竟是如此深沉地爱着她。“我也不好，没能及时跟你解释清楚。”

“不，”霍元樵用食指按住她的朱唇，轻轻拥她入怀，“原谅我，原谅我无法忍受失去你。”“够了没有？”柳衣蝶逼得眼睛不晓得往哪里。“在一名新婚居丧的寡妇面前，做出如此惨无人道的举动，不觉得汗颜吗？”“噢，原来你还在啊。”楚绫绢羞赫地别过脸，“我还以为你早睡着了呢。”“哼！好个旁若无人。”柳衣蝶每说一句话，就喷出一口酸水。“我才不像你们，重色轻义。也不想想，那个东方先生不知顺利逃出去了没？即使逃了出去，待会儿天亮之后，秦家的人发现你的副将突然失踪，难道不会起疑？你们又该如何应对？”她的话宛如醍醐灌顶，把霍元樵和楚绫绢一下子浇醒了。

“柳姑娘所言甚是。”霍元樵道：“咱们是应该想好一份说辞，以应付秦桧的质问。”“何必费事。”楚绫绢指着柳衣蝶，笑咪咪地说：“把她易容成东

方佑不就成了。”“那我呢？”柳衣蝶惊问：“我是说真正的我，又该如何解释我的去向？”“你就当那个逃掉的刺客啰！”“什么？”柳衣蝶一张粉嫩的脸，霎时刷成白色。“我根本不会武功，何况当刺客万一被逮到，是要杀头的。”“就说你深藏不露，蛰居相国府原来是别有用心，如今东窗事发，不得不衔命潜逃。

再说，”楚绫绢喘一口气，“就算你不是以刺客的身分被逮捕，你想你还有活命的机会吗？”“这……我可不可以拒绝？”不当刺客，起码尚有存活的机会。

“好吧，那你自己回佛堂去。”“你——”柳衣蝶快哭了，“你给我记住，此仇不报，我柳衣蝶誓不为人……”

9

经过八、九天的强颜欢笑、躲躲藏藏，霍元樵、楚绫绢、柳衣蝶终于安然无恙地离开相国府。

在回家的路上，霍元樵一直闷闷不乐地紧抿着双唇，搞得楚绫绢也火大。

“我不让你白白去牺牲性命，让你很难过是不是？”“乱臣贼子人人得而诛之，只要大事能成，纵使牺牲我一条性命又算得了什么？”“你既然那么想壮烈成仁干嘛还娶我？”楚绫绢可不希望变成寡妇！“亏你博学多闻，饱读诗书，居然连秦桧已经到日薄西山、穷途末路了，也看不出来。”“难道你看得出来？”柳衣蝶对楚绫绢的崇拜快到了五体投地的地步了。

“若看不出来，我就不必急着跟秦冲之索讨那一栋华宅和白银万两了。”

“还有一大袋的宝石、骨董！”“嘘！”来不及了。

“你说什么？”霍元樵三令五申要她“洗手”做善良百姓，她竟然把他的话当成是马耳东风。“我答应让你接受秦冲之的宅院跟银两，是顾及你义父、义母生活困苦，亟需援助；但我可没答应你可以肆无忌惮的窃取他人的财物。你知不知道你这种行为叫什么？”“小偷。”柳衣蝶为恐天下不乱，马上接腔。

“你不说话，没人会当你是哑巴。”楚绫绢其实是有不得已的苦衷。“你应该很清楚，我不是一个贪得无厌的人。这一生，我总是右手拿左手出，很少为自己留下一分一毫。”“可你这次又是为了什么人？”“为了秦翠如。”

“那个活着浪费粮食，死有余辜的超级大烂人？”柳衣蝶初进秦府时，曾饱受秦翠如的欺凌和羞辱，是以一提到她的名字就怒不可遏。“不行，我不答应。”“东西是我拿的，你没资格发表意见。”楚绫绢回眸看向霍元樵，白皙灿亮的双颊忽而掠过一抹乌云。

“无论如何，我到底是抢了她的丈夫，剥夺了原属于她的幸福，我有义务替她作一点补偿。”“你觉得嫁给我幸福吗？”霍元樵柔声问。

白痴。

柳衣蝶又开始冒酸水了。

“我……”楚绫绢定定地望着他，直到此时此刻，她才明白情为何物。“有那么重要吗？”“当然重要。”霍元樵顾不得柳衣蝶在场，激动的攥住楚

绛绢的身子，“如果不能给你幸福，那我宁可冒九死一生的危险去刺杀秦桧。”“赶快告诉他吧，就算是撒谎也无所谓。”柳衣蝶急道：“起码可以让他多活几年，没听过孔老夫子说过：好死不如赖活？”这句话是孔老夫子说的话吗？看来柳衣蝶的文学造诣跟她一样浅薄的很。

“绢儿？”霍元樵还在等地的回答呢。

楚绛绢嫣然一笑，踮起脚跟，往他脸庞深深一吻。

“啊！”柳衣蝶马上发出最严正的抗议，“光天化日之下，你们居然……公然……妨害善良风俗？”“她好烦哦，咱们别理她。”楚绛绢挽着霍元樵的手，径自走在队伍前面。

“恭迎大人，夫人回府。”不远处的夹道上，站着一名风海爽枫，身材与霍元樵一般高大的男人，抱拳朝二人行了一个大礼。

“东方佑，你的伤好啦？”霍元樵欣喜地问。

“托大人鸿福，已无大碍。”东方佑是霍元樵一手拉拔出来的副将，因此对霍元樵格外敬重。

“好极了，”楚绛绢道：“这几天咱们还直惦记着你呢！”忽地，她见他神情怪异，两眼发直，惊诧的目光掠过她和霍元樵的身影，飘向后方。

“喂，东方佑，我跟你说话呢，”循着他们的目光望去，正好看到后边另一个呆掉的木头人，那就是让楚绛绢易容过的柳衣蝶。

“你是谁？”东方佑很有危机意识地握着长剑，大步迈向柳衣蝶，声音低沉却充满威严地问。

“你又是谁？”柳衣蝶真正想说的是你是什么东西，为什么这么大声跟我讲话。

柳衣蝶被楚绛绢救出秦府东厢苑那几天，她也假扮成眼前这个身材足足比她大三、四号的男子好些天，她岂能不认得他？“大人，大人，这是怎么回事？”“事情有点复杂，你们两个自己慢慢去解释。”楚绛绢突然想到，自上次离开练家至今，已经有好长一段时间，不知他们一切可好，秦翠如有没有反婢为主，欺压他们？“你是始作俑者，你不跟他说明，叫我怎么解释？”柳衣蝶在秦府已经让人家吼得够烦的了，没想到好不容易重见天日，竟又碰到这个凶巴巴的男子对她怒目相向。

“反正你现在闲得很，可以找个时间，将所有事情的经过向东方大人说清楚。而我呢，则有重要事情得先走一步，抱歉啦！”“你上哪儿去？”霍元樵一听说她要走，就忍不住跟着紧张，怕她又突发异想，不知天高地厚的四处闯祸。

“去看我义父、义母，我担心他们人老实，制不了秦翠如。”“我陪你去。”有他跟着，至少保险一点。

“不，你先回去向娘禀告一声，稍后再赶过来就可以了。”“也好。”离家十来天，他确实应该先回去向她娘请安。“但是你一个人要多加小心。”“安呐！”人家不要被她欺负就很不错了。“你该操心的是他们两个，”嘿！柳衣蝶一言低垂眼睑是什么意思？难不成东方佑的天雷勾动她的地火？“霍郎，咱们快要有喜酒可以喝了。”霍元樵只是淡然一笑，深邃的眼眸依旧停留在她身上，充满爱怜……。

“跑了？！”楚绛绢霍地跳了起来，“她几时跑的？你们怎么没有拦住她？”练老伯吞吞吐吐地，“今儿一大早，我跟你义母醒来时就没再见她了。”

好加在是在今天早上才走，若是提前了一两天，那她和霍元樵不就惨了？“她走之前有没有什么不寻常的迹象，或留下字条什么的？”“她就一直喊累，说你再不回来她就要受不了了，”练嬷嬷道：“她把你留给她的解药吃完后，过了六、十天，居然都没发作，料想你可能是骗她的，就……就开始反过来，支使我们两老服侍她……”“这样你们就怕她啦？”“也……也不是怕，是……她很凶，生起气来还会打人。”练嬷嬷出示她手臂上青一块、紫一块的伤痕给楚绫绢看。

可恶！楚绫绢没料到自己竟会百密一疏，让秦翠如逃之夭夭。

她这一走，铁定是回秦府去讨救兵，再折反回来向自己报仇雪恨。以秦家所篆养的众多高手，随便派三、四个出来，都足以将她生吞活剥，何况，她还要兼顾着练家两老。

唯今之计，只有尽快撤离此地，才是上策。

“咱们赶快离开。”“走？走去哪儿？”他们两个虽然认识楚绫绢才半个月，但是已经很习惯接受她的指挥。

“先找一家客栈避避风头，再视情况迁移到它处去。”秦冲之替她新买的大宅院是绝对去不成的了，到霍家去，又极可能牵连他们，也不知怎么向霍老夫人解释，因此，只能选择避往客栈。

“好是好，不过总得给我们一点时间收拾收拾。”“收拾什么？”破铜烂铁吗？“这屋子里头，除了咱们这三条人命，还有值钱的东西吗？”“呃……”天啊！他们还真的很用力在想耶，“有了，上回你‘捡’回来的那袋珠宝。”

“那就带着它吧，”楚绫绢怕他们依依不舍，待会儿连毛巾、被单都要带走，忙将他们推出木门，反手将门闩扣上。

说时迟那时快，由远而近的铁蹄声，得、得、得，如同打开一个密封的瓶子，声音一下子急涌出来。

楚绫绢扬首张望，一队骑兵耀武扬威地奔向小木屋，为首的正是秦冲之和秦翠如兄妹。

“她……”练老伯心惊胆战地返到楚绫绢背后。“她来找咱们算帐了。”

“怎么办？”练嬷嬷也哆嗦地倚向楚绫绢，“阿绢，你可要有打算。”“你叫错了，我现在是秦翠如。”楚绫绢毕竟是风里来，浪里去的侠盗头子，见此浩大的阵势，竟然犹无惧色。“待会儿他们逼近之后，你们就开始哭天抢地，然后向我跪地求饶。”“这……”练嬷嬷瞥向她的脸颊，才想起刚刚见面的时候，她还拚命跟他们解释了半天，说她只是乔装改扮，并非真的秦翠如，而是如假包换的楚绫绢。

如今再望一眼，果然觉得她其是神乎其技，居然能把自己弄得和秦翠如一模一样。

“好，你一声令下，咱们就开始哭，”练老伯从儿子过世以后，就对活着没啥兴趣，直到遇见楚绫绢，生活才由黑白变成彩色。不怕了，不怕了，最多不过头落地，与其恐惧的苟活，不如坦然接受命运的安排。

如此一想，脸上不知不觉竟露出了笑容。

“喂！义父，我是要你哭，不是要你笑。”“对喔，我差点忘了。现在开始吗？”“嗯。”登时，嚎陶之声乍响，其气势之磅礴，犹比五子哭墓更惨烈。

两人双膝才落地，秦家兄妹已然来到跟前。

“大哥今天好兴致，又出来打猎啦？”楚绫绢神情自若，举止从容地向秦冲之欠了欠身。“咦？这位是……”“你，你们——”秦冲之傻掉了，怎

么突然间又跑出来一个秦翠如？“哼！大胆贱人！竟敢冒充我。”秦翠如不知道她就是楚绫绢，更不知道她是个武功高强的侠女。匆促跨下马鞍，朝楚绫绢便想掴上一掌。

“放肆！”楚绫绢速度比她还快，“啪！”地一声，已打得她脸红脖子粗。

“你知不知道我爹是谁？我大哥叫什么？”以前秦翠如最喜欢拿这两句话出来唬人。春泥说，她每天至少要讲十次以上才觉得过瘾。

“你？”秦翠如也呆掉了，这世上怎么有人跟她如此相似，只除了声音略有不同……她……“喔！你就是那个女强盗对不对？”“胡扯？你竟敢污蔑我们秦家的人？大哥，你还不快将她抓起来。”“这……这……”秦冲之本来就没什么大脑，总她们一批和，就更不知所措了。

“你说……抓……抓哪个？”“当然是抓她……”比武功，秦翠如是难以望其项背，但比说话，她绝对是略“快”一筹。

“你作贼的喊捉贼。”“错。你应该听说过，大‘盗’之行也，天下‘围攻’，不捉你捉谁？”秦翠如往下一瞄，“还有你们两个，助纣为虐，跟她一样该死。”“哈哈！”楚绫绢忽尔纵声大笑，“我才正在奇怪，凭柳衣蝶娇弱的身躯，怎可能有本事去行刺我父亲，并且连夜潜逃出府。原来是你在暗中搞鬼。”“你在说什么？柳衣蝶几时逃走了啦？”秦翠如匆匆忙忙的，只记得要找人来替她报仇雪耻，却来不及跟她大哥话家常，问问近况如何。

“大哥，你听，她分明是冒牌货，还不快把她抓起来？”“呃……对！对，”秦冲之回头询问立在一旁的夏羽，“依你之见呢？”“大少爷明察，”夏羽可比秦冲之聪明多了，问题是他讨厌极了秦翠如，巴不得她永远消失掉。所以，尽管他早已听出楚绫绢的嗓音有异，却故意装作浑然不觉。“小姐在府里住了十来天，今儿早晨才偕同霍大人回去，岂有不知道府内发生了什么事？”了解，了解。秦冲之猛点头，“把她抓起来！”怪了，他又没指抓哪一个，为什么那些骑兵都不约而同地冲向秦翠如。

“王八蛋！死兔崽子，你们活得不耐烦啦，敢抓我？！”秦翠如大吼大叫，龇牙咧嘴，“大哥，一关公、二阎王、三个母夜叉、四处去要饭——”“住手！”那是他们兄妹两小时候常念的儿歌，秦冲之再笨也应该猜出她比楚绫绢更有可能是他妹妹。“好，接下来换你念。”玩完了。楚绫绢纵横时空五百年，终于踢到铁板了。

她连玩具都不曾有过，怎么会念儿歌呢？何况，秦翠如念的这首儿歌又乱没格调的。

“哈！不会念吧？”秦翠如挣脱骑兵们的擒拿，趾高气扬地逼向楚绫绢，“就说你是那女飞贼，才会跟他们两个狼人为奸，欺负我。”“胡说八道，我是在逼问他们柳衣蝶的下落。”“对对对，她在逼我们说实话。”练氏夫妇跑得好累，赶紧趁机站起来活动筋骨。

“呸！柳衣蝶就是她，还逼问什么？”秦翠如吵红了眼，乱说一遍。“除了柳衣蝶，谁会对你们这么好？认你们当义父、母，还去偷钱回来给你们花，甚至甘冒大不韪的把我从霍府骗出来。”喂！最后这一句不实在噢，明明是你自己苦苦哀求人救你出来的，现在却反咬人家一口，象话吗？秦翠如心虚地舔舔嘴唇，才吆喝道：“大哥，快把她抓起来呀！你不是还想纳一名妾。”一提到纳妾，秦冲之就有精神了。他左看右看，前瞄后瞧，发现楚绫绢的身材的确比他妹妹要婀娜多姿，窈窕而修长，霎时色心暗起。“来人啊！把柳衣蝶给我捉起来。”骑兵们佯装不解，愣在当场。

“就是她啦。”秦翠如一手戳向楚绫绢，不料，却反被她一把攫获。

“谁敢朝前一步，我就杀了她。”这下变化太快，大伙全都傻了眼。

“别冲动，别冲动，有话好商量。”秦翠如马上换过一张皮笑肉不笑的脸，“其实认真计较起来，我们秦家也有恩于你啊。你仔细想想，当初若不是我大哥把姓练那个穷小子给做了，我又慷慨让‘拙’，你怎么有办法捡到现成的霍夫人当？”“我说过了，我不是柳衣蝶。”“不是柳衣蝶？那你是谁？”秦翠如丈二金刚摸不着头绪，“你不是先假扮成飞贼，在我和霍大人成亲那天晚上，闯进霍府打劫；然后再冒充是我，到相国府再打劫一次，顺便行刺我爹的柳衣蝶？”楚绫绢懒得跟她多费唇舌，她现在只烦恼该如何才能带着练氏夫妻逃离此地。

秦翠如见她不语，只得自行推测，“原来那些坏事都不是你做的，全是柳衣蝶一个人干出来的，好个知人知面不知心。”“你说什么？”楚绫绢没想到，她会这么“条直”。“坦白告诉你吧，那些事全是我一个人做的，与柳衣蝶毫无关系。”“那你是……”秦冲之一听她不是柳衣蝶反而更高兴，捉回柳衣蝶还不是一样得还他娘。可捉了她就不同了，煎煮炒炸，一切自理。吓！光是用想的，就忍不住流口水。

“哼！让你们知道我也不怕，我叫楚绫绢，乃神偷帮的帮主，胭脂楼的楼主。”胭脂楼在哪里？大伙用力拚命想，方圆百里？二百里？二百五十里？一言想到安徽、江西、福建，统统都没有，难道胭脂楼盖在东北或西疆？“不管你是什主，碰到我就必须改当奴。来人啊，给我抓起来了。”“你不怕我杀了她？”“大哥！你千万不可大‘意’灭亲。”秦翠如素知她大哥喜好女色，经常重色忘妹，因此吓得浑身冒冷汗。

“小妹，你别难过，放心的去吧，大哥会多烧一些纸钱给你的。”他果真混灭天良。

“大哥你好狠。”“所谓无毒不丈夫。”“但虎毒不食子。”“你又不是儿子或女儿。”“大哥，你——”秦翠如一颗心跌到谷底，冷汗直淌到脚底下，“你太过分了。”“算了吧，”楚绫绢一生以侠义人士自居，最看不惯秦冲之这种鼠辈，“他不肯救你，你就跟着我好了。”“你不是也要杀我？”“你若乖乖听话，我就不杀你。”“好，从今天起我叫你老大，你就叫我老小。”拜托，老小多难听！

谈话之间，另有一匹铁蹄奔近，轰隆隆地如山雨欲来。

马背上的人等不及马停，旋即跃下身来，跪倒在秦冲之面前。

“启禀大少爷，相爷他驾鹤西归了。”“什么？”“咚！”一声，秦冲之从马鞍上摔了下来，跌得灰头土脸。“你说我爹怎么样？”白话一点，就——一翘瓣子了。

“快！”楚绫绢的反应一向都是比别人快好几拍。只见她长喝一声，即已抢下秦冲之的坐骑，将自己连同秦翠如一起骑上马背。“咱们回你家去。”“干什么？”秦翠如不相信楚绫绢肯跟她回去奔丧。

“趁你家还没被洗劫一空，纵火烧掉之前，先回去救人，顺便帮你打点一些嫁妆。”“喂！那我呢？”秦冲之大叫。

楚绫绢回首扫规众人，“他老子都死了，你们还怕什么？有仇报仇，有怨报怨，没仇没怨踢他两下出出气也是好的。”“楚姑娘所言极是。”夏羽一点头，四、五十个骑兵齐声蜂拥而至，将秦冲之踩成一团大肉饼。

秦桧的死，对南宋的子民来说，是个轰动武林，惊动万教的大消息。整座府邸不出三天，已陷入一片火海，连秦家大小亦未能幸免。

好在楚绫绢轻功了得，手脚也够俐落，才能将秦翠如和春泥等五十余名丫鬟，平安接往秦冲之不明就里时，为她买了的大宅院，暂时安顿下来。

“大嫂，”霍思敏从昨儿起，就像只跟屁虫一样，一直缠着楚绫绢团团转。

“你管完了旁人的闲事，可不可以分点心思给我？”“不可以。”楚绫绢对她的有眼不识“好大嫂”，仍然耿耿于怀。

“大嫂！”霍思敏作梦也想不到，她会是个水当当的大美人，而且武艺精湛，心地善良，大义凛然，哎！再多的形容词，也不足以赞美她的好。

“别这样嘛！所谓不知者无罪，况且我已经跟你道歉二十多次了，你就不能大人不记小人过，随便传授我几招武功吗？”“我的武功都高深莫测，很难‘随便’传授的。”楚绫绢急着甩掉她，忙穿过西厢的回廊，想到鱼池边纳个凉。孰料，迎头又走来了嘻皮笑脸的霍元擎。

“大嫂，您答应教我飞檐走壁了吗？”“休想。”二十天前，她是众矢之的；二十天后，她却成了众望所归，身价暴增得这么快速，实在令她很难适应。“你先写悔过书，再去面壁七七四十九天以示诚意，也许我还会考虑考虑。”“大嫂！”“再叫一次大嫂改为八八六十四天。”“大嫂！”“九九八十一天。”“呃——”霍元擎无奈地垂着双手，伫立在楚绫绢面前，“你真是‘嫂’心如铁。”“比起你跟思敏，第一天就想谋害亲嫂好多了。”楚绫绢蓦地不知忆起了什么，转头向他说道：“但是，念及你乃无心之过，我就给你一个将功赎罪的机会好了。”她自袖底拿出一封信函，递给他，“把它交给柳姑娘，切记，千万则让她知道是你送去的，只要隐隐约约教她明白是位男子就可以了。”“为什么？”霍元擎将信收妥于怀中。

“天机不可泄漏，你只管去便是了。”“那……替你办好了这件事，你是不是就答应教我武功？”现实的家伙。

“没听过施恩不图报吗？”“没有耶，我只听过，大丈夫有所为而为。”霍元擎的嘴皮子比他大哥利害多了。

“你哦！好啦！”真搞不过他，自己老哥的轻功好得一塌糊涂，不去求他教导，居然舍近求远，赖上她这个大嫂。

“大嫂，等等。”霍元樵走了几步，又折回来。

“先警告你，别想趁机敲诈。”她以为他人心不足，打算来个狮子大开口。

“放心，你愿意教我飞檐走壁，我已经很满足了。”他欣然一笑，那笑靥竟和霍元樵一样好看得很。“是娘交代过，今早你若有空，请到她房里一趟。”婆婆召见？楚绫绢心中不由得犯起嘀咕，“娘找我没有特别的事吧？”霍元擎眨眨眼，笑得好狡猾，“那就要看你怎么定义特别这两个字啰。”“什么样子？！”不说拉倒，我自己去问。

楚绫绢一走进霍老夫人的房间，就看见案头上放着那一对玉麒麟。

“娘。”楚绫绢向她行了个万福。

“你来啦？坐。”霍老夫人今天显得神清气爽，连身上穿的衣裳都比以前要亮丽许多。“这些天可把你累坏了。”“不会的，反正我向来劳动惯了。”和她以前昼伏夜出的生活比起来，的确要轻松多了。“娘找我来，想必有重要事情跟我说。”“嗯，”霍老夫人指着玉麒麟，道：“我想把它送给你，希望你能妥善的将它保管好。”不会又想试探她的武功吧？“这是霍家的传家之宝，我怎么能？”楚绫绢估量那两只晶莹圆润的“四不像”，雕工登峰造极，价值必然不菲。只可惜，她初来到“贵宝地”，人生地不熟，恐怕很难找到买主，买到好价钱，想想还是算了。“除你之外，再也没有人配拥有它了。”她将楚绫绢拉到跟前，一双看尽世事的眼，上下打量着她；楚绫绢也好奇的回望她，她约莫五十岁左右，脸上满是风霜，然两只眼睛却炯炯发亮。“娘真该好好谢谢你。”“谢我什么？”“谢谢你为我大哥报了血海深仇。”她的样子不像是在开玩笑，可是楚绫绢却不了解她指的是什么？“我……不认识舅舅，最近也……还没打开杀戒，所以……呢……”“不想承认无所谓，”她善解人意地抚着楚绫绢的肩膀，“毕竟那奸臣尚有余党未除，若将此事张扬出去，对你、对咱们霍家都没好处。总之，娘非常感激你。”她长喟一声，夹杂着无限悲痛。“去年隆冬，我大哥，也就是御史韩正中，遭到那奸人诬陷，全家三十余口均受诛连。为了报此血海深仇，我不得已牺牲樵儿的终身幸福，强迫他娶秦翠如为妻……，所幸，老天有眼，他才能阴错阳差的遇见你……只是…苦了你。”原来如此。霍老夫人所说的前面三分之二的部分她大概都能了解，但后面三分一的地方都依旧阴晦不明。

这些天，她的确很辛苦，然而为的都不是霍家，为何她要再三的表示感谢之意呢？难不成她以为……楚绫绢心中一凛，她……不会以为秦桧是被她给“做了”“娘，您误会了。”“我明白。”霍老夫人很坚持她的想法。“樵儿都告诉我了，是你阻止他去刺杀那老贼，并且暗示他那老贼已时日无多。”“我是那么说过没错，但是……”“无妨。有些事能说不能做，有的则能做不能说。”她投给楚绫绢一抹神秘的微笑，“难得你精灵聪颖，安排得这么天衣无缝，连娘都忍不住要佩服你。”“不是的，娘——”误会大条，秦桧的鬼魂万一搞不清楚状况，半夜三更跑来跟她索命，怎么办？“甭提了，咱们就当它没发生过。”霍老夫人认定她之所以紧张兮兮的，完全是因为担心泄漏机密，恐惹来横祸。“来，坐下，娘还有话跟你说。”她也有话要说呀，楚绫绢真是哑巴吃黄连，“无功”却说不出。

“那对玉麒麟你待会儿记得带走，还有……”她欲言又止地，“你是咱们霍家的长媳，所谓不孝有三，无后为大，所以，我希望你跟樵儿能多花点心思在这上头。”什么意思？楚绫绢的脑袋瓜子，又自发性的打结了。

霍老夫人继之喃喃说道：“当年我是因为身子太弱，才只生了三个。依我看，你比我健朗多了，将来咱们霍家必然人丁兴旺，家道亨通。”弄了半天，原来是要她增产以兴家道？不要，她还没玩够呢。

“娘，这件事我再跟元樵琢磨，琢磨。”他敢强迫她生小孩，她就剥下他一层皮。

“是应该好好琢磨。”她似乎话中有话？“来，把这碗人参鸡给喝了再走。”楚绫绢吓坏了，她婆婆居然捧出一个海碗，“这么多呀？”“是啊，你不是一向很能吃吗？乖，吃完了才可以走。”天啊！她知不知道她儿子要的是一个人，而不是一条猪。

摆脱她小姑、小叔的纠缠，和她婆婆软硬兼施的“压迫”之后，楚绫绢不情不愿地抱着那对既不能吃，又不能卖的玉麒麟回到寝房中。

“倦鸟归巢啦？”才进门，霍元樵就搂住她的身躯，强行解去她的外衣。

“不行啦。”楚绫绢忙把玉麒麟摆到桌上，好腾出手推开他。不料，他一个弯身居然将自己扛在肩上，颇不温柔地丢进绣床里。“好端端的，你生什么气？”“娶一个整天抛头露面，不安于室的老婆，我应该感到高兴吗？”霍元樵火气真的很大，脱了衣服，去了鞋袜，浑身仍散发着热腾腾的火药味。

“你真是欲加之罪，何患无词？”楚绫绢委屈地撇着小嘴巴，“我这么热心公益，造福人群，你不奖励我也就罢了，竟扯出一大堆莫须有的罪名，想污蔑我？”“希望我奖励你？简单。”霍元樵翻身压住她，咬着她的耳垂，“我送个小娃儿给你当礼物。”怎么他们母子都是一鼻孔出气？“我不要！”她奋力想要拒绝，但霍元樵岂容她说不。

“忘了我再三告诫你，不准顶嘴，不准恨我唱反调？”他再也不纵容她了，这回是吃了秤砣铁了心，非逼她替霍家传宗接代不可。

“你，你是坏人！”楚绫绢还想破口大骂，却无论如何发不出声，因为霍元樵嘴唇粗野地覆盖下来，将她紧密地攫住。这个吻持长而焦灼但一点也不温柔。

霍元樵努力地想占有她，一点一滴地全不放过，直至他的胸膛狂乱地撞击着她的心房……。

过了好长一段时间，他缓慢地抬起头，深情地凝望着她，“你知不知道我有多爱你？”楚绫绢甫睁开眼睛，立即触及他结实壮阔的胸膛，不禁羞赧地拉起棉被，遮住裸露的身躯。

“有……有吗？”“听你的语气似乎还不是很肯定，看来我得再多下功夫。”霍元樵霍然俯下身子，闪电地抚过她凝脂般的雪白酥胸。

“别！我知道，我知道得很清楚，而且很彻底。”楚绫绢怕他又要“欺负”她，赶紧挺直身子，往床里侧挪移。

“我保证以后一定家庭摆中间，事业、朋友放两旁，好好的‘做人’。”“很好，如错能改，善莫大焉。”霍元樵跟橡皮糖一样，她往里面挪，他也往里面挤，硬把她逼得囿天困地，无处可躲。“过来，让我瞧瞧你是否其有悔改之意。”他宠爱地扳过她的身子，强迫她吻着自己。

楚绫绢再也懒得挣扎，反正到最后总是白费力气，索性当个乖顺娴淑的小女还轻松省事些。

她试探性地将樱唇滑过他的胸口，嗅闻他属于男性的狂野的味道，然后……“这是什么？”她突然压到床板上的一块坚硬的东西。

“呃，应该只是没叠好的被子吧。”霍元樵神色闪烁地抱着她，不让她回头，“果然只是被子没铺平而已。”他笑得有些不自然，左手不知握着什么，偷偷置于床底下。

“拿出来我看看。”楚绫绢是混什么吃的，这点小把戏岂能瞒过她？“不然我翻脸哦。”“都说过了，没有什么你偏不信。”他的神情越发不对劲了，就连方才的激情都消失无踪了。

楚绫绢不愿跟他辩，只定定的望着他。

好半晌，霍元樵终于忍不住，自动将床底下那一条镶着七彩宝石的白金链子取，出来，交予楚绫绢。

“这是……”她记得以前见过的，但一时记不起来是在什么地方看过它。

“你一直戴在头上的，不记得了吗？”霍元樵道：“那一天……你正在沐浴，我等了好久，却不见你出来，敲了门，也没响应。我担心你是不是出事了，不得已……”果然老早就被你偷看去了。“那时，只见你昏沉沉的躺在木盆边，手里拿着这条链子，我好奇取过来一看，方知它就是江湖中人传说的“通灵彩石”。”是吗？这就是据传出现在大荒山无垠洞，女娲补天时，幻彩人世的“通灵彩石”。

楚绫绢的记忆让一阵喧闹声给唤醒了。

她记得就在行窃赵员外的那天晚上，第一次看见这条链子垂挂在金柜旁，因见它鲜莹时洁，样子十分可爱，所以顺手拿了当发饰戴在头上，殊不知它居然便是江湖中人视如至宝的“通灵彩石”。

据说这块宝石极具灵性，但曾经拥有过它的，最后都不知去向，至今数百年，仍是个未知的谜。

也许正是因为这样，她才能幸存于姚承翰掌下，却莫名其妙地错入南宋年间？“你不肯将它还给我，就是因为怕我……”“没错。”霍元樵紧搂着她，黯然道：“我怕有朝一日你会消失无踪，我不能忍受失去你。”“霍郎，”楚绫绢将脸埋进他怀里，右手却悄悄使劲，企图将“通灵彩石”捏碎。

“没有用的。”他感受到她身体的悸动，当即明白她的心意。

“你试过了？”霍元樵脸面抽动了一下，“请原谅我的自私。”“不，”楚绫绢嫣然一笑，“你没错，换作是我，我也会这么做，毕竟我是如此令人难以割舍的女子。”“嘿！你就不能含蓄一点吗？”“我只是实话实说而已啊。”她吃吃一笑，伸手勾住霍元樵的脖子，献上她浓情蜜意的亲吻。

他们两人议定，将“通灵彩石”埋在后院的一株老松下，并言明有生之年，绝对不取出来。直到某年某月的某一天，如果宝石再度显露，也许又会有一对宿世姻缘的有情男女会发现它，并藉由它发展出一段绮丽的恋情。

“你不后悔？”霍元樵体贴地帮她拂去身上的尘土，不放心的问：“万一有一天，你思念远方的亲人？”“我没有亲人在远方，”她只有一群姊妹淘，但不在远方，在五百年后……楚绫绢决定隐瞒这一切，毕竟说了也无济于事。“我只有一个心爱的人——近在眼前。”两人再度拥抱在一起，让无声的誓言自心湖悄悄流过。

“你平时的工作很忙吧？”这声音来自花丛的斜后方，“我这样，会不会太打扰你了？”“怎么会呢？我高兴都来不及了。”是柳衣蝶和东方佑？看来霍元擎完成任务了。

楚绫绢慧黠地回眸向霍元樵，“咱们别妨碍月下老人牵红线。”“有道理，咱们还是回去继续未完成的使命。”他拦着她的肩膀，掩向墙垣后边。

“什么使命？”“娘交代的，你又忘了。”“什么？”楚绫绢忙止住脚步，转身朝大门外便要逃。

“休想逃出我的手掌心。”霍元樵一记右弦勾将她硬生生地“勾”回来，“压”回房里去。

《全书完》

